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二〇一七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00926)

二〇一八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现场出席董事 10 名，陈震山董事长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宋剑斌副董事长代为出席、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陈震山，行长、财务负责人宋剑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建夫，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3,664,428,880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送现金股利 1,099,328,664.00 元人民币（含税），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1,465,771,552 股。

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五节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中“十五、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9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杭州银行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于 2018 年 3 月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组建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银监局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根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3 月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组建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州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HZ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震山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国民	王志森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电话	0571-85064656	0571-87253058
传真	0571-85151339	0571-85151339
电子信箱	xuguomin@hzbank.com.cn	wangzhisen@hzbank.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3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3
公司网址	http://www.hzbank.com.cn
电子信箱	ir@hzbank.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州银行	60092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优1	36002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杭翔、陈丽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子龙、余燕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获奖情况

类别	评奖机构	奖项名称
银行排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17 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209 名，较上年提升 10 位
	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金融时报》	年度十佳城市商业银行奖
	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高峰论坛组委会、华顿经济研究院	中国百强企业奖
综合	中国银行业协会	总行营业部获评“2017 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

金融服务		“百佳示范单位”
	全国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支付清算业务“突出贡献奖”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	“跨境人民币业务优秀金融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	“2017 年度支付业务管理综合评定 A 等行”
	浙江银监局	“2017 年度浙江银行业转型升级工作推进先进单位”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CFCA)	第三届中国金融品牌“金栗子”奖——极具安全传播 责任奖
	上海票据交易所	优秀会员单位
	第一财经	新三板年度最佳服务银行
	中国证券报·金牛理财网	“年度金牛理财银行奖”
	《证券时报》	“2017 中国区域商行投行君鼎奖”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经营报》、 中智咨询	“2017 卓越竞争力价值成长银行”
	《华夏时报》	“年度金融科技创新银行”
	《投资者报》	“年度最值得信任区域银行”
企业 社会 责任	浙江省人民政府	“2016 年度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先进单位”二等奖
	杭州市人民政府	“2016 年度在杭银行机构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评价 结果”贡献评价第一等次
	杭州市委、市政府	“春风行动”爱心奖
	浙江省银行业协会	支持协会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及文明规范服务“突出贡 献奖”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社会责任评估 与研究中心、广东省社会责任研 究院、《企业社会责任》杂志社	“2017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建设 100 强”
	杭州市国资委	“市国资系统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考核优秀单位”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4,121,518	13,732,807	2.83	12,403,965
营业利润	4,986,373	4,720,215	5.64	4,497,306
利润总额	5,004,023	4,725,280	5.90	4,53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365	4,020,927	13.17	3,704,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9,126	4,026,530	12.73	3,681,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4,029	83,233,104	-22.98	34,886,18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	833,338,728	720,424,176	15.67	545,314,565
贷款总额	283,834,844	246,607,678	15.10	215,256,312
贷款损失准备	9,537,652	7,477,710	27.55	5,681,718

总负债	781,507,770	681,862,481	14.61	513,420,123
存款总额	448,626,861	368,307,031	21.81	312,046,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830,958	38,561,695	34.41	31,835,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1,851,749	38,561,695	8.53	31,835,281
普通股总股本（千股）	3,664,429	2,617,449	40.00	2,355,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2	10.52	8.56	9.65

注：1、2017年6月，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方案实施前的普通股总股本2,617,449,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1,046,979,68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扩大为3,664,428,880股；

2、2016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3,664,428,880股重新计算。201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3,297,978,880股重新计算；

3、2017年12月，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股息不可累计的优先股（杭银优1）。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未考虑相应的优先股股息。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将于2018年发放相应的优先股股息；

4、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年第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下同；

5、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将原计入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相关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计入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及“其他收益”项目，上述规定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没有影响。2015年及2016年相关数据已按规定进行了重述。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0	3.33	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0	3.33	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20	3.33	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4	11.83	下降0.49个百分点	1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1	11.84	下降0.53个百分点	12.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49	22.71	-22.99	10.58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下同；

2、2016年度每股收益考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素按调整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3,359,053,880股重新计算。2015年度每股收益考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素按调整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3,171,628,880股重新计算；

3、2016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3,664,428,880股重新计算。2015年末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资本公积转增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3,297,978,880股重新计算。

(三) 补充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2015年
盈利能力指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0.43%	上升 0.44 个百分点	11.6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85%	10.44%	上升 0.41 个百分点	11.56%
资产利润率	0.59%	0.64%	下降 0.05 个百分点	0.77%
资本利润率	11.32%	11.42%	下降 0.10 个百分点	12.79%
净利差 (NIS)	1.61%	1.83%	下降 0.22 个百分点	2.08%
净利息收益率 (NIM)	1.65%	1.98%	下降 0.33 个百分点	2.26%
成本收入比	31.74%	30.23%	上升 1.51 个百分点	31.53%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利息净收入占比	86.87%	85.17%	上升 1.70 个百分点	88.98%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3.13%	14.83%	下降 1.70 个百分点	11.02%
其中：中间业务净收入占比	11.45%	15.02%	下降 3.57 个百分点	9.5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59%	1.62%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36%
拨备覆盖率	211.03%	186.76%	上升 24.27 个百分点	193.43%
拨贷比	3.36%	3.03%	上升 0.33 个百分点	2.64%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4.30%	11.88%	上升 2.42 个百分点	11.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6%	9.95%	上升 0.81 个百分点	9.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95%	下降 1.26 个百分点	9.45%

注：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资产利润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 / 2]；

3、资本利润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2]；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利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利息收益率=净利息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7、资本充足率指标按照中国银监会 2012 年 6 月 7 日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计算；

8、其他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55,715	3,329,368	3,625,478	3,910,957
营业利润	1,535,892	1,400,999	1,283,921	765,561
利润总额	1,534,869	1,410,926	1,286,988	77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0,175	1,220,944	1,134,620	884,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8,653	1,214,891	1,133,368	882,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0,235	31,807,927	41,849,276	5,627,061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9,498	-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227	-37	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39,300	55,457	91,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21,650	-50,392	-55,720
所得税影响额	-6,184	-1,131	-13,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2	-36
合计	11,239	-5,603	22,83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公司经营范围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开办个人理财业务；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以及从事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存贷款总量稳步增长。截至 2017 年末，全国全部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164.1 万亿元，同比增长 9.0%，外币存款余额 7,910 亿美元；全部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120.1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7%，外币贷款余额 8,379 亿美元。2017 年末广义货币（M2）余额 167.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增速比上年降低 3.1 个百分点。

2、银行业不良贷款余额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商业银行在积极调整贷款结构的同时，也加大了不良资产的处置力度。截至 2017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17,057 亿元，同比增长 12.8%，不良贷款率 1.74%，较年初持平。

3、央行继续实行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强化金融机构自主定价能力，有序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报告期内，央行陆续上调 MLF 操作利率、常备借贷便利利率、逆回购利率，推动金融机构建立优化自主定价机制。报告期内银行间资金价格持续上行，流动性阶段性趋紧，既反映了资金市场供求结果，也体现了利率市场化和货币政策传导机制的转变。

4、强监管格局形成，金融市场规范化运行。报告期内，监管机构密集出台文件，强化公司治理和合规经营要求，加强金融风险防控，引导行业支持服务实体经济。一是监管政策更加协同一致，更加注重配套协调，监管效果更为显著。二是监管处罚更为严厉，报告期内监管机构公布的罚单数量显著增加。

5、金融回归服务实体经济。在强监管的大环境下，去杠杆、去通道、缩链条、封堵监管漏洞仍将持续深入，监管套利空间大幅压缩，银行回归持牌放贷人本源。十九大报告提出的“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成为金融业下一步改革发展的方向。

三、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致力于“做专做强”公司金融业务，成为行业价值链专家，谋求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金融“1+3”管理框架和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科技文创金融、交易银行、投资银行三大业务板块的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基础管理和基层管理持续加强，推动公司金融业务规模再上新台阶。

——**总体业务规模**。公司以名单制管理为抓手，积极推动对上市公司客户、科技文创客户、新三板客户和民营龙头等核心客群的综合金融服务。上市公司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交易银行业务有效促进存款增长，投资银行业务有力推动收益提升，科技文创金融特色显著，共同促进公司金

融业务条线存贷款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报告期末，公司金融业务条线存款余额 3,496.05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769.17 亿元，增幅 28.21%；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1,687.28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310.08 亿元，增幅 22.52%。

——**科技文创金融**。公司进一步发挥在科技文创金融领域的先发优势，继续坚持“专业、专注、专营、创新”的经营理念，深化五项单独机制，优化专业审批流程，完善科技文创金融产品与客户服务体系，研发企业现金流管控类产品、无形资产质押类产品、新三板企业专属金融服务方案和投贷联动类产品等。同时，继续深化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体制，扩大事业部跨区域经营范围，设立深圳分部和北京文化金融事业部，逐步形成事业部、专营机构、特色机构三层格局，持续提升公司在本业务领域的特色化、差异化经营优势。报告期末，公司服务的科技文创企业客户达 4,356 户¹，同口径较年初新增 812 户，增幅 22.91%；表内外融资敞口余额 280.26 亿元，同口径较年初增加 42.53 亿元，增幅 17.89%；服务新三板客户 1,059 户，较年初增长 30.24%。在业务快速增长的同时，风险也得到有效控制，2017 年末科技文创金融不良贷款率 0.47%。公司科技文创金融有力地支持了创新、创业类中小企业发展，真正做到了服务实体、扶持创新，在市场上形成了良好的口碑。2015-2017 年，公司连续三年获得第一财经颁发的“新三板年度最佳服务银行”奖项。

——**交易银行业务**。公司围绕客户日常经营活动与资金周转，完善了集境内外、线上下、本外币为一体的交易银行产品与服务体系，形成了“现金管理、贸易融资、跨境金融”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运用本外币联动、名单制管理等手段，积极推广各类交易银行产品，有效带动了企业存款的增长。公司的杭银票据管家、财资管理平台等特色产品与服务已形成一定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全年票据池业务发生金额 306.98 亿元，签约客户 576 户；财资管理平台新上线客户 72 户；公司理财客户数量新增 1,340 户，期末公司理财产品余额达到 355.43 亿元。

——**投资银行业务**。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发展迅速，报告期重点推动对上市公司客户、战略客户的主动管理和综合营销，战略客户管理初成体系，客户数量及业务规模不断提升。报告期末，上市公司客户已达 417 户，较年初新增 122 户。同时，重点项目融资投放进展顺利，并通过直接融资、信贷资产证券化等手段盘活存量，提高了资产周转效率。2018 年 3 月，公司获得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A 类主承销业务资质。

（二）零售金融业务

公司将零售金融业务定位为未来发展的主要根基和战略转型的关键一环，积极推动“场景×平台×体验”的新零售发展模式，重点强化零售金融的线上化、集约化、智能化，实施“消费信贷产品改造”“财富金融产品改造”“网点内智能化改造”和“网点外场景化改造”四大工程，成功上线七大业务平台，切实提升客户体验，丰富业务场景，转变营销模式，零售金融业务的战略转型开始起步。

——**消费信贷业务**。公司开发上线“公鸡贷”“喜鹊屋”和“乐分期”三大消费信贷类业务平台，消费信贷线上化改造初见成效。零售信用贷款线上平台（即公鸡贷平台）囊括各类信用贷款业务，覆盖 5 至 100 万各类客群信贷需求，“扫码销售”的营销创新模式打破条线制约，支持全员营销。二手房信息交互平台（即喜鹊屋平台）实现 PAD 作业及总行集中录入、中介公司在平台实施查询业务流程节点等功能，有效提升作业效率并降低客户经理操作风险，极大提升了客户体验。信用卡综合分期平台（即乐分期平台）嵌入公鸡贷平台，已开发汽车分期、车位分期、装修分期等业务，实现客户线上申请、系统自动授信、银行上门签约、客户自主激活、资金实时到账等特色功能。报告期末，零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达到 634.12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81.81 亿元，增幅 14.81%；零售金融条线贷款不良率 0.13%，较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

——**财富管理业务**。公司开发上线“牛大管家”和“神机营”两大财富管理业务平台，财富金融线上化平台搭建基本完成。智能财富管理平台（即牛大管家平台）是国内首创的客户化理财平台，初步体现了从“产品理财”走向“策略理财”、从“自主理财”走向“专家理财”的“智能化”特色。网络化

¹ 公司实行科技文创企业客户年审制，2017 年初年审后部分客户不再被纳入科技文创企业客户范畴，科技文创企业客户表内外融资余额相应调减。

基金销售平台（即神机营平台）是全新的互联网基金销售平台，平台以手机客户端为入口，采用全流程纯线上化模式，具备“基金公司专区营销、基金份额授信贷款”两大特色功能，为用户提供基金投资服务。2017 年，公司实现个人理财产品销售 5,625.0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89%；实现代理销售基金 29.4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21%。

——**客户服务**。公司根据客户不同的金融资产情况，提供理财分层投资服务和理财经理分层管理服务，积极开展社区营销、外拓营销和现场营销，加强对客户的联系频度和密度，提升客户管理能力和效力。同时，各大线上业务平台的上线，有效提升了客户体验，最终实现零售客户和资产管理规模的稳步增长。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零售活跃客户 340.4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9.55%。

（三）小微金融业务

公司坚持小微金融战略定位不动摇，坚持创新小微金融发展模式不动摇，着力推进小微金融业务体制机制改革，借助互联网+、大数据积极探索线上线下结合的业务模式，聚焦抵押贷款和微贷业务，强化结构调整和风险管控，转型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微贷专营体制改革**。公司进一步强化分支机构小微专营团队建设，建立完善了团队星级化、人员产能化、问责及时化、培训系统化的团队管理机制。同时，学习借鉴标杆银行小微金融的先进做法，设立了探索小微金融模式创新的小微专营机构——台州分行。为保证“模式不走形、商业可持续”，公司明确台州分行必须坚持属地化的小微客群定位、网格化的社区营销方式、“三问三看”的信贷方法，并为台州分行建立了单独的体制、机制和制度保障体系，力争尽早形成成熟可复制的业务模式和专营机构管理模式，带动全行小微金融业务实现新的突破。

——**小微产品体系建设**。围绕数据、信用、抵押三大方向，公司已开发形成线上以“税金贷”为主、线下以“微贷卡”为主的微贷产品体系以及线上以“云抵贷”为主、线下以“抵易贷”为主的抵押产品体系。其中“税金贷”是公司探索线上获客、基于客户纳税信息而开发的首款微贷产品，该款产品实现了在线申请、在线自动审批、线下核实签约、网上自助提款和还款等诸多功能。公司全年累计发放税金贷 12.03 亿元，年末用信客户 1,481 户、户均贷款余额 21 万元；“云抵贷”是公司新开发的一款纯线上申请的抵押贷款产品，客户只需在线申请，系统即可自动评估和在线预审批，有效解决了小微客户贷款申请手续烦、时间长的痛点，极大地提升了小微客户的客户体验，提高了小微客户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全年累计发放云抵贷 71.29 亿元，全年新增贷款 41.38 亿元。

——**结构调整与风险管控**。公司的小微金融已基本完成结构调整，全年新客户贷款投放达 124.01 亿元，较上年增长 50.00 亿元；增量客户聚焦抵押产品和微贷产品，小微金融条线抵押贷款占比达到 83.75%，非抵押项下贷款户均 41 万元。通过管好“风险客户清单”和“重点管理客户清单”、建立“熔断机制”和“扣分机制”、坚守“真实性底线”和“违规高压线”、用好“打打卡模型”和“贷后管理模型”等措施，小微金融业务风险管控取得良好效果，全年小微金融条线不良贷款、关注类贷款、逾期贷款等风险指标均实现下降，存量业务风险基本出清，新增业务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四）金融市场业务

公司顺应监管要求，加强宏观研究，紧抓市场机遇，提升投资能力，调整业务结构，严控业务风险，实现金融市场业务盈利稳定增长。

——**投资业务**。2017 年公司证券投资业务规模和收益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其中银行账户持仓结构持续优化，免税资产占比提升；交易账户全年收益率跑赢中债指数同期市场表现，债券借贷成为新的收益增长点。债券承销业务表现优异，全年债券承销总量 2,754.01 亿元，其中中国开行债承销全市场排名第二，农发行债承销全市场排名第五，进出口行债承销全市场排名第四，获得优秀承销商、优秀交易商等多项荣誉。

——**同业业务**。公司积极压缩同业业务规模，大力调整同业业务资产负债结构。采取灵活的投资策略，加快资产流转，加强定价管理，提高资产收益；同时多渠道拓展负债来源，支持全行流动性管理，降低负债成本。

——**票据业务**。公司坚持审慎管理和专业判断，及时调整票据业务交易策略，提高做市交易能力，加大票据转贴力度，积极推进电票业务，票据利差及收益率显著提升。当年实现全行所有网点票交所系统上线，票交所交易量全市场排名前列，并被上海票据交易所评为 2017 年度优秀会员单位。公司同时加强风险防控，连续多年保持“票据业务零风险事件”的良好记录。

——**托管业务**。公司以“安全、专业、贴心”的运营服务叠加“极速、便利、多赢”的独特价值，打造精品托管品牌，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公司资产托管业务实现逆势增长。2017 年末，公司的资产托管业务规模达到 11,024.49 亿元，同比增长 16.63%。

——**同业合作平台**。公司继续大力推动“价值连城”联盟建设，探索深化区域金融合作、合力服务地方经济的新模式，与湖州市政府签订绿色金融战略合作协议，得到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的高度评价。同时，深化联盟合作机制，联盟成员机构间在资金交易、资产托管、票据业务、债券投资、同业存单投资、跨境金融和项目投资等方面的业务合作量超过 1,800 亿元。

（五）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以转型发展为导向，产品端加大净值型理财产品的开发与销售，积极主动调整理财产品结构；投资端加强宏观研究能力和投资管理能力建设，优化资产配置。同时，严格管理投资风险，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最终实现资产管理业务稳健发展，为“资管新规”实施后资产管理业务的转型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推进理财产品结构调整**。公司积极拓展理财销售渠道，加大灵便型、净值型理财产品发行，扩大零售理财和对公理财规模，压缩同业理财规模。年末存续理财产品规模 1,985.83 亿元，同比压缩 16.83%。年末零售理财占比由年初的 48.98% 提高至年末的 72.77%；同业理财占比由年初的 31.22% 下降至年末的 5.16%。公司连续第二年获得了《中国证券报》颁发的“金牛银行理财”奖，“幸福天年 1601 号银行理财管理计划”产品获得了中国财富管理机构颁发的“2017 中国创新银行理财产品君鼎奖”。

——**积极提升资产管理能力**。建立完善宏观、策略、信用研究小组体系，提升投资研究的专业化程度，把握结构性融资和资本市场业务机会，增加相关资产配置，调整低收益同业资产配置比例；完善债券授信标的库入库、跟踪、调整机制，丰富债券池的投资标的，提高债券投资运作效率；强化专户管理，加强自主投资能力建设，取得较好的投资回报。

——**切实加强各项基础管理**。继续坚持全行统一的风险管理，完成多项业务制度修订和业务流程优化；增设资产负债管理团队，加强流动性管理和久期管理，合理规划资产负债结构；完善理财业务会计核算办法，完成资产管理系统的全面升级，有效提升了资产管理业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理财信息登记工作还获得了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2017 年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杰出单位”奖。

（六）渠道与服务建设

为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金融需求，公司在立足于物理渠道结构优化升级和服务效率提升的同时，积极丰富和拓展电子银行渠道服务功能。

——**网点建设**。公司已实现机构网点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等发达经济圈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分行 1 家（台州分行）、支行 10 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共计设立分支机构 201 家，其中在杭州地区设有支行（含总行营业部）100 家，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设有分行 5 家和支行 55 家，在浙江省内的宁波、绍兴、温州、舟山、衢州、金华、丽水、嘉兴、台州、德清设有分行 9 家和支行 32 家，基本实现浙江省内机构全覆盖。与此同时，公司大力推进运营转型，报告期内全面推进柜面无纸化，大力推广电子票据和电子对账，优化完善移动金融和电子支付服务功能，建立和推广零售信贷集中作业模式，完善前移运营支撑，建设智慧银行统一平台，积极探索智慧银行、轻型网点等新型网点模式，有效提升了网点服务效率和业务支撑能力。

——**电子渠道**。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公司积极拓展线上服务渠道。积极应用移动支付技术，大力发展直销银行和手机银行，持续丰富网上银行和微信银行功能。通过减免自助渠道的部

分交易手续费、建立在线贷款申请和审批流程、丰富在线财富管理内容、扩展公共事业缴费服务等措施，有效降低了客户成本，提升了客户体验，提高了运营效率。同时，通过强化线上各类电子渠道的安全认证措施，确保为客户提供安全的电子服务渠道。

公司直销银行推进网络信贷，丰富产品序列，引入基金、保险、黄金代销等产品。同时不断丰富应用场景，提升客户体验。报告期末，直销银行注册用户数达到133.51万户，较年初增长105.40%；个人手机银行3.0上线，实现超级账户、移动支付终端、智能投顾、消费金融等金融场景创新，手机银行用户达到108.12万户，较年初增长54.88%；网上银行上线同业网银，改造银企直连和票据平台，创新杭银在线招投标平台的在线保函和租赁模式，企业网银用户达到2.30万户，小企业网银用户达到8.27万户。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主要经营区域经济转型领先

作为公司主要经营区域的浙江省和杭州市保持了经济增长和产业转型的良好势头，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不断提高，特别是受长江经济带的区位优势扩大和“后峰会前亚运”时代综合效应的提振，转型节奏明显加快，给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成效尤为显著，旧产能、过剩产能和高污染高能耗产能加快淘汰，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的第三产业在产业结构中的占比不断提升，先进制造业增加值连续保持两位数以上的同比增速，率先走上了“高质量发展”的新时代、新模式和新经济之路。

2、数字化转型先发优势凸显

公司充分利用杭州市在信息化、数字化和互联网化的地缘优势、人才优势和产业优势，以及全球领先的数字城市和智慧城市的建设，加快推进落实数字化转型，形成一定的先发优势。公司系统性打造“公鸡贷”“幸福易贷”“银企贷”“牛大管家”“神机营”和“斑马爱家”等产品平台，组建网络信贷产品工作室和集中作业中心，树立新零售金融理念，改变以往“人×网点×产品”的传统零售模式，构建“场景×平台×体验”的新型零售模式，增强智能化应用、场景化获客和平台化运营能力，给客户全新的优质体验。

3、科技文创金融特色业务领先

科技文创金融已成为公司的重点战略方向和重要服务模式，并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专业化品牌和口碑。公司目前已建成“1+5+N”的科技文创金融专营体系，建立完善了五个“单独”机制（即单独的客户准入机制、单独的授信审批机制、单独的风险容忍政策、单独的业务协同政策、单独的薪酬考核政策），创新开发了政府风险缓释类产品、企业现金流管控类产品、无形资产质押类产品、投贷联动类产品、新三板企业专属金融服务方案等五大科技文创金融产品与客户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创新创业企业全生命周期、全资产经营、全生态环境下的金融服务需求，能够为科技文创企业提供“股债结合、投融一体”的综合化金融服务。

4、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持续优化

公司成功开展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完成薪酬套改及专业序列评定工作，开展各类管理岗位选拔与竞聘，持续推进人力资源市场化机制的建设。同时，筹建了杭银大学，持续推进挂职锻炼、员工轮岗、关键人才及后备人才培养等多项工作，实施“启航工程”“青蓝工程”和“卓越工程”，举办内训师等培训与竞赛活动，人才培养体系不断完善。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按照董事会既定的战略方向，公司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各项业务呈现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为公司五年战略规划的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业务规模稳健增长

公司聚焦战略重点，加快推进转型发展，年内公司金融质效提升，零售金融转型加快，小微金融触底回升，大资管格局初步成型，直销银行实现起步，实现全行资产负债规模的稳步增长和结构的逐步优化。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8,333.39 亿元，较年初增加 1,129.15 亿元，增幅 15.67%；贷款总额（含票据贴现）2,838.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2.27 亿元，增幅 15.10%；负债总额 7,815.08 亿元，较年初增加 996.45 亿元，增幅 14.61%；客户存款总额 4,486.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803.20 亿元，增幅 21.81%。年末理财规模 1,985.83 亿元，其中零售理财占比 72.77%，较年初上升 23.79 个百分点。

（二）经营效益持续提升

公司加强定价管理、提升定价水平，下半年开始利差实现稳步回升。同时，公司大力推进利润中心多元化建设，努力提升重点区域分行的效益贡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22 亿元，同比增长 2.83%；实现利润总额 50.04 亿元，同比增长 5.9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 亿元，同比增长 13.17%；基本每股收益 1.24 元，较上年同期提高 0.04 元。

（三）资产质量明显改善

公司持续推进业务结构调整，加大信用风险“降旧控新”力度，严格客户准入标准，加强尽职调查、审查审批、预警、贷后和核保面签等信贷业务关键环节管理，深入开展内控检查和信用风险专项排查，信用风险管理有效性提升，资产质量明显改善，风险抵御能力显著增强。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1.59%，较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比例 2.85%，较年初下降 1.97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和比例实现“双降”；拨备覆盖率 211.03%，较年初提高 24.27 个百分点；拨贷比 3.36%，较年初提高 0.3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4.30%，较年初提高 2.42 个百分点。

（四）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公司着力提升管理能力，夯实发展基础。一是人才兴行取得新进展，成功开展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完成薪酬套改及专业序列评定工作，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得到强化；二是资产负债管理持续改进，完善了流动性管理职责分工，强化季度和月度的资产负债统筹管理，定价管理取得明显成效，MPA 管理连续达标；三是加大科技投入，聚焦七大年度重点项目，系统支撑能力得到增强。同时，加强金融科技应用，积极推进零售业务平台建设和小微产品线上化；四是推进运营转型，建立和推广了零售信贷集中作业模式，完善前移运营支撑，加快发展智慧银行，开展远程授权试点，全面铺开柜面无纸化；五是“双基”管理活动扎实开展，基层管理和基础管理不断强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121,518	13,732,807	2.83

营业支出	9,135,145	9,012,592	1.36
营业利润	4,986,373	4,720,215	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4,029	83,233,104	-2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0,463	-136,681,104	5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4,236	76,548,612	-106.77

变动的主要原因：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 2017 年度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由于 2017 年度处置理财、信托产品收回的现金增加。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 2017 年度偿还到期的同业存单金额增加。

2. 业务收入按业务种类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业务种类	2017 年 金额	占比 (%)	2016 年 金额	占比 (%)	同比增长 (%)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2,927,414	38.80	11,747,695	43.60	10.04
债券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14,736,322	44.23	10,025,000	37.20	47.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852,086	2.56	763,685	2.83	11.58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952,847	2.86	1,113,821	4.13	-14.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1,845,734	5.54	1,026,535	3.81	79.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62,746	5.29	2,297,317	8.53	-23.27
其他项目收入	237,336	0.71	-27,289	-0.10	969.71
合计	33,314,485	100.00	26,946,764	100.00	23.63

3.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	比去年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	比去年增减
浙江	11,540,399	81.72	456,856	4,023,735	80.69	319,736
其中：杭州	9,920,024	70.25	347,820	3,232,437	64.83	147,690
北京	919,243	6.51	91,647	458,765	9.2	290,287
上海	274,713	1.95	-160,674	-137,604	-2.76	-212,171
广东	285,686	2.02	-141,432	-14,492	-0.29	-210,192
江苏	611,790	4.33	4,927	360,828	7.24	-25,758
安徽	489,687	3.47	137,387	295,141	5.92	104,256
合计	14,121,518	100.00	388,711	4,986,373	100.00	266,158

注：1、杭州地区营业收入包括总行债券业务收入、同业业务收入、资管业务收入等。

2、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将原计入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相关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计入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及“其他收益”项目。2016 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已按规定进行了重述。

(二)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1.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应收利息	3,830,538	2,415,680	58.57	生息资产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769,140	52,456,196	92.10	投资规模增加
在建工程	70,993	47,334	49.98	新投入的网点装修改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1,133	1,835,129	84.24	资产减值准备等导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973,017	548,212	77.49	新购土地预付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662,673	64,459,586	40.65	同业存放款项增加
拆入资金	32,568,904	24,199,393	34.59	同业拆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3,816,612	312,179	1,122.57	外币汇率变动导致公允价值估值变化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176,151	29,784,063	-65.83	卖出回购贵金属(黄金拆借)业务减少
应交税费	1,445,669	681,401	112.16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负债	25,360,651	18,514,228	36.98	保本理财款增加
股本	3,664,429	2,617,449	4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9,979,209	-	不适用	发行优先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3,197	-238,121	-19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利息支出	-19,047,094	-12,979,936	46.74	付息负债规模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873	-234,021	-37.67	结算手续费支出下降
投资收益	824,974	195,620	321.72	债券交易买卖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268,431	677,569	-582.3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减少
汇兑收益/(损失)	2,655,242	-907,534	392.58	外币业务汇兑损益受汇率变化影响
资产处置损失	-227	-37	-513.51	固定资产处置
其他收益	18,324	-	不适用	财政部报表披露格式变更所致
税金及附加	-123,502	-353,284	-65.04	2016 年 5 月起金融业营改增
其他业务支出	-3,345	-29,349	-88.60	其他业务支出减少
营业外支出	-21,650	-50,392	-57.04	水利基金和捐赠减少
所得税费用	-453,658	-738,511	-38.57	免税收入增加等永久性差异所致

2.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49,463,132	60,458,52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8,400,466	36,414,056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4,546,210	7,118,891
开出保证凭信	11,464,102	12,231,372
不可撤销之贷款承诺	5,052,354	4,694,203
经营租赁承诺	2,138,377	2,005,724
资本性支出承诺	89,921	68,106
衍生金融工具	273,837,515	70,377,922

(三) 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8,333.39 亿元，较期初增加 1,129.15 亿元，增幅 15.67%。

1. 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	190,142,223	2,839,479	1.49%	169,660,953	1,573,451	0.93%
其中：票据贴现	15,402,416	17,000	0.11%	23,955,469	20,771	0.09%
个人贷款	93,692,621	1,680,005	1.79%	76,946,725	2,430,421	3.16%
合计	283,834,844	4,519,484	1.59%	246,607,678	4,003,872	1.62%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	190,142,223	2,839,479	1.49%	169,660,953	1,573,451	0.93%
制造业	30,362,367	732,700	2.41%	26,291,288	659,494	2.51%
批发和零售业	19,151,372	1,023,776	5.35%	22,178,719	672,936	3.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255,858	-	0.00%	28,395,205	-	0.00%
房地产业	18,535,030	320,304	1.73%	18,791,982	19,209	0.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014,111	210,925	0.54%	23,451,073	42,439	0.18%
建筑业	6,819,358	271,061	3.97%	8,751,326	86,101	0.98%
金融业	12,767,888	17,000	0.13%	22,223,017	17,000	0.0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11,869	9,372	0.39%	1,279,589	1,348	0.11%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42,000	-	0.00%	2,774,403	-	0.00%
住宿和餐饮业	3,611,079	147,774	4.09%	2,116,519	23,541	1.11%
其他	14,671,291	106,567	0.72%	13,407,832	51,384	0.38%

个人贷款	93,692,621	1,680,005	1.79%	76,946,725	2,430,421	3.16%
合计	283,834,844	4,519,484	1.59%	246,607,678	4,003,872	1.62%

注：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3.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分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浙江	201,794,110	71.10	176,038,196	71.38
其中：杭州	139,402,141	49.11	124,726,347	50.58
北京	19,743,805	6.96	16,470,119	6.68
上海	21,494,881	7.57	20,626,194	8.36
深圳	14,365,294	5.06	10,869,179	4.41
江苏	16,157,708	5.69	13,669,224	5.54
安徽	10,279,048	3.62	8,934,765	3.62
合计	283,834,844	100.00	246,607,678	100.00

4.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49,888,789	17.58	33,106,437	13.42
保证贷款	93,041,551	32.78	72,386,218	29.35
抵押贷款	110,892,728	39.07	102,346,686	41.50
质押贷款	30,011,776	10.57	38,768,337	15.72
合计	283,834,844	100.00	246,607,678	100.00

5.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
客户 A	4,247,230	1.50	6.18
客户 B	2,000,000	0.70	2.91
客户 C	1,700,000	0.60	2.47
客户 D	1,700,000	0.60	2.47
客户 E	1,306,840	0.46	1.90
客户 F	1,100,000	0.39	1.60
客户 G	1,100,000	0.39	1.60
客户 H	1,000,000	0.35	1.46
客户 I	1,000,000	0.35	1.46
客户 J	1,000,000	0.35	1.46
合计	16,154,070	5.69	23.51

6. 个人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结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个人住房贷款	38,843,842	41.46	33,014,823	42.90
个人经营贷款	29,385,238	31.36	21,397,031	27.81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5,463,541	27.18	22,534,871	29.29
合计	93,692,621	100.00	76,946,725	100.00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债券	16,094,710	100.00	21,215,934	100.00
合计	16,094,710	100.00	21,215,934	100.00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政府债券	328,376	4.60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224,798	3.15	2,407,876	30.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225,788	87.22	5,033,209	63.30
企业债券	359,375	5.03	510,140	6.42
合计	7,138,337	100.00	7,951,225	100.0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34,267,124	14.12	18,305,970	8.31
政策性金融债券	18,365,377	7.57	6,993,051	3.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3,535,305	5.58	23,300,877	10.58
企业债券	2,545,010	1.05	1,822,562	0.83
理财产品	145,187,910	59.81	155,992,874	70.8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基金	28,737,611	11.84	13,713,107	6.23
其他投资	100,000	0.04	100,000	0.04

按成本计量：				
其他权益投资	16,900	0.01	16,900	0.01
合计	242,755,237	100.00	220,245,341	100.00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政府债券	53,994,041	68.76	42,184,233	63.27
政策性金融债券	12,404,523	15.80	12,533,824	18.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148,778	7.83	6,016,848	9.02
企业债券	5,979,464	7.61	5,939,441	8.91
合计	78,526,806	100.00	66,674,346	100.00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政府债券	125,923	0.12	110,135	0.21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0,943,217	99.88	52,556,061	99.79
合计	101,069,140	100.00	52,666,196	100.00

(四)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负债总额 7,815.08 亿元，较期初增加 996.45 亿元，增幅 14.61%。

1. 客户存款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33,574,144	52.06	171,654,074	46.61
个人存款	31,829,109	7.09	36,060,262	9.79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119,062,790	26.54	104,863,581	28.47
个人存款	34,659,298	7.73	35,687,320	9.69
保证金存款	20,163,635	4.49	18,345,701	4.98
其他存款	9,337,885	2.08	1,696,093	0.46
合计	448,626,861	100.00	368,307,031	100.00

注：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等。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银行	40,998,432	45.22	31,071,673	48.2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9,664,241	54.78	33,387,913	51.80
合计	90,662,673	100.00	64,459,586	100.00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	3,986,000	39.17	9,106,400	30.58
票据	12,550	0.12	10,000	0.03
贵金属	6,177,601	60.71	20,667,663	69.39
合计	10,176,151	100.00	29,784,063	100.00

(五)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 亿元，同比增长 13.1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14,121,518	13,732,807
其中：利息净收入	12,267,309	11,696,800
非利息净收入	1,854,209	2,036,007
税金及附加	-123,502	-353,284
业务及管理费	-4,482,257	-4,151,412
资产减值损失	-4,526,041	-4,478,547
其他业务支出	-3,345	-29,349
营业外收支净额	17,650	5,065
利润总额	5,004,023	4,725,280
所得税	-453,658	-738,511
净利润	4,550,365	3,986,769
少数股东损益	-	-34,1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365	4,020,927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公司生息资产规模稳健增长，全年实现利息收入 313.14 亿元，同比增加 66.38 亿元，增幅 26.90%。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086	2.72	763,685	3.09
存放同业款项	1,845,734	5.89	1,026,535	4.16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2,847	3.04	1,113,821	4.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27,414	41.28	11,747,695	47.61
其中：个人贷款	4,003,545	12.78	3,629,646	14.71
公司贷款	7,819,513	24.97	7,200,020	29.18
贸易融资	270,086	0.86	224,071	0.91
垫款	3,719	0.01	12,775	0.05
贴现	830,551	2.65	681,183	2.76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2,775,400	8.86	2,103,138	8.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47,205	24.10	5,296,975	21.4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13,717	14.09	2,624,887	10.64
合计	31,314,403	100.00	24,676,736	100.00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 190.47 亿元，同比增加 60.67 亿元，增幅 46.7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792	0.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220,608	16.91	1,634,979	12.6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8,374	9.44	1,204,811	9.28
再贴现	-	-	6,459	0.04
吸收存款及其他	7,482,594	39.28	5,950,993	45.85
应付债券	6,545,518	34.36	4,173,902	32.16
合计	19,047,094	100.00	12,979,936	100.00

3.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8.54 亿元，同比下降 1.82 亿元，降幅 8.9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16,873	87.20	2,063,296	101.3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62,746	95.07	2,297,317	112.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873	-7.87	-234,021	-11.49
投资收益	824,974	44.49	195,620	9.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268,431	-176.27	677,569	33.28
汇兑损益	2,655,242	143.20	-907,534	-44.57
其他业务收入	7,454	0.40	7,093	0.35
资产处置损益	-227	-0.01	-37	0.00
其他收益	18,324	0.99	-	-
合计	1,854,209	100.00	2,036,007	100.00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8,390	3.31	144,926	6.31
代理业务手续费	81,814	4.64	91,684	3.99
银行卡手续费	34,894	1.98	58,576	2.5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手续费	710,242	40.29	988,474	43.03
债券承销手续费	379,290	21.52	527,368	22.96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01,292	5.75	76,182	3.32
融资顾问业务手续费	73,182	4.15	141,723	6.17
信用卡手续费	233,817	13.26	265,164	11.54
其他	89,825	5.10	3,220	0.13
合计	1,762,746	100.00	2,297,317	100.00

(2)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损失)	356,711	43.24	-172,973	-88.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	615,854	74.65	446,742	228.37
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00	0.10	1,250	0.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9,498	-4.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662	7.84	108,740	55.59
衍生工具投资净损失	-155,058	-18.80	-179,233	-91.62
应收款项类投资交易净损失	-57,781	-7.00	-	-
其他	-214	-0.03	592	0.30
合计	824,974	100.00	195,620	10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15	0.68	-146,730	-21.66
衍生金融工具	-3,246,216	99.32	824,299	121.66
合计	-3,268,431	100.00	677,569	100.00

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44.82 亿元，同比增加 3.31 亿元，增幅 7.9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费用	2,940,810	65.61	2,729,182	65.74

固定资产折旧	189,686	4.23	186,270	4.49
无形资产摊销	36,878	0.82	34,390	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831	1.96	84,235	2.03
租赁费	322,770	7.20	313,993	7.56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904,282	20.17	803,342	19.35
合计	4,482,257	100.00	4,151,412	100.00

5.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45.26 亿元，同比增加 0.47 亿元，增幅 1.0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贷款减值损失	4,391,041	97.02	4,368,541	97.55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5,000	0.99	10,006	0.22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90,000	1.99	100,000	2.23
合计	4,526,041	100.00	4,478,547	100.00

6.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所得税费用合计 4.54 亿元，同比降低 2.85 亿元，降幅 38.5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6,676	391.63	1,114,922	150.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3,018	-291.63	-376,411	-50.97
合计	453,658	100.00	738,511	100.00

(六) 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净利润积累、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二级资本债等形式补充资本，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18.3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了 34.4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股本	3,664,429	2,617,449	40.00
其他权益工具	9,979,209	-	不适用
资本公积	10,332,639	11,379,619	-9.20
其他综合收益	-713,197	-238,121	-199.51
盈余公积	3,415,363	2,960,327	15.37
一般风险准备	10,580,594	9,196,792	15.05
未分配利润	14,571,921	12,645,629	1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1,830,958	38,561,695	34.41
股东权益合计	51,830,958	38,561,695	34.4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1,023,574	979,141
其他股权投资	16,900	16,900
合计	1,040,474	996,041

注：2016年8月，公司将所持原子公司浙江缙云杭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4,3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43%）协议转让给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处置完成后，浙江缙云杭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不再作为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一同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视为“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所持对象名称	持有股数（千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	41.00	186,766	-14,116	-	长期股权投资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60	19.80	771,398	79,668	-33	长期股权投资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20.00	27,804	266	-	长期股权投资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20.00	10,170	-1,420	-	长期股权投资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00	8,697	-50	-	长期股权投资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20.00	11,640	797	-	长期股权投资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00	7,099	-483	-	长期股权投资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	3,5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34	13,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400	1.29	4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	-	1,040,474	-	-	-

注：1、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报告期利润的影响。

2、报告期，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各8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五家村镇银行分别更名为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没有新增重大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017年8月14日，在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公司以90,437.00万元的价格竞得杭政储出[2017]37号地块（地块名称：江干区钱江新城单元JG1308-02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受让土地面积9,615.00平方米，用途为商业兼容商务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40年。2017年8月23日，公司与杭州市国土资源局签定《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支付全部土地款。目前，公司已完成建设工程报建、发改备案及《用地规划许可证》申领等手续，后续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继续办理相应手续，并进行后续项目开发。

(3)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2、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由公司与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及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中辉人造丝有限公司、浙江和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浙江省内著名民企共同设立，是目前浙江省唯一一家全国性消费金融公司，其中公司作为主发起行持有41%的股份。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秉持“细分客群、聚焦行业、做实风控、稳健经营”的发展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践行线上与线下双轮驱动的商业模式，目前已形成消费分期贷、综合消费贷和数字微贷三大业务板块。截至报告期末，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16.71亿元，净资产为4.56亿元，2017年营业收入4,991.04万元，实现净利润-3,459.84万元。

(2)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成立于1987年的石嘴山市城市信用社，2009年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为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资本10.20亿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持有其20,196.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19.80%，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并列为该行第一大股东。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行稳致远”为发展理念，以“深耕宁夏做精做细、联合发展共享共赢”为区域定位，目前已在银川市、中卫市、吴忠市、固原市设立分行，实现了宁夏区内全地市和主要县区网点全覆盖，先后荣获“宁夏企业100强”“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奖”等荣誉。截至报告期末，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517.05亿元，净资产38.63亿元，2017年营业收入12.52亿元，实现净利润4.02亿元。

(3)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原由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与公司在河南省济源市共同发起设立。2017年11月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80%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该行2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4.24亿元，净资产1.39亿元，2017年营业收入2,287.95万元，实现净利润99.29万元。

(4)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注册资本 7,000 万元人民币，原由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与公司在河南省登封市共同发起设立。2017 年 11 月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 80% 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34 亿元，净资产 0.51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977.83 万元，实现净利润-741.87 万元。

(5)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原由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与公司在河南省兰考县共同发起设立。2017 年 11 月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 80% 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85 亿元，净资产 0.43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068.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1.44 万元。

(6)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原由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与公司在河南省伊川县共同发起设立。2017 年 11 月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 80% 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2.00 亿元，净资产 0.58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313.24 万元，实现净利润 372.75 万元。

(7)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原由公司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与公司在河南省澠池县共同发起设立。2017 年 11 月澳洲联邦银行将其所持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 80% 股权全部转让给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2018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该行 2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04 亿元，净资产 0.35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413.65 万元，实现净利润-264.65 万元。

(8)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缙云杭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原公司与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当地多家民营企业共同发起设立。2016 年 8 月公司将所持浙江缙云杭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43% 股权协议转让给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让渡主发起行地位，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缙云杭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有该行 10%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5.99 亿元，净资产 0.85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 5,131.53 万元，实现净利润-441.23 万元。

(八)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51,225	-22,215	-	-	7,138,337
衍生金融资产	1,195,840	258,217	-	-	1,454,3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228,441	-	-633,390	-	242,738,337
金融资产小计	229,375,506	236,002	-633,390	-	251,331,06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12,179	3,504,433	-	-	3,816,612
金融负债小计	312,179	3,504,433	-	-	3,816,612

关于公司公允价值计量的说明：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已实现的损益计入投资损益，包括所有利息收入及买卖价差，未实现的损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三类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1、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	28,737,611	28,737,611
理财产品	-	145,187,910	145,187,91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0,643,217	-	100,643,217
资产支持融资	-	1,686,173	1,686,173
其他	-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643,217	175,711,694	276,354,911

(2) 在公司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2017年度，公司向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主体转移了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0.58亿元，公司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5亿元。

公司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该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规模余额为人民币1,773.06亿元。2017年度，公司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4.86亿元。

2、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公司发行并管理的保本理财产品。截至2017年12月31日，保本理财余额为212.77亿元。

(十)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杭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373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117号）核准，2017年8月，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二级资本债券80亿元，债券票面利率4.80%，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85,145,000.00元，所募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二级资本。

经《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浙银监复[2017]92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8号）核准，2017年12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优先股1亿股，票面股息率5.20%，募集资金总额1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78,260,395.75元，加上各项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948,113.21元，共计人民币9,979,208,508.96元，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宏观经济呈现五大趋势。一是经济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下的“三去一降一补”工作将持续深入开展；二是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带动了财富管理和投资需求的增长，消费升级拉动产业转型的成效凸显；三是城镇化进程加快，基建投资水平仍将处于高位，房地产在

政策调控下稳中有降；四是金融科技和绿色环保行业将会得到快速发展；五是全球经济复苏利好我国进出口，但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存隐忧。

2、金融业呈现四大方向。一是监管注重配套协调。金融监管将会保持严监管态势，在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的统一部署下，政策出台更加注重配套协调。二是资本市场更加完善。金融脱媒趋势下，资本市场制度更加健全，直接融资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新股发行常态化，审核更趋严格。三是金融市场更加开放。人民币国际化水平稳步提升，国内市场与全球市场的联动性增强。四是金融与科技结合更加紧密。互联网金融对于银行业产生了冲击，同时也促进银行业与互联网金融的渗透和合作。

3、银行业呈现八大“新常态”。一是资产质量下行趋势减缓。随着经济发展质量提升和银行不断加大清收核销力度，银行资产质量趋于好转。二是银行业绩分化加剧。不同银行受到各自业务结构、转型成效等因素的影响，业绩分化现象加剧。三是综合化经营和规范化发展将是银行业改革转型发展的主要抓手。四是防控金融风险的背景下，金融控股集团将受到严格监管。五是网点转型将会是银行转型的重要一环，未来将会有更多的新型网点出现。六是银行传统业务占比将会进一步缩减，轻资本将会是银行普遍接受的经营模式。七是银行将致力于精细化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内生增长。八是绿色信贷将会受到银行更多的关注。

（二）公司发展战略

基于对外部环境的研判和公司现状的分析，公司制定了 2016-2020 年发展战略规划暨 2016-2018 年发展计划，明确了 2016-2020 年的战略目标并制定了配套的战略举措。

1、战略目标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成为中国价值领先银行。至 2020 年，本公司的中期发展目标是成为“轻、新、精、合”的品质银行。

2、战略举措

2016-2020 年，公司将通过实施“六六战略”支持战略目标的实现，即：聚焦六大业务发展战略，由趋同的发展策略向差异化的发展策略转型，由传统银行向新型银行转型；发力六项能力建设，由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转变，由松懈低效向严明高效转变。

1) 聚焦六大业务发展战略

做强大零售，打造拳头产品。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通过拳头产品推动消费信贷业务；聚焦发展定价水平较高的微型贷款，调整存量小微贷款结构；建立消费信贷与微贷的风控模型，通过信贷工厂提升运营效率。

做专大公司，成为行业专家。聚焦部分行业，成为价值链专家，首批重点关注科技、文创与公共服务三大行业；推动投贷联动，投行与交易银行通过提供综合服务获取利润，通过流量为负债提供支撑。

做优大资管，建设同业平台。资产管理业务适度参与资本市场，开发高收益类产品，形成特色化品牌；金融市场业务强调外部合作，构建同业平台，推动产品多元化；同时，资管与金融市场加强核心人才培养，加大资源倾斜，完善激励机制建设，打造专业团队。

切实培育区域化特色。做精杭州，深挖存量客户，强化销售管理，优化渠道布局，探索机构调整；做强省内，推动公私联动，发展批量获客，建立区域特色，做大区域客户份额；做深长三角，立足省会，不盲目扩张，通过营销团队以点带面开发区域市场；做专北上深，集中资源优势，开展特色业务。

有效推动数字化创新。发展直销银行等数字平台，利用线上平台推动获客与特色产品销售，发展社区平台，打造一体化社区金融生活圈，推动支付平台发展，降本增效，切入互联网线上线下支付领域；数字化改造传统业务，通过业务线上化与渠道整合推动获客与营销，提升传统业务盈利水平；建立创新机制，利用大数据进行业务决策。

2) 发力六大能力建设战略

组织管理能力。加强人才团队建设，推动人才盘点，明确人才缺口，强化本公司自身造血的能力；打破大锅饭，优化考核体系，强调绩效挂钩；分阶段逐步落实内嵌制，推动条线化改革。

风险经营能力。优化战略导向下的风险经营政策与理念，建立有效的风险问责和传导机制；打造垂直内嵌的风险管理体系及专业的审批官团队；完善风险全流程管控，完善贷后检查与处置，强调问责制度的刚性；强化对不良资产的专业化管理。

合作协同能力。加强内部联动，推动跨条线跨机构的合作与交叉销售；加强外部协同，构建金融生态圈和异业联盟，提供机构合作平台；优化决策流程与业务流程，推动集中运营，提高效率和客户体验；建设高效协同的企业文化，在员工意识层面强化战略的执行能力。

资源配置能力。强化资产负债与流动性管理能力，成立独立的资产负债管理部；加强资本、费用和预算管理的精细化。

成本定价能力。强化管理会计与全成本核算能力，降本增效；强化综合定价能力，实现多维度定价。

系统建设能力。打造双速 IT 建设能力，在满足内部系统开发的同时提升外部客户体验；强化数据管理与应用能力，为决策提供数据输入支撑。

(三) 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以战略规划为引领，始终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在满足监管宏观审慎要求前提下，力争实现规模、质量和效益的协调可持续增长：

年末资产总额力争达到 9,100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9% 左右；净利润力争实现 12% 以上的增长；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58% 以内，各项核心监管指标保持达标。

特别提示：2018 年度的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调整、市场需求状况、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外部形势日趋严峻，银行业经营环境正面临重要的变革，将对商业银行经营构成较大的压力。具体来看：

一是宏观经济进入“新常态”。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在此期间，新旧动能的转换面临许多障碍和挑战，经济运行中存在许多不和谐的问题，产能过剩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任务还比较艰巨，金融风险化解的形势比较严峻，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还比较严重。

二是中美可能爆发贸易摩擦。中美如爆发贸易摩擦，则将对可能涉及的行业、区域、企业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可能会引发上下游产业链的连锁反应，进而对商业银行的客户、业务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是金融业扩大对外开放。国家将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力度，银行业可能会在高端公司业务方面首先面临外资银行的冲击和挑战。

四是人民币国际化提速。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幅度增大，将可能对人民币国际结算业务、跨境业务、交易业务等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

五是金融科技迅速发展。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不断发展，基于金融科技的商业模式不断涌现，商业银行传统的经营模式面临挑战。

六是金融监管“高标准、严监管、重处罚”。在宏观审慎监管环境下，监管机构采取各种措施实施金融去杠杆，治乱象，从严监管，从重处罚，将对商业银行的业务模式、经营行为、财务业绩等产生相应影响。

（五）2018 年度经营管理措施

2018 年，公司经营管理的总体思路是：以战略规划为引领，始终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构建三大条线、十大利润中心、四大平台的发展格局，强化“双基”管理，提升精细化、专业化、数字化管理能力。主要发展措施如下：

1、以效益为中心，深化转型发展

(1)强化零售导向，厚植零售根基。牢固树立“全行办零售”的理念，以扩大客户群为核心，坚持消费信贷、财富管理、社区金融、金融科技、集中运营“五位一体”发展方向；加快推进社区金融和金融科技应用，完善零售业务平台建设，向“场景×平台×体验”的零售营销模式转型。

(2)不忘初心，推进小微金融再起航。聚焦抵押、数据、信用三大方向，建立完善“一体两翼”的业务架构：传统小微专业团队重点发展抵押信贷业务，线下模式——台州分行重点发展小额信用贷款，线上模式——信贷工厂探索线上产品获客、风控、销售模式。

(3)深化联动优势，做专做强公司金融。重点发力上市公司业务，加强城市化建设项目融资管理，审慎开展房地产业务，推进交易银行业务发展，做专做精科技文创金融，成为行业价值链专家，谋求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

(4)大资管业务坚持调结构、控风险、增效益。建立大资管板块协同机制，提升投研能力；积极把握市场机会，争取实现上海资金营运中心持牌经营；同业业务重心转移到做流量，进一步扩大“价值连城”联盟影响，做深做实区域合作；深化理财产品结构调整，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平稳过渡；提升信息技术对托管业务的支撑作用，全面提供线上服务，打造“精品托管”品牌。

(5)积极探索直销银行发展路径。坚持以线上获客为主、以行外客户为主、以年轻工薪阶层为主，加强与主流互联网公司的合作，重点发展财富产品、结算清算服务，尝试开展信贷业务。

(6)扩大资金来源，降低负债成本。紧跟资金流向，把握市场机会，创新存款组织方式，搭建各类合作平台，开展主题营销；深化产品带动，加大相关产品的营销推广力度，开展本外币联动创新；拓展金融债券等长期资金来源渠道；强化同业合作关系，保持同业负债稳定。

2、加强风险管理，巩固发展质效

(1)巩固三道防线，建立长效机制。夯实业务条线和经营机构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责任，强化信贷业务尽调、贷后等环节管理责任的落实，重视第一还款来源；突出内控检查与合规管理，完善检查有计划、整改有跟踪、问责有落实的自我纠偏机制；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纪律检查第三道防线的作用，认真落实内外部审计、监管提出的意见和整改要求，加强整改的统筹性。

(2)紧抓“三张清单”控风险，确保“降旧控新”取得新成效。深化投向清单管理，更新授信标准，新增融资重点支持发展前景好、抗风险能力强、可持续经营的优质客群，提高营销和风控精准度；调整负面清单，研究分析各机构存量客户结构与潜在风险水平，体现清单差异性，继续主动压缩退出存量潜在风险客户；重点落实清收转化清单，聚焦重点机构，创新清收处置方式，开展清收专项行动，加大清收力度，提升清收效益。

(3)提升风险管理前瞻性和全面性。主动贯彻 2017 年以来系列监管新规要求，推进业务结构转型和管理提升，持续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在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基础上，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开展市场风险管理咨询项目，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加强投资类业务管理，强化业务准入、统一授信和投后管理，完善覆盖各环节、全流程的内控体系，继续开展对重点业务的监测评估和检查；更加重视对合规风险、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的防控。

3、加强内控建设，深化“双基”管理

(1)做好操作风险管理和案件防控工作。在审贷分离基础上逐步实现操作分离。不断完善内控等级行管理、员工行为积分管理，规范经营行为；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强化内控等级评价在机构差异化管理中的作用。提高问责的时效性，坚持重大操作风险和案件一票否决。

(2)着力推进“双基”管理深化活动。开展 2018 年“双基”管理深化年活动，聚焦风险内控管理的主要隐患和薄弱环节，实施深化授信管理、优化财务管理、规范基层行长行为管理、持续深化员工行为管理、加大“八项禁令”执行力度等重点项目，持续强化基础管理、基层管理。

(3)高度重视并改进反洗钱工作。重点针对历史业务和敏感业务开展定期风险排查，稳妥处置风险隐患，加强对反洗钱管理人员的培训，加强客户身份识别工作，定期开展账户清理，提升反洗钱管理水平。

(4)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坚持诚信经营，规范前台销售行为，加强网点改造，通过远程客服等手段规范理财“双录”，落实电信诈骗人控+机控。

4、加强能力建设，提升四大支撑

(1)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制定科技金融、产品经理、投资银行、财富管理、数字化经营等新业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计划，在引进同时更立足于内部培养，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2)加强资产负债统筹管理。加强定价和成本管理，强化考核资源向战略业务和重点项目倾斜，实行全成本核算，用足用好广义信贷资源，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继续提高一般存款比重。

(3)着力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加大 IT 资源投入，坚持实施大项目带动策略，全力推进七大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学习引进新技术，推进技术与业务的融合创新。

(4)推进大运营转型。重点推进集中信贷运营，形成零售信贷网上平台集中作业、小微信贷网点面签、大额公司信贷集中核保的新流程；统一全行放款中心运行管理，继续推行智慧银行改造，全面推广综合柜员制度。

第五节 银行业务信息与数据

一、公司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额	833,338,728	720,424,176	545,314,565
负债总额	781,507,770	681,862,481	513,420,123
股东权益	51,830,958	38,561,695	31,894,442
存款总额	448,626,861	368,307,031	312,046,513
其中：企业活期存款	233,574,144	171,654,074	126,499,113
企业定期存款	119,062,790	104,863,581	112,025,643
储蓄活期存款	31,829,109	36,060,262	25,024,108
储蓄定期存款	34,659,298	35,687,320	32,229,532
存入短期保证金	16,983,343	17,319,325	14,170,386
存入长期保证金	3,180,292	1,026,376	1,432,112
财政性存款	1,248,053	330,386	257,899
其他存款	8,089,832	1,365,707	407,720
贷款总额	283,834,844	246,607,678	215,256,312
其中：企业贷款	190,142,223	169,660,953	145,738,528
零售贷款	93,692,621	76,946,725	69,517,784
贷款损失准备	9,537,652	7,477,710	5,681,718

注：1、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2、其他存款包括应解汇款、临时存款及贷记卡存款等。

二、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资本净额	68,718,593	45,919,902
1.1 核心一级资本	41,851,749	38,561,695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10,717	109,848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1,741,032	38,451,847
1.4 其他一级资本	9,979,209	-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1.6 一级资本净额	51,720,241	38,451,847
1.7 二级资本	16,998,352	7,468,055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52,778,167	358,032,320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809,293	5,586,223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4,880,858	22,966,553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80,468,318	386,585,096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95%
7、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6%	9.95%
8、资本充足率	14.30%	11.88%

三、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51,720,241	38,451,847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887,164,756	775,044,418
杠杆率(%)	5.83	4.96

四、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8,101,242	100,292,657	74,818,542	74,807,504
现金净流出量	85,665,329	70,096,274	56,358,605	57,160,368
流动性覆盖率(%)	137.86	143.08	132.75	130.87

注：上表各指标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2015年修订)》计算。

五、报告期末前三年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存贷比(%)	本外币合并	59.18	60.90	60.86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合并	52.08	52.80	54.74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	7.26	6.57	1.98
	拆出资金比	1.87	2.75	6.2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6.18	2.18	2.2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23.51	19.57	19.43

注：上表流动性指标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2015年修订)》计算；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依据中国银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计算。

六、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采用总、分行制。公司已实现机构网点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等发达经济圈的战略布局。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分支机构201家，其中在杭州地区设有100家分支机构，包括18家直属支行（含总行营业部）和下辖的78家支行，以及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下辖的4家支行。公司还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宁波、绍兴、舟山、温州、衢州、金华、丽水、嘉兴、台州设有14家分行及86家下辖支行（其中北京中关村支行、深圳深圳湾支行归属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管理），并在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设有1家直属支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网点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亿元)
0	总行	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	1,249	4,299.79
1	总行营业部	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4	172	716.04
2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一层南侧新闻大厦九层、十层、十一层	15	516	483.95
3	上海分行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 2 幢 103 单元	16	456	454.78
4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38 号	9	340	341.2
5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南路 239 号	11	366	327.08
6	合肥分行	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1639 号	9	283	191.72
7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惊驾路 672 弄 9 号, 惊驾路 680、688、696 号, 汉德城公寓 1、2、3 号	9	327	163.32
8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信河街工会大厦 1、2、4 层	6	179	42.9
9	绍兴分行	浙江省绍兴市中兴中路 29、31 号	6	236	124.42
10	衢州分行	浙江省衢州市荷花中路 2 幢 4 号	2	74	35.08
11	金华分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龙南街 1051 号 101 室、201 室、301 室、401 室、501 室、601 室	2	84	41.4
12	丽水分行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青路 206 号	2	65	7.18
13	舟山分行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B 座	5	160	78.12
14	嘉兴分行	浙江省嘉兴市城东路 83 号 D 座西侧 1-2 层	5	136	79.46
15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中心大道 147、149、151、153 号	1	108	4.77
16	科技文创 金融事业部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	6	158	172.61
17	滨江支行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盛路 1890、1892、1894 号和江汉路 1786 号钱龙大厦 202 室	7	177	143.83
18	湖墅支行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459 号	11	200	146.68
19	城东支行	杭州市江干区天城路 68 号	10	173	108.46
20	下沙开发区 支行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800 号	3	57	29.92
21	江城支行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 15-1、15-2、15-3 号	7	145	126.71
22	官巷口支行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路 178 号	6	190	177.88
23	西湖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260 号 B 座一至二层	8	178	177.93
24	保俶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保俶路 88 号	5	140	139.39
25	西城支行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1 至 2 层	6	128	95.21
26	环北支行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路 572 号	11	206	178.47
27	萧山支行	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 419-425 号	5	161	125.41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亿元)
28	余杭支行	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世纪大道西 100 号九洲大厦 101 室	4	136	124.11
29	临安支行	浙江省临安市钱王大街 528 号	2	52	33.03
30	桐庐支行	浙江省桐庐县迎春南路 177 号	2	45	19.2
31	建德支行	浙江省建德市新安路 70 号	1	32	18.21
32	富阳支行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文教路 26-1 号	3	73	52.14
33	淳安支行	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1 号	1	36	15.41
34	德清支行	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永安街 49、51、53 号	1	48	44.79

注：1、员工数指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上述资产规模合计与合并口径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统计口径未考虑总行与机构的往来抵消等。

七、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1. 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
正常贷款	271,223,080	95.56	17.56
关注贷款	8,092,280	2.85	-31.93
次级贷款	1,841,098	0.65	95.09
可疑贷款	1,367,980	0.48	135.20
损失贷款	1,310,406	0.46	-47.13
合计	283,834,844	100.00	15.10

2. 公司贷款迁徙率情况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73%	2.62%	3.3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8.01%	23.13%	18.4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5.81%	37.58%	73.7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2.86%	46.53%	73.28%

3. 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所占比例 (%)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34,488	0.01	54,612	0.02
逾期贷款	7,694,741	3.12	6,310,792	2.22

说明：报告期内重组贷款增加主要是由于期初余额较小，期内公司对于少数基本面较好、但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暂时存在还款压力、符合政策条件的企业客户，根据监管精神，通过续贷和借新

还旧等方式给予支持，这部分增加的重组贷款主要是流动资金贷款。逾期贷款减少主要是因为期内通过现金清收、核销等处置措施，存量逾期贷款减少，同时新增逾期贷款生成速度放缓。

4. 报告期内不良贷款变动情况及采取的的相应措施

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公司后三类不良贷款总额为 45.19 亿元，较年初增加 5.16 亿元，不良率 1.59%，较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年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百分比
次级类贷款	1,841,098	0.65	943,703	0.38	897,395	0.27
可疑类贷款	1,367,980	0.48	581,628	0.24	786,352	0.24
损失类贷款	1,310,406	0.46	2,478,541	1.01	-1,168,135	-0.55

报告期内，公司在信用风险管控方面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一是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服务实体经济，持续推进客户结构和资产结构优化调整。公司金融新增融资主要支持发展前景良好、抗风险能力较强、可持续经营的科技文创类企业、先进制造业等客群；小微金融坚持小额分散原则，聚焦本地客户、本地业务和本地资产，重点发展以税金贷、微贷卡为主的微贷业务和以云抵贷、抵易贷为主的抵押类业务；零售金融重点发展优质受薪类客群的消费贷款业务，稳健发展自住需求群体的住房按揭贷款。严控对高风险领域、高风险行业、高风险客群的信贷投放。继续压缩退出不符合产业政策和信贷投向的存量业务。

二是不断加强授信业务流程管控。通过明确授信政策、完善名单制管理、完善预警信息体系等措施，提高客户准入管理质量；深化贷后管理，开发完善系统，加大督导推动，贷后管理质效明显提高。开展“双基管理（基础管理、基层管理）”实施年活动，提高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加大检查纠偏力度，及时发现风险隐患。

三是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完善总分支机构联动、集中清收和驻点清收相结合的清收管理机制，积极拓展市场化创新处置方式，取得显著成效。

5.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余额为 105.4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62.01 亿元，占全部贷款比例为 3.71%，较上年末下降 3.08 个百分点。政府融资平台无不良贷款。

公司认真执行政府和监管部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管理的各项规定，对存量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按照“总量控制、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化解”原则，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管理。存量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主要投向为各类基础设施、轨道交通、城中村改造、水资源治理、开发区及园区基础设施等；投放区域主要为浙江省、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及南京市等经济相对发达地区。对新增业务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等规定，加强融资主体、融资项目合规性审核，严格准入标准，加强风险管控。

6.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 4.93%，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集团客户风险管理方面，采取了以下措施：(1)在董事会风险偏好和年度风险政策中，对集团客户设定比监管标准更为严格的比例和余额控制要求，对表内融资、传统表外融资、理财资金融资等统一纳入限额管理，并加强日常监控；(2)严格执行集团客户授信主办行制度，实现跨业务条线、

跨产品的集团客户管理机制；(3)集团成员企业授信业务全部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审慎控制集团及关联客户互保，严格执行分级授权审批；(4)继续强化集团、关联客户基础管理，优化关联客户管理系统，实现系统自动采集客户关联关系、形成关联图谱；(5)强化集团客户风险预警及授信后监控，纳入信贷检查重点范围。

八、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和组合评估结合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初余额	7,477,71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计提	4,391,041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核销	-2,726,856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395,757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末余额	9,537,652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方法的说明：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发生减值的，且损失事件对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会产生可以可靠估计的影响时，本公司认定该贷款已发生减值并将其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单项评估，并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是否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整体评估。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贷款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贷款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别中，进行整体减值评估。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

九、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2,415,680	14,411,414	12,996,556	3,830,53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其他应收款	234,959	695,604	460,645
坏账准备	35,212	74,837	39,625

十、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4,526	-	1,000	-
合计	4,526	-	1,000	-

十一、主要计息负债与生息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付息负债	730,001,745	2.61%	554,975,663	2.34%
吸收存款	413,399,083	1.81%	330,804,649	1.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①	149,328,049	3.36%	101,723,525	2.81%
应付债券	167,274,613	3.91%	122,447,489	3.41%
生息资产	741,486,132	4.22%	591,646,977	4.17%
客户贷款	272,949,682	4.74%	233,237,305	5.0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857,716	1.50%	50,234,203	1.52%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②	73,774,666	3.79%	64,962,308	3.29%
金融资产投资③	337,904,068	4.36%	243,213,162	4.12%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日均余额为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未经审计；

2、平均利率按照利息收入/支出除以生息资产/计息负债日均余额计算；

3、①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再贴现；

4、②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③包括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类债券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十二、报告期末金融债券情况

(一) 所持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金额
政策性金融债券	30,994,6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5,909,871
合计	56,904,569

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15 进出 19	225,000	3.88	2036-01-12	-
15 北京银行 02	200,000	4.00	2020-10-23	-
17 国开 11	190,000	3.83	2018-10-20	-
15 国开 16	160,000	3.94	2022-07-08	-
16 浙商银行债	145,000	3.60	2021-02-25	-
15 国开 07	142,000	4.18	2018-03-29	-
13 农发 01	140,000	3.95	2018-02-01	-
17 农发 11	134,000	4.12	2020-08-21	-
16 国开 08	114,000	2.72	2019-03-01	-
16 国开 05	99,000	3.80	2019-01-25	-

(二) 所持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43,020,000	96,959	118,164
远期汇率协议	196,939,534	1,269,801	3,610,794
结构性产品	33,877,981	87,632	87,654
合计	273,837,515	1,454,392	3,816,612

十三、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一) 理财业务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理财销售渠道，加大灵便型、净值型理财产品发行，扩大零售理财和对公理财规模、压缩同业理财规模。全年累计销售理财产品 9,296.47 亿元，同比增长 24.22%；年末存续理财产品规模 1,985.83 亿元，同比下降 16.83%。年末零售理财余额 1,445.03 亿元，占比由年初的 48.98% 提高至 72.77%，对公理财余额 438.27 亿元，占比由年初的 19.80% 提高至年末的 22.07%，同业理财余额 102.54 亿元，占比由年初的 31.22% 下降至年末的 5.16%。

(二)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情况

为丰富资产负债管理的工具与手段，公司继续积极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在人民银行成功注册了 100 亿元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额度，并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首次发行了“杭盈 2017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总额 405,786.42 万元，其中优先档 357,700.00 万元，次级档 48,086.42 万元。

(三) 代理业务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各项代理业务。全年代理水、电、煤、移动话费等公用事业费业务累计笔数 525.26 万笔，金额 6.03 亿元；与 11 家保险公司保持合作关系，共代理销售保险金额 1.15 亿元；承销凭证式国债 8 期，承销额 4.14 亿元，承销储蓄国债电子式 10 期，承销额 5.15 亿元；与 29 家基金管理公司开展合作，代理销售公募基金产品 669 支，销售各类开放式基金 29.40 亿元。

(四) 托管业务的开展情况

公司以“安全、专业、贴心”的运营服务叠加“极速、便利、多赢”的独特价值，打造精品托管品牌，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托管业务实现逆势增长。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的资产托管业务规模达到 11,024.49 亿元，同比增长 16.63%。报告期内，公司成为全国首批具备微信服务号的托管银行，“杭银托管”微信服务号已签约近百家客户，“杭银托管”用即时、互联的服务体验赢得了客户的高度好评。

十四、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十五、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期内公司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指导思想，从客户结构、业务结构、信贷基础管理、风险资产清收处置等方面着手，不断加大信用风险“降旧控新”力度。信用风险整体继续下降，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加大资产结构调整优化力度，风险政策和授信政策聚焦重点领域、体现战略导向，支持战略业务发展，对高风险领域、高风险行业、高风险客群进一步强化刚性约束，引导业务投向和结构调整。2017 年公司科技文创金融、先进制造业、个人消费金融等重点业务组合占比进一步提高，传统低端制造业、低附加值的商贸流通行业贷款占比进一步降低。推进存量业务结构调整，全年主动压缩退出不符合信贷政策导向的存量贷款超过 60 亿元。有效加强预警、贷后、核保面签等信贷业务关键环节管理，授信业务流程管控得到加强。加大检查纠偏力度，先后在全行开展信用风险专项排查、“三三四十”系列检查、全行风险防控自查及多项专项检查，促进了业务合规稳健发展。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风险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期内公司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流动性风险总体稳定。报告期末，公司各项流动性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存贷款比例合理，备付金充足。

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完善适应公司发展阶段、符合战略实施需要和监管要求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流动性管理架构。结合资产负债总体规则，制定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将理财资产管理业务纳入全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二是完善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指标体系，修订《杭州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明确预警相应的分类指标监测部门和处置路径，开展假设情景更为复杂、涉及部门更广的应急演练，以充分测试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事件和危机的能力。三是推动相关系统建设方面。持续推动资金业务系统升级工作，完善基础数据。四是在开展常规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的同时，选取了流动性较为紧张的月末时点开展非常规时点压力测试工作，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压力情境下的流动性风险缓释水平及应对风险的能力。五是深化流动性互助机制，改善辖内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积极运作城商行流动性支持专项资金，不断优化流动性互助机制。举行紧急流动性互助机制应急预案演练。

（三）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监事会、市场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权责；明确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优化了识别、计量和监测市场风险的工具和方法；明确了市场风险报告、信息披露、应急处置及市场风险资本计量程序和要求，提出了市场风险内部控制、内外部审计及信息系统建设要求。

公司制定了清晰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划分方法并严格执行，针对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头寸的性质和风险特征，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针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公司制定了交易对手准入标准、业务准入标准及市场风险限额指标体系，风险管理部负责日常监测与管理，按期发布监测报告，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及时预警相关信息，并对各类业务开展专项评估与检查。

针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公司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模拟等方法，依托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实现精细化计量和前瞻性管理。

期内公司优化升级了资金业务管理系统和理财资管系统，完善市场风险监测功能，提升市场风险监测水平。启动市场风险咨询项目，将为公司规划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搭建统一的市场风险计量和系统管理平台，全面提升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水平。

(四)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控制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系统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事件等七大操作风险事件类型。

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制度修订完善，加强制度执行检查，提高制度执行力。加强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和行为管理，制定实施员工职业操守“八项禁令”，开展合规飞行检查。防范和化解非法集资风险，常态化实施员工及客户账户监测预警。严防案件风险，继续落实关键风险指标监测，认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

(五) 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合规风险是指未遵循法律、法规和准则，以及未遵守本公司制度、流程规定等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双基”管理(基础管理、基层管理)实施年活动，强化对外部政策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学习和培训，强化员工风险合规意识，养成合规习惯，夯实发展基础，提升竞争优势。认真落实监管系列专项治理，坚持即查即改原则，深入剖析问题本质，完善制度流程，建立检查后续整改和评估的长效机制；加强对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处罚与纠正，修订完善内部问责和违规扣分制度，制定实施员工职业操守“八项禁令”，明确合规底线，提高违规成本。认真落实人民银行关于反洗钱管理的各项要求，修订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优化改造系统流程，强化高风险客户监控，加强检查、培训和宣传，全行的洗钱风险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六)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期内公司持续夯实信息科技基础，推进“三道”防线建设，强化信息科技风险防控。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开展了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建设，并通过了相关认证，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安全相关规范和技术防范措施。异地灾备中心正式投入运营，实现了重要系统应用级覆盖，重要关键系统实现“双活”；加强应急管理，对于重要系统进行了本地高可用性和灾备中心切换演练，全年进行各类应急演练 39 次。加强系统监控广度和深度，实现系统级监控全覆盖，应用级监控范围覆盖重要信息系统，积极探索自动化运维，推进自动化运维部署。加强 IT 项目建设安全管控，完善项目安全架构审核、系统上线基线评估和上线后渗透测试等工作机制。加大安全建设投入，重点完善互联网安全和桌面安全管理，加强风险评估频度和有效性。推进“十九大”平安护航，进行重要信息系统风险排查，有效抵制各类网络安全攻击，制定了 30 余项专项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应急演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安全事故，在银监会信息科技风险监管评级中连续五年在城商行中位居前列。

(七) 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公司作出负面评价的风险。

期内公司结合“双基”管理深化年活动，积极加强声誉风险的源头治理和主动管理。从完善制度体系、强化网络舆论管理、加强舆情监测、开展声誉风险自查与排查、下发声誉风险管理手册、加大正面宣传引导等多维度着手，加强声誉风险管理，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舆情环境。期内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为公司推进转型发展、加快战略落地实施营造了积极的外部舆论环境。

十六、业务创新及推出新的业务品种或开展衍生金融业务情况

为加强公司产品管理，提升产品创新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公司成立了产品管理与创新委员会，负责全行产品管理与创新工作的决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业务创新及新业务品种的开发，以支持和促进全行业务的发展，相关业务创新及推出的新业务品种已体现在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情况”的相关内容中。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针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公司发展需要，以经审计后净利润的一定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在每次定期报告中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详细披露，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在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及说明未分配利润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或者因公司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并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从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编制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并经 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规划明确：2017-2019 年，在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公司最近三年（2015-2017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均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3	4	1,099,329	4,550,365	24.16
2016 年	0	3	4	785,235	4,020,927	19.53
2015 年	0	0	0	0	3,704,479	0

注：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17 年度会计报表, 2017 年度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455,036.5 万元, 2017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186,039.4 万元 (向股东分配 2016 年度普通股股利 78,523.5 万元后), 本次实际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41,075.9 万元。

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发展阶段, 考虑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和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要求, 为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同时为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 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 按当年税后利润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计人民币 45,503.65 万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 1.50% 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38,380.2 万元;

3、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3,664,428,880 股为基数,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 (含税) 合计派送现金股利 1,099,328,664.00 元人民币 (含税), 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 合计转增 1,465,771,552 股。

4、经上述分配后, 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1,347,259.2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推进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 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同时加强资本积累, 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既考虑了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导意见的要求, 又有利于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银行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同时还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 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杭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373 号) 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 117 号), 2017 年 8 月, 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二级资本债券” (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80 亿元人民币, 债券品种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票面利率为 4.80%。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发行存续的债券情况如下:

名称	期限 (年)	票面利率 (%)	发行日	发行量 (亿)	行权日	到期日	类型
12 杭州银行债	5	4.55	2012-03-23	80		2017-03-26	商业银行债
14 杭州银行二级	5+5	6.18	2014-05-21	40	2019-05-23	2024-05-23	商业银行二级债券
16 杭州银行债	3	3.0	2016-01-19	100		2019-01-19	商业银行债
17 杭州银行二级	5+5	4.80	2017-08-15	80	2022-08-17	2027-08-17	商业银行二级债券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所持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 3) 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等具体事宜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承诺在 2005 年认购、2006 年受让及 2009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日起锁定 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自亚洲开发银行受让的股份，自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其自杭州新闻物业管理开发有限公司受让的股份，自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2014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股份锁定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4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股份承诺自交割之	2015 年 6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		日起锁定 3 年。	至 2018 年 6 月 6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 5 万股以上的内部职工股股东（431 人，含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其持有的该等股份不转让；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3 年之后，其每年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15%；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 年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其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50%。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1)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 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等具体事宜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至其所持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锁定期满两年内及拟进行股份减持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至其离职后满 6 个月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1) 在本人近亲属任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在本人近亲属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至其任职杭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离职后满 6 个月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因股权转让、拍卖继承等方式成为公司新增股东的投资者	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为自股份在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锁定，并与上述股份同时解锁。	2013 年 7 月 1 日 至 2019 年 6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关于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后，其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在澳洲联邦银行、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期间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同时督促公司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费用使用和报销的相关规定；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在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银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将通过：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016-10-27 至 2019-10-2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我局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我局将不会基于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或未来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在杭州市财政局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我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如果我局/我公司未来持有除贵行以外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股权，我局/我公司将不会基于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	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我公司将不会基于对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及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或未来对除贵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持股，而进行对贵行构成或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不合理削弱的业务行为，且不会对贵行的合法权益进行不法侵害。	在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杭州银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澳洲联邦银行不得①获得总行位于双方约定排他区域内的任何中国商业银行的股权或与其进行与本战略合作相同或相似的合作；②在任何时候持有除三家中国城市商业银行外的中国商业银行的股权；③在排他区域内设立任何银行分支机构。	2005年4月21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澳洲联邦银行	澳洲联邦银行承诺，其上海机构的业务范围主要为国际业务、大中型公司业务和高端客户业务等，以避免与公司致力于发展包括中、小企业业务以及零售客户等银行业务形成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2008年2月20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关于增持股份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不少于1,000万股。	2017年12月27日至 2018年6月2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金被占用情况。

五、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六、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1、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度、2016年度和2015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2017年度、2016年度和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30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年

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万元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 保荐承销费 930万元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1,467笔，涉及金额24.79亿元；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9笔，涉及金额为0.14亿元，预计该等被告诉讼案件将造成公司损失54.75万元。

九、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不适当人选，被税务、环保、安监、消防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因违规短线交易公司股票，公司副行长江波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关注、公司监事陈显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通报批评。基于同样事由，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对公司副行长江波、公司监事陈显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副行长江波、公司监事陈显明发生的违规事项，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要求，督促江波先生和陈显明女士认真吸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

同时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整改措施，加强对董监高的有针对性的教育培训，要求公司全体董监高以此为戒，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对证券账户的管理，恪尽职守，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并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规定。此外，公司加强了对董监高证券账户日常交易情况的监督管理，以杜绝同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的重大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二、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遵照不同监管标准孰严原则，定期更新确定关联方名单。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关联方提供的表内外信贷业务及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业务往来，全部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一) 关联方信贷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2017年利息收入		关联关系	备注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215,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利息收入	8,597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760,000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利息收入	34,680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165,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利息收入	6,999		
杭州金投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50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利息收入	12,955		
杭州金投实业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2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利息收入	917		
杭州国际机场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450,000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利息收入	26,348		
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表外业务敞口 166,806千元
	利息收入	-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1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利息收入	4,816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7 年利息收入		关联关系	备注
	贷款余额	利息收入		
杭州湖滨南山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730,000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利息收入	22,960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3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利息收入	12,01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300,00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利息收入	6,029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	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表外业务敞口 1,103,103 千元
	利息收入	1,030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表外业务敞口 1,400 千元
	利息收入	1		
杭州汽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表外业务敞口 17,037 千元
	利息收入	42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100,00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董事章小华先生任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利息收入	13,702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贷款余额	12,701	公司董监高及其近亲属	
	利息收入	614		
除董监高之外的内部人及其近亲属	贷款余额	89,560	公司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参与公司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其近亲属	
	利息收入	4,063		

(二) 关联方资金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业务品种及利息收入	余额	关联关系
澳洲联邦银行	存放同业	7,261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利息收入	-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利息收入	28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	公司董事郑斌先生任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利息收入	1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率互换余额	150,00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债券投资	-	
	利息收入	5,44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	300,000	公司董事赵鹰先生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利息收入	13,155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质押式逆回购	-	公司原董事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担任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债券投资	-	
	利息收入	1,23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逆回购	-	公司监事顾卫平先生担任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存放同业	-	
	债券投资	-	
	利息收入	4,505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贴入	648,866	公司原董事王卫华先生任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质押式逆回购	-	
	同业拆借	-	
	债券投资	-	
	利息收入	26,752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同业借款	350,000	公司联营企业
	利息收入	10,596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贴入	57,040	公司联营企业
	信托受益权投资	93,660	
	存放同业	11	
	债券投资	150,000	
	利息收入	33,326	

(三) 关联方代理

2017年度，公司分别代理销售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赵鹰先生任职单位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各类保险保费人民币2万元、人民币14.74万元；分别实现手续费收入人民币0.14万元、人民币2.65万元。

(四) 关联方租赁

2017年度，公司分别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原监事张克夫先生任职单位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杭州上城

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122.20万元，向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39.2万元。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订了租赁协议，并按协议约定交付租金。

(五) 关联方担保

2017年度，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澳洲联邦银行向公司出具了总额为美元6,500万元的担保函，双方约定在担保额度内，由公司向澳洲联邦银行下设村镇银行提供总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种类为同业存款和银行保函，该授信已于2017年9月8日到期。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产生。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支持实体经济，深入产业扶贫。以科技文创金融支持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升级。

践行普惠金融，完善服务品质。支持创业，服务三农，完善践行普惠金融的服务品质。

热衷公益事业，热心志愿服务。积极参与慈善事业，加大对扶贫事业的投入，拓宽帮扶对象的广度。积极组织志愿者服务活动，壮大志愿者队伍，完善志愿服务机制和队伍建设。

履行社会责任，担当“企业公民”。以切实有力的行动举措，把实现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与各级地方政府对接扶贫工作，持续推进结对帮扶项目，丰富帮扶的渠道和内容。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绿色金融。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公司积极探索绿色金融领域，将绿色信贷作为业务发展重点和结构调整方向，加大信贷资源倾斜，积极支持绿色产业。同时，公司参与推动传统产业绿色改造升级，协助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完成整改和逐渐退出淘汰落后产能行业两手抓，报告期末实现淘汰落后产能贷款收贷额 23.75 亿元。此外，公司代表“价值连城”浙江法人金融机构战略合作联盟与湖州市政府签订绿色金融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绿色金融领域展开全面深入合作，推进湖州市生态环境建设和绿色产业转型升级。公司与衢州政府签订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战略合作协议，计划在未来五年内向衢州区域内重点绿色金融项目、绿色产业创新转型升级、区域绿色生态环境建设提供融资支持。

金融扶贫。公司持续加大农村、农户金融服务力度，切实推动农户贷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农贷款余额 329.42 亿元，在温州、绍兴等地区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业务，贷款余额 1,605 万元、贷款客户数 48 户。支持大学生创业，承贷杭州市大学生创业企业融资“风险池”基金项目项下贷款。该项目由杭州市人才办、团市委、市财政局、市金融办等单位联合推出，项目总额度 3,5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业务贷款余额 300 万元。

公益慈善。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杭州市政府发起的杭州市春风行动，救助对象为企事业单位特困职工、低保家庭、残疾人困难家庭等。同时，向老龄基金会提供捐助。公司与浙江省体育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支持浙江省体育事业的发展。此外，公司舟山分行组织参加关爱“好人”基金

捐款活动；营业部设立爱心基金结对帮扶困难群众；公司绍兴分行、金华分行、桐乡支行镇海支行、慈溪支行、桐乡支行开展了“慈善一日捐”捐款活动。

教育扶贫。报告期内，公司续约长河高级中学“杭州银行宏志班”慈善项目，制定“杭银蒲公英成长计划”，将之与党工团建设相结合，通过参观交流、研学实习等形式进行银校联动共建。

结对帮扶。公司与淳安县枫树岭镇开展“联乡结村”和“万名党员干部结对帮扶万户城乡困难家庭”活动，帮助枫树岭镇发展建设，努力为创建和谐社会、加快城乡区域发展一体化建设出一份力。公司党员领导干部与淳安枫树岭镇 49 户贫困家庭结成帮扶对子，报告期内赴枫树岭镇开展帮扶活动 2 次。公司还在“双对口”项目（对口帮扶四川省贫困地区暨对口支援三峡工程移民工作）中对口支援重庆涪陵区，开展帮扶活动。

同时，公司分支机构积极对接扶贫工作，持续推进结对帮扶项目。北京分行与北京市建国门街道及苏州胡同社区结成对子，定向救助区内多户特困人群；金华分行结对帮扶山下曹村；温州分行结对帮扶苍南县；衢州江山支行公益结对塘源口乡；绍兴新昌支行结对帮扶晨光村；富阳支行结对共建富阳市东洲街道木桥头村经济合作社；淳安支行帮扶慰问汾口镇汾口村；德清支行结对帮扶洛舍镇东衡村；余杭支行慰问社区困难家庭；湖墅支行结对帮扶昂嘬村；市府大楼支行结对帮扶建德市里叶村；保俶支行结对帮扶临安湍口塘秀村；滨江支行与区妇联结成友好单位，与桐庐县江南镇结成姐妹帮扶三年工程；之江支行结对共建杭州市富阳区洞桥镇三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此外，公司其他分支机构也举办了多种形式的扶贫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931.57
2.物资折款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二、分项投入	
1.教育脱贫	
其中：1.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84.53
1.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92.00
1.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45.00
2.社会扶贫	
其中：2.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
2.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341.74
2.3 扶贫公益基金	155.00
3.其他项目	
其中：3.1.项目个数（个）	1
3.2.投入金额	305.30
3.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3.4.其他项目说明	春风行动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杭州市委、市政府“春风行动爱心奖”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做好各项扶贫工作，组织并丰富慈善公益活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做有担当的“企业公民”。

从改进作风上下功夫，努力提升金融服务窗口形象，广泛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努力推进贫困群体金融知识普及。

以市场为导向，加快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践行普惠金融，加大对有条件的贫苦户贷款投放力度，助力贫困地区贫困户脱贫致富。

以结对帮扶为抓手，继续做好淳安枫树岭镇帮扶、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帮扶、宏志班助学等结对共建工作，努力为创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不以商业利益为唯一目标，将实现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机结合，促进社会和谐进步。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战略规划，持续跟踪政策动向，重点关注宏观经济发展，通过科技金融推进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通过文化金融促进服务业发展和消费升级，通过完善内控体系防范风险，积极践行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并通过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扎实推进社会责任工作。

有关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阅《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5,699,200	90.00	-	-	+942,279,680	-1,099,207,368	-156,927,688	2,198,771,512	60.00
1、国家持股	391,232,962	14.95	-	-	+156,493,185	-5,096,015	151,397,170	542,630,132	14.81
2、国有法人持股	873,039,678	33.35	-	-	+349,215,871	-526,487,905	-177,272,034	695,767,644	18.99
3、其他内资持股	620,386,560	23.70	-	-	+248,154,624	-567,623,448	-319,468,824	300,917,736	8.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18,448,360	19.81	-	-	+207,379,344	-515,827,704	-308,448,360	210,000,000	5.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938,200	3.89	-	-	+40,775,280	-51,795,744	-11,020,464	90,917,736	2.48
4、外资持股	471,040,000	18.00	-	-	+188,416,000	-	+188,416,000	659,456,000	18.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1,040,000	18.00	-	-	+188,416,000	-	+188,416,000	659,456,000	18.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	0.00	-	-	-	-	-	-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1,750,000	10.00	-	-	+104,700,000	1,099,207,368	+1,203,907,368	1,465,657,368	4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1,750,000	10.00	-	-	+104,700,000	1,099,207,368	+1,203,907,368	1,465,657,368	4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0.00	-	-	-	-	-	-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0.00	-	-	-	-	-	-	0.00
4、其他	-	0.00	-	-	-	-	-	-	0.0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617,449,200	100.00	-	-	+1,046,979,680	-	+1,046,979,680	3,664,428,88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7年6月6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617,449,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046,979,68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扩大为3,664,428,880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公司于2017年6月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2,617,449,200股扩大为3,664,428,880股。

2017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基本每股收益为1.24元，每股净资产为11.42元。若按转增前股份计算，则本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1.74元，每股净资产为15.99元。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上市流通的首发限售股股东	785,148,120	314,059,248	1,099,207,368	-	首次公开发行	2017年10月27日
其他持有尚处于限售期股份的股东	1,570,551,080	628,220,432	-	2,198,771,512	首次公开发行	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超过12个月
合计	2,355,699,200	942,279,680	1,099,207,368	2,198,771,512	/	/

注：本年增加限售股份数为公司2017年6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优先股	2017-12-15	100元/股	100,000,000	2018-1-4	100,000,000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2,617,449,200股扩大为3,664,428,880股。

2017年10月27日，公司1,099,207,368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

公司资本公积转增及部分首发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后，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2003年6月	1.30	89,675,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438 名股东共计持有内部职工股 90,802,740 股处于限售状态，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
---------------	--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99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88,416,000	659,456,000	18.00	659,456,000	-	-	境外法人
杭州市财政局	+113,723,732	398,033,062	10.86	398,033,062	-	-	国家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92,4980	283,237,431	7.73	283,237,431	-	-	国有法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007,230	213,007,230	5.81	210,000,000	质押	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8,080,000	203,280,000	5.55	119,280,000	-	-	国有法人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55,484,736	194,196,576	5.30	194,196,576	质押	32,2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168,000,000	4.58	-	-	-	国有法人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1,200,000	109,200,000	2.98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93,738	75,913,633	2.07	12,339,135	-	-	国有法人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640,000	62,640,000	1.71	-	质押	6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00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000,000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3,574,498	人民币普通股	63,574,498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640,00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39,589,205	人民币普通股	39,589,205				
浙江和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40,000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0				
杭州拱墅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678,269	人民币普通股	24,678,269				
杭州俊腾投资有限公司	21,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杭州市财政局是杭州市政府的财政主管职能部门，公司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为杭州市政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行政关系或出资关系成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659,456,000	2019-10-27	561,456,000	-
			2020-06-12	98,000,000	-
2	杭州市财政局	398,033,062	2019-10-27	361,947,949	-
			2020-06-12	36,085,113	-
3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3,237,431	2019-10-27	180,164,527	-
			2020-05-21	103,072,904	-
4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19-12-31	210,000,000	-
5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94,196,576	2019-10-27	194,196,576	-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9,280,000	2019-11-27	119,280,000	-
7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9,356,538	2019-10-27	49,356,538	-
8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39,759,433	2019-10-27	39,759,433	-
9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	31,533,344	2019-10-27	31,533,344	-
10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29,476,822	2019-10-27	29,476,822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杭州市财政局是杭州市政府的财政主管职能部门，公司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为杭州市政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行政关系或出资关系成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余杭区人民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全资公司，注册资本由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投入，公司股东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是杭州市下辖区政府的财政主管职能部门，其中杭州市财政局为三家区财政局的业务主管单位，上述三家区财政局、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行政关系或出资关系成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杭州市财政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是杭州市、区政府的财政主管职能部门，其中杭州市财政局为四家区财政局的业务主管单位。公司股东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为杭州市政府。公司股东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城区人民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投入；公司股东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余杭区人民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投入。上述四家区财政局、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行政关系或出资关系成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八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8,520.68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157%。杭州市财政局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市财政局	398,033,062	10.862%
2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3,237,431	7.729%
3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356,538	1.347%
4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39,759,433	1.085%
5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	31,533,344	0.861%
6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29,476,822	0.804%
7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131,875	0.795%
8	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	24,678,269	0.673%
	合计	885,206,774	24.157%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五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人民币万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澳洲联邦银行	Matt Comyn	1911 年	123123124	-	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包括零售金融业务、公司和机构银行业务、基金管理、养老金、保险、投资、各类股票经纪产品和服务等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杨跃杰	1993 年 2 月 1 日	91330100470106408J	240,000.00	受托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财务信息咨询（除代理记账）、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批发、零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子计算机硬件及配件、机械设备、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针、纺织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农副产品（除食品）、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及配件；煤炭销售（无储存）；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章小华	2004 年 3 月 25 日	91330781760169343Y	71,828.5875	对企业投资、参股；建筑材料的购销；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财务管理咨询服务（以上项目证券、期货、金融业务咨询除外）；建材工业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杨明生	2003 年 6 月 30 日	9110000071092841XX	2,826,470.50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郑斌	1998 年 4 月 23 日	913300007042026204	75,401.04	汽轮机、燃气轮机等旋转类、往复类机械设备及辅机设备、备用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售后服务和相关产品技术的开发、贸易、转让及咨询服务。发电、工业驱动、工业透平领域的工程成套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其售后服务，节能环保工程总承包。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7	杭银优 1	2017-12-15	100	5.20	10,000	2018-1-4	10,000	-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详见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聚宝财富溢融	19,350,000	19,350,000	19.35	境内优先股	-	-	商业银行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6.00	境内优先股	-	-	其他投资者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5,000,000	15,000,000	15.00	境内优先股	-	-	保险公司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鑫安泰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	10,000,000	10.00	境内优先股	-	-	信托公司
中邮创业基金-华夏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30,000	5,530,000	5.53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行固定收益单一信托	5,000,000	5,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	信托公司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	基金公司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2,000,000	2,000,000	2.00	境内优先股	-	-	保险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荟萃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1,070,000	1,070,000	1.07	境内优先股	-	-	信托公司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优先股利股息发放的情况

(一) 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放优先股股息。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近 3 年（含报告期）公司未发放优先股股息。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形。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优先股发行方案，公司将 2017 年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派发优先股股息作为税后利润分配处理。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震山	董事长 党委书记	男	1970年	2017.02	2020.02	-	-	-	-	96.68	否
宋剑斌	副董事长	男	1971年	2017.02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7.41	否
	行长			2017.07	2020.02						
	财务负责人			2017.07	2020.02						
Ian Park (严博)	董事	男	1952年	2017.02	2020.02	-	-	-	-	-	是
王家华	董事	女	1963年	2017.02	2020.02	-	-	-	-	-	是
章小华	董事	男	1968年	2017.02	2020.02	-	-	-	-	1.00	是
郑斌	董事	男	1964年	2017.02	2020.02	-	-	-	-	-	是
赵鹰	董事	男	1971年	2017.11	2020.02	-	-	-	-	-	是
刘峰	独立董事	男	1966年	2017.02	2020.02	-	-	-	-	21.27	否
邢承益	独立董事	男	1950年	2017.02	2020.02	-	-	-	-	21.27	否
王洪卫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	2017.02	2020.02	-	-	-	-	18.47	否
范卿午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17.02	2020.02	-	-	-	-	18.47	否
任勤民	职工监事 监事长	男	1963年	2017.02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3.01	否
吕汉泉	监事	男	1949年	2017.02	2020.02	-	-	-	-	1.2	是
顾卫平	监事	男	1972年	2017.02	2020.02	-	-	-	-	-	是
孙立新	监事	男	1971年	2017.02	2020.02	-	-	-	-	1.1	是
孙枫	外部监事	男	1952年	2017.02	2020.02	-	-	-	-	22.40	否
陈显明	外部监事	女	1951年	2017.02	2020.02	-	-	-	-	-	否

韩玲珑	外部监事	男	1953 年	2017.02	2020.02	-	-	-	-	18.67	否
张 静	职工监事 工会主席	女	1963 年	2017.02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6.56	否
楼 纓	职工监事	女	1971 年	2017.02	2020.02	39,600	55,440	+15,84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5.62	否
江 波	副行长	男	1963 年	2017.07	2020.02	484,100	711,200	+227,1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及二级市场买入	104.74	否
丁 锋	副行长	男	1963 年	2017.07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4.59	否
敖一帆	副行长	男	1972 年	2017.07	2020.02	366,000	512,400	+146,4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4.06	否
王立雄	副行长	男	1972 年	2017.07	2020.02	366,000	512,400	+146,4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4.55	否
徐国民	董事会秘书	男	1962 年	2017.07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6.41	否
潘来法	行长助理	男	1959 年	2017.07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6.74	否
郭 瑜	运营总监	男	1966 年	2017.07	2020.02	480,000	672,000	+192,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1.10	否
陆志红	行长助理	女	1967 年	2017.12	2020.02	-	-	-	-	-	否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原董事	男	1956 年	2013.09	2017.02	-	-	-	-	-	是
刘煜辉	原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2013.09	2017.02	-	-	-	-	2.80	否
John Law	原独立董事	男	1950 年	2013.09	2017.02	-	-	-	-	2.80	否
张克夫	原监事	男	1949 年	2013.09	2017.02	-	-	-	-	0.10	是
Michael Yahng	原外部监事	男	1947 年	2013.09	2017.02	-	-	-	-	2.65	否
王卫华	原董事	男	1967 年	2017.02	2017.10	-	-	-	-	-	否

注：1、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2、公司现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陈震山和宋剑斌以及原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但 2017 年已转换为职业经理人的任勤民、江波、丁锋、敖一帆，其 2017 年最终税前报酬尚在核定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再行更新披露，目前披露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3、公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税前报酬总额为考核薪酬；

4、王立雄、郭瑜和陆志红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的考核薪酬，非全年薪酬；

5、上述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单位缴费部分；

6、陆志红女士的行长助理任职资格尚待浙江银监局核准。

(二)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1、董事****陈震山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陈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曾任杭州市江干区委常委、组织部长、常务副区长兼杭州市钱江新城建设指挥部（管委会）党委委员、副总指挥、副主任，建德市委副书记，建德市人民政府党组书记、市长。

宋剑斌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董事长、行长、财务负责人。宋先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兼任杭州市纳税人权益保护协会会长。曾任本公司副行长、首席风险官和首席信息官。

Ian Park（严博）先生，生于 1952 年，新西兰国籍

本公司董事。Ian Park（严博）先生毕业于英国三一综合学校，持有 O 级和 A 级（大学预科）学位。现兼任越南国际银行独立董事。曾任奥克兰储蓄银行区域经理、个人银行部主管经理、个人银行部总经理、零售银行部首席执行官及奥克兰储蓄银行代理首席执行官、奥克兰储蓄银行零售和中小企业银行部执行总经理等职务。

王家华女士，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王女士毕业于杭州大学法律系，本科学历。现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曾任杭州市法制局行政复议处副处长、处长、副局长，杭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杭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杭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及杭州产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章小华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章先生毕业于浙江大学、长江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工程师。现任红狮控股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省第十一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兰溪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水泥协会副会长，中民投风险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务。

郑斌先生，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郑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杭州汽轮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杭州汽轮动力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东风船舶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浙江汽轮成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汽轮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汽轮重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等职务。

赵鹰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赵先生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世界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金融分析师。现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主任、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上海新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交易部副经理，日本日兴证券株式会社（亚洲）投资分析员，太平洋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海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资产管理总监。

刘峰先生，生于 1966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持有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并兼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山大学现代会计与财务研究中心主任，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邢承益先生，生于 195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邢先生毕业于杭州金融干部管理学院，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杭州市分行信贷科长，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信贷处长、解放路支行行长、杭州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级巡视员，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王洪卫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先生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土地资源管理专业，持有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联合国绿色智慧海绵城市国际咨询专家，上海链之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卫诚企业征信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投资系讲师、投资系主任、研究生部副主任、校长助理兼研究室主任、副校长，上海金融学院院长，先后兼任世界华人不动产学会创办大会主席，第13届亚洲房地产学会主席等职务。

范卿午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范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富阳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南京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国家科委政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华夏证券有限公司经理，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高级经理，中国证券业培训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资产部总经理、集团公司总经济师，中国电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2、监事

任勤民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监事长、职工监事。任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硕士学位（EMBA），会计师。曾任杭州市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综合财务处处长、国债服务部主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吕汉泉先生，生于 1949 年，中国香港

本公司监事。吕先生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大专学历。现任河合电器（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宏利有限公司、杭州晶华微电子有限公司、杭州恒诺实业有限公司及杭州恒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宏利电器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精艺电热器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顾卫平先生，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监事。顾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企业管理系，持有管理学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国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藤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助理，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孙立新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监事。孙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持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开封分行碳素支行行长，温州中驰财团总裁助理。

孙枫先生，生于 195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经济学硕士、MBA 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兼任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武汉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友谊复印机联合制造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市轻工业局副局长，深圳市财政局副局长，深圳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发展银行董事、党委书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长，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显明女士，生于 195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陈女士毕业于中共浙江省委党校，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杭州市分行、杭州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先后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

韩玲珑先生，生于 195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韩先生毕业于杭州大学、中央党校，高级会计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校友总会常务副秘书长。曾任浙江财经学校教师，浙江省财政厅科长，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教师、书记，浙江财经学院成教学院院长，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院长、党委书记。

张静女士，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职工监事。张女士持有浙江工商大学项目管理硕士学位，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清泰门分理处副主任、主任，本公司市府大楼支行行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楼缨女士，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职工监事。楼女士持有浙江工商大学项目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资产保全全部总经理助理，曾任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和公司金融部风险资产管理主管、法律合规部资产保全部（二级部）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宋剑斌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行长、财务负责人，简历请参阅前文“董事”部分。

江波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江先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硕士学位（EMBA），高级经济师。现兼任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人民银行淳安县支行行长助理，本公司综合计划处处长、发展研究处处长、办公室总经理、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丁锋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丁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硕士学位（EMBA），经济师。现兼任杭州城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浙大未来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并购联合会（联盟）副会长。曾任本公司余杭支行行长、公司业务总部（现公司金融部）执行总经理、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等职。

敖一帆先生，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敖先生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兼任杭州市关爱警察基金会副理事长，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十届副会长。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现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资金营运中心主任、资金营运部（现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运营部（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

王立雄先生，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王先生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项目管理硕士，经济师。现兼任上海浙江商会副会长。曾任本公司保俶支行副行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萧山支行行长、公司业务总部执行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分行行长。

徐国民先生，生于 196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先生毕业于浙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银行学校实验城市信用社副总经理，本公司秋涛支行行长、大关公司业务发展部总经理兼大关支行行长、江城公司业务发展部总经理兼江城支行行长，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潘来法先生，生于 1959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行长助理。潘先生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信贷部综合科副科长、信贷处副处长、半山支行副行长，本公司信贷处处长、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现公司金融部）总经理、稽核检查部（现审计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郭瑜先生，生于 1966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运营总监。郭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本公司信贷处副处长、湖墅支行副行长、武林支行行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个人业务部（现零售金融部）总经理、会计结算部（现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浣纱公司业务发展部总经理兼浣纱支行行长、绍兴分行行长、小微企业业务部（现小微金融部）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

陆志红女士，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行长助理。陆女士毕业于香港城市大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经常项目管理处、金融稳定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舟山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舟山市中心支局局长。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章小华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兼总经理
郑 斌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赵 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顾卫平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孙立新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澳洲联邦银行	全球咨询顾问
张克夫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 任职情况的说明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先生、张克夫先生现已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和监事职务。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宋剑斌	杭州市纳税人权益保护协会	会长
Ian Park	越南国际银行	独立董事
王家华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章小华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红狮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市超峰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义乌红狮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西武鸣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红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红狮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水泥协会	副会长
	浙江水泥协会	副会长
	中国民生投资集团	风险委员会副主席
郑 斌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赵 鹰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刘 峰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洪卫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教授
	上海链之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卫诚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范卿午	富阳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吕汉泉	河合电器（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香港宏利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杭州晶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杭州恒诺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杭州恒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顾卫平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信达国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藤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孙 枫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 波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丁 锋	杭州城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省并购联合会（联盟）	副会长
	杭州浙大未来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敖一帆	杭州市关爱警察基金会	副理事长
	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	副会长
王立雄	上海浙江商会	副会长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奥克兰储蓄银行	董事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Sovereign 保险有限公司（新西兰）	董事
	British United Provident Association	非执行董事
王卫华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刘煜辉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经济师
John Law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香港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菲律宾中华银行	非执行董事
	蒙古国 Khan Bank	非执行董事
	Oliver Wyman	专家顾问
Michael Yahng	中新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说明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先生、王卫华先生、John Law 先生、刘煜辉先生、Michael Yahng 先生现已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职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报经董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现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
---------------------	--

	其 2017 年度薪酬将参照杭州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公司原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但 2017 年已转换为职业经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其 2017 年度薪酬实行分段考核，转换前时段的薪酬参照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转换后时段的薪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薪酬考核办法考核确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7 年度薪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薪酬考核办法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非执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董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和《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薪酬总额。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将参照杭州市对市属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的 2017 年度薪酬已全部支付完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采取部分预发、董事会考核确认后统一清算的支付方式。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7 年度最终薪酬还在核定确认过程中。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为 1,533.67 万元（税前，考核确认后需相应调整）。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17-02-10	Ian Park (严博)	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会换届选举
	郑 斌	董事		
	邢承益	独立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洪卫	独立董事		
	范卿午	独立董事		
2017-02-10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董事	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会换届离任
	刘煜辉	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John Law	独立董事		
2017-02-10	孙立新	监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监事会换届选举
	陈显明	外部监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外部监事职务	
	韩玲珑	外部监事		
	张克夫	监事	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监事会换届离任
	Michael Yahng	外部监事	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公司外部监事职务	
	邢承益	外部监事		
2017-07-28	王立雄	副行长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公司副行长职务	董事会聘任
	郭 瑜	运营总监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公司运营总监职务	董事会聘任
2017-10-16	王卫华	董事	向董事会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个人工作变动
2017-11-13	赵 鹰	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会增补董事

2017-12-21	陆志红	行长助理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公司行长助理职务	董事会聘任
------------	-----	------	-------------------------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2017年9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江波予以监管关注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17]0031号）及《关于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陈显明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17]46号），根据公司副行长江波和公司监事陈显明违规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事实和后续采取整改措施的情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江波予以监管关注、对陈显明予以通报批评。2017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2017]62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根据公司副行长江波和公司监事陈显明违规短线交易的事实并鉴于其已及时采取措施自查自纠、未造成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对江波、陈显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7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2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115
技术人员	744
业务人员	4,856
合计	6,7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博士研究生学历	891
大学本科学历	5,043
其他	781
合计	6,715

注：上表在职员工指公司在职在册员工，不含劳务派遣员工。

（二）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制度遵循“总量控制、岗位价值、绩效关联、市场竞争、内部均衡、依法合规”原则。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杭州银行薪酬管理办法》《杭州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试行）》，上述制度已经杭州银行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致力于建设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确定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经营层负责履行薪酬管理职责，总行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等部门负责执行薪酬政策，并对薪酬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薪酬实行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的管理体系。总行部室及各直属分支机构均执行总行统一的薪酬政策和制度。公司实行绩效延期支付制度，按照不同职级不同岗位的风险关联程度，对绩效薪酬按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

(三) 培训计划

2017 年公司进一步落实“人才兴行”理念，深化“1355”人才培养体系，实施三个能力素质提升计划，深化五大培训工程，落实五大培养项目，加强教育培训质量管理，持续提升公司员工队伍素质，打造人才竞争优势，助推“六六战略”深入实施。

公司以杭银大学建设推进师资课程建设，组织举办了全行内训师技能比赛暨首届园丁奖评选，产生了 30 名优秀内训师。制订《岗位任职资格考试管理办法（试行）》并组织了任职资格考试，举办了 4 期杭银大讲堂。杭银大学的内部架构明晰，师资队伍、教学运行和培训质量管理各项机制已初步形成。

公司强化对重点骨干的培养，组织中层正职赴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学习；举办了针对两级中高管后备人才“中青班”和“薪火工程”研修班共 9 期，实现 483 名中高管后备培训全覆盖；以“五个一百”人才能力素质提升计划为平台，组织对 222 名基层机构负责人集中培训；对 200 名校招大学生、400 名新入行新转岗员工进行“启航工程”培训；实施公司、零售、小微、风险、运营条线的“青蓝工程”培养。全行各条线、各机构培训力度进一步加大，全行人均培训超过 20 课时。

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落实“1355”人才培养体系，加强分层分类重点对象培养，实施员工能力素质提升计划试点，构建领导力和专业力学习地图，组织好“五个一百”人才培养，深化杭银大学工作机制与督导机制，建好行内外师资队伍，开发线上平台，建好特色培训基地、申报博士后工作站，抓好质量管理，持续提升全员能力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37,2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416.4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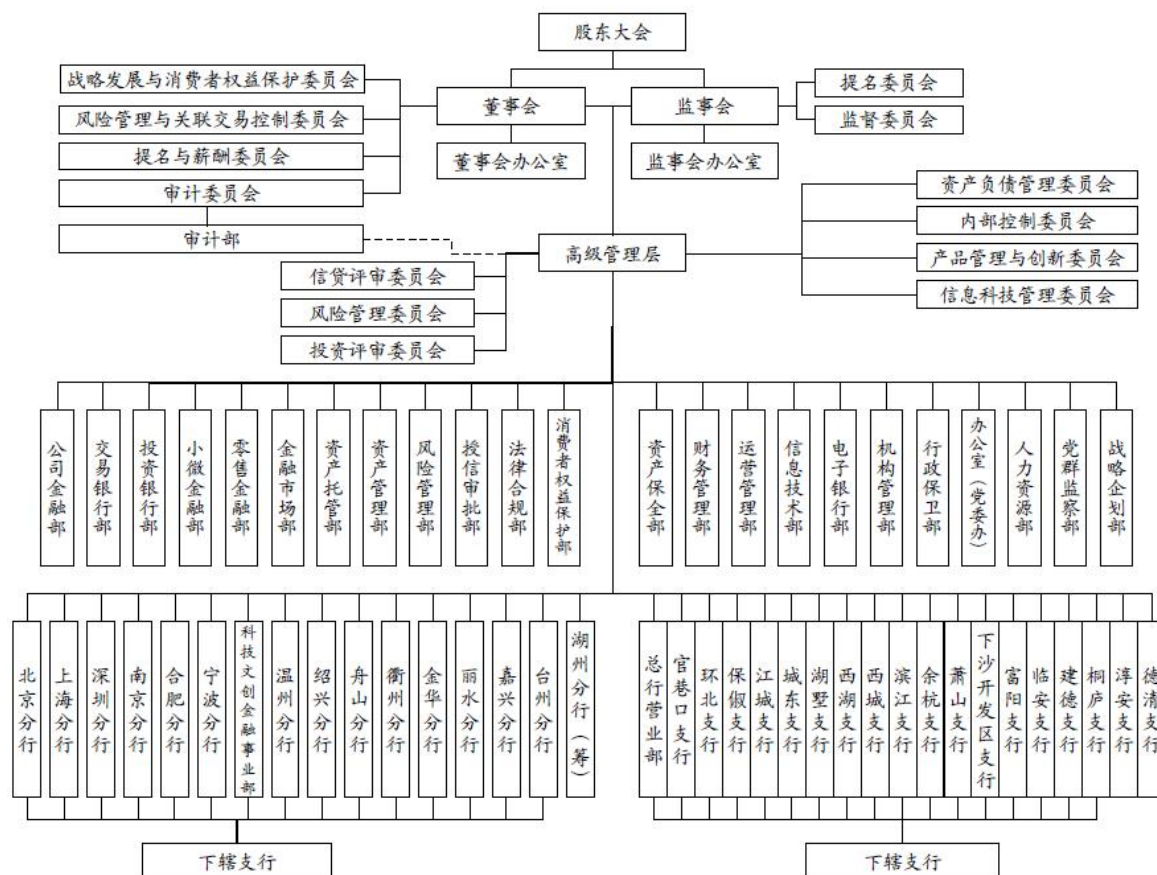
注：外包工时总数为年初、年末平均外包人数*40 小时/周*52 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建设，报告期内修订《公司章程》，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实际，依法合规完成了董监事会换届选举、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增设等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三会一层”遵循公司治理制度规范运作，相互制衡，发挥各主体应有作用。在银行业协会发布的 2017 年陀螺（GYROSCOPE）评价体系评价结果中，公司的公司治理能力分项得分 92.30 分，在全国城商行中排名第一，良好的公司治理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完成董监事会换届，规范选举第六届董监事会成员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结合实际增补董事；有效补充资本，成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与二级资本债；修订公司治理基础制度，先后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进行了修订，党建工作列入章程；顺利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制定相配套的市场化薪酬考核制度，迈出了高级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和契约化管理的第一步；规范执行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及时、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02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02 月 1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0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05 月 1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1 月 14 日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1 项议案。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 33 项和 3 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1、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在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5 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结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聘任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共 11 项议案。律师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召集人、召开流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通知及决议均及时、合规地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官方网站。

2、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在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5 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议案》《关于购建总行新营业办公大楼的议案》等共 33 项议案。律师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召集人、召开流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通知及决议均及时、合规地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官方网站。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5 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发行双创专项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关于拟增补董事的议案》共 3 项议案。律师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召集人、召开流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通知及决议均及时、合规地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官方网站。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任职资格、选聘程序和人员结构均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交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新任董事资格均已获得浙江银监局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在宏观经济研究、商业银行管理、上市公司运作、财务会计等领域具备丰富从业经验，分别担任 4 个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符合公司治理相关规范。

各位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和专项调研活动，深入探讨公司战略转型、重大经营决策、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客观独立地发表专业意见，发挥董事会科学决策作用，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其中采用通讯表决方式 3 次，审议并通过议案 85 项，包括经营计划、风险管理、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和关联交易等常规年度事项以及董事会换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高管人员选聘等专项议题。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17 日	1、董事会换届选举； 2、提名陈震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提名宋剑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提名 Ian Park 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提名王家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提名章小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7、提名郑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8、提名王卫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9、提名刘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0、提名邢承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提名王洪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2、提名范卿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3、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 14、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 15、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 16、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17、修订《公司章程》； 18、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9、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17-2019 年）； 20、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 21、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22、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 24、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5、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6、设立交易银行部； 27、在杭州市购建总行新营业办公大楼； 28、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六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 2、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3、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4、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5、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6、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 7、修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 8、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9、修订《反洗钱管理办法》； 10、继续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 11、设立湖州分行； 12、制订《公司“十三五”信息科技规划纲要》。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4、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 2016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7、公司 2016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报告； 8、公司 2016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9、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11、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2、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3、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17 年）； 14、聘任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5、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 16、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第六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5 日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	1、制订《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管理办法》；

第四次会议	6月7日	2、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质押其所持部分本行股份。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年6月19日	对公司章程个别条款予以释明。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年7月28日	1、聘任公司行长； 2、聘任公司副行长、行长助理、运营总监； 3、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4、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5、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6、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 7、制订《公司2017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年8月25日	1、公司2017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2、公司2017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3、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修订《公司章程》； 5、发行双创专项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10月27日	1、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 2、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公司2017年上半年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4、公司2017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情况报告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5、增补赵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年12月21日	1、公司2018年度经营预算初步安排； 2、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情况及2018年度审计计划； 3、公司2017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4、在上海设立专营机构——资金营运中心； 5、公司2018年度风险偏好； 6、增补赵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7、聘任陆志红女士为公司行长助理。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并督促高级管理层就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向董事会做专项报告，各项决议得到有效的落实。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依法合规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围绕各自核心职能，规范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委员会会议19次，其中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4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7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4次，审计委员会4次。

1、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议案涉及：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公司章程》、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17-2019年）、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在杭州市购建总行营业办公大楼、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6年度经营情况及2017年度工作计划、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2016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拟发行双创专项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公司2017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在上海设立专营机构—资金营运中心等事项。

2、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议案涉及：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计划、制订《公司职业经理

人选聘管理办法》、制订《公司首轮职业经理人选聘方案》、聘任公司行长、聘任公司副行长和行长助理及运营总监、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制订《公司 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增补赵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聘任陆志红女士为公司行长助理等事项。

3、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议案涉及：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16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17）年、公司 2017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18 年度风险偏好等事项。

4、审计委员会审议议案涉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17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任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情况报告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公司 2017 年度内部审计情况及 2018 年度审计计划等事项。

(五)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共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各位监事独立客观地行使监督职能，勤勉、诚信地履行监事义务，对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涉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工作报告、董监事履职评价、监事会制度修订与完善、公司定期报告等各类议案 35 项，并听取 3 项专题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专项检查和专题调研，依法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规定，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完善监事会制度，重视学习培训，促进沟通交流。

(六)报告期内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2 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监事会专业委员会运作规范。

提名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并组织实施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

监督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正案）》和公司定期报告等 7 项议案。

(七)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完整、准确地披露有关信息，包括 4 项定期报告、54 项临时公告，对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高级管理人员选聘、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竞拍土地使用权、权益分派、首发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等重要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确保全体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八)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积极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构建投资者交流互动平台，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投资者调研、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交流互动。2017 年共举办业绩说明会 1 次，接待股东投后调研 2 次，接待基金、分析师、资产管理机构现场调研 3 次，通过上交所投资者 e 平台互动 40 余次，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 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发行优先股、利润分配方案等可能影响股价变动事项都实时登记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及时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未发现违反制度执行的情形。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震山	否	10	10	3	0	0	否	3
宋剑斌	否	10	10	3	0	0	否	3
Ian Park	否	9	7	3	2	0	是	0
王家华	否	10	9	3	1	0	否	0
章小华	否	10	10	3	0	0	否	0
郑斌	否	9	8	3	1	0	否	0
赵鹰	否	0	0	0	0	0	否	0
刘峰	是	10	9	1	1	0	否	0
邢承益	是	9	9	3	0	0	否	0
王洪卫	是	9	9	3	0	0	否	0
范卿午	是	9	8	3	1	0	否	0
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否	1	1	0	0	0	否	0
刘煜辉	是	1	1	0	0	0	否	0
John Law	是	1	1	0	0	0	否	0
王卫华	否	8	7	3	1	0	否	0

注：Simon Robert Saunders Blair 先生、刘煜辉先生、John Law 先生于 2017 年 2 月因董事会换届原因分别辞去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职务，王卫华先生于 2017 年 10 月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参会情况统计至其辞职的前一次董事会。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案提出异议。

(三)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监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均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相关职责，在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上认真审议公司治理制度修订、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定期财务报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及薪酬制度修订等重要事项，积极参与内部调研与外部交流活动，包括调研南京分行与合肥分行，参与

职业经理人试点的方案拟定、人选资格审核、竞赛演讲评分等多个重要环节，组织 2017 年度审计计划沟通会等，确保公司依法经营、健康发展。从切实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就董事会换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修订《公司章程》、年度利润分配、关联交易情况、增补董事、选聘高级管理人员等 16 个事项发表公允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监事勤勉尽职，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专项活动，主持开展专业委员会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提供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外部监事的应有作用。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

(一)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务，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现行会计准则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核，该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及中国证监会核准，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优先股 1 亿股，募集资金 100 亿元。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发行的优先股在上海证券交易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本次发行优先股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提高公司资本充足率。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有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 监事会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无。

(七) 监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和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对此报告监事会没有异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八) 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九) 监事会对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无。

(十) 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违反制度的情况。

四、公司自主经营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且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保持完全独立。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作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法人机构有能力独立开展经营活动，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大股东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杭州市首家职业经理人试点单位，深入贯彻落实杭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意见》《关于深化市管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相结合，积极开展并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

为加强对职业经理人的契约化管理，公司修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并制订了相配套的《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加大了对绩效的考核力度，初步建立了业绩与薪酬挂钩、激励与约束并举、年度效益与任期目标结合的考核评价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试点完成后，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参照杭州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职业经理人，其薪酬考核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和《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对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上述报告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八、信息披露索引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有：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事项
1	2017-01-04	2017-001	杭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2	2017-01-13	2017-002	杭州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获得核准的公告
3	2017-01-13		杭州银行公司章程
4	2017-01-17	2017-003	杭州银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5	2017-01-18	2017-004	杭州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6	2017-01-18	2017-005	杭州银行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公告

7	2017-01-18	2017-006	杭州银行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8	2017-01-18	2017-007	杭州银行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9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
10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刘峰先生回避表决的声明
11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2	2017-01-18		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
13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专项意见
14	2017-01-18		杭州银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15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16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17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18	2017-01-1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19	2017-01-18		杭州银行公司章程（2017 年修订）
20	2017-01-18		杭州银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7 年修订）
21	2017-01-18		杭州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
22	2017-01-18		杭州银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23	2017-01-18		杭州银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4	2017-01-18		杭州银行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5	2017-01-18		杭州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26	2017-01-18		杭州银行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
27	2017-01-18		杭州银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28	2017-01-19	2017-008	杭州股份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取营业执照的公告
29	2017-01-25	2017-009	杭州银行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0	2017-01-25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31	2017-02-07	2017-010	杭州银行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32	2017-02-11	2017-011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3	2017-02-11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4	2017-03-09	2017-012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5	2017-03-09	2017-013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6	2017-04-06	2017-014	杭州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37	2017-04-11	2017-015	杭州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38	2017-04-15	2017-016	杭州银行关于优先股发行方案及公司章程修订获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的公告
39	2017-04-19	2017-017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40	2017-04-19	2017-018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41	2017-04-19	2017-019	杭州银行 2016 年度暨 2017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42	2017-04-19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43	2017-04-19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报告
44	2017-04-19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5	2017-04-19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6	2017-04-19		杭州银行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47	2017-04-19		杭州银行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48	2017-04-19		杭州银行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9	2017-04-19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银行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50	2017-04-1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银行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51	2017-04-19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银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52	2017-04-21	2017-020	杭州银行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53	2017-04-2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报告书
54	2017-04-26		杭州银行 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55	2017-04-29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56	2017-05-04	2017-021	杭州银行 2016 年度暨 2017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会议纪要公告
57	2017-05-04	2017-022	杭州银行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58	2017-05-13	2017-023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9	2017-05-13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60	2017-05-27	2017-024	杭州银行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61	2017-06-09	2017-025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62	2017-06-09	2017-026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63	2017-06-09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64	2017-06-14	2017-027	杭州银行关于台州分行获开业批复的公告
65	2017-06-21	2017-028	杭州银行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66	2017-06-21		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67	2017-07-26	2017-029	杭州银行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
68	2017-07-27	2017-030	杭州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获得核准的公告
69	2017-07-27		杭州银行公司章程（2017 年 7 月修订）
70	2017-07-29	2017-031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71	2017-07-29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2	2017-08-01	2017-032	杭州银行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73	2017-08-05	2017-033	杭州银行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74	2017-08-16	2017-034	杭州银行关于通过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75	2017-08-18	2017-035	杭州银行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76	2017-08-25	2017-036	杭州银行关于 2016 年度高管薪酬的补充公告
77	2017-08-26		杭州银行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78	2017-08-26	2017-037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79	2017-08-26	2017-038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80	2017-08-26		杭州银行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81	2017-08-26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2	2017-08-2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83	2017-09-30	2017-039	杭州银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84	2017-10-18	2017-040	杭州银行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85	2017-10-24	2017-041	杭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86	2017-10-2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87	2017-10-28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88	2017-10-28	2017-042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89	2017-10-28	2017-043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90	2017-10-28	2017-044	杭州银行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91	2017-10-28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增补董事事项的独立意见
92	2017-10-31	2017-045	杭州银行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93	2017-11-03	2017-046	杭州银行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94	2017-11-04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95	2017-11-09	2017-047	杭州银行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96	2017-11-14	2017-048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7	2017-11-14		杭州银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98	2017-11-25	2017-049	杭州银行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99	2017-12-22	2017-050	杭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100	2017-12-22	2017-051	杭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101	2017-12-22		杭州银行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02	2017-12-23	2017-052	杭州银行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
103	2017-12-23		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概览
104	2017-12-23		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
105	2017-12-23		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情况报告书
106	2017-12-23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意见
107	2017-12-23		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108	2017-12-23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109	2017-12-23		杭州银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信用评级报告
110	2017-12-27	2017-053	杭州银行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111	2017-12-29	2017-054	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挂牌转让公告
112	2017-12-2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转让保荐书
113	2017-12-29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见附件）
- 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见附件）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陈震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作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审财务报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我们保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震山	宋剑斌	Ian Park (严博)
王家华	章小华	郑 斌
赵 鹰	刘 峰	邢承益
王洪卫	范卿午	江 波
丁 锋	敖一帆	王立雄
徐国民	潘来法	郭 瑜
陆志红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7年12月31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7-8
合并利润表	9-1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合并现金流量表	13-14
公司资产负债表	15-16
公司利润表	17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8-19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财务报表附注	22-146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47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48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

贵公司评估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需要依赖重大的判断。对于金额重大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采用单项评估的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对于金额不重大或单项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中进行减值评估。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组合未来现金流的评估基于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并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不确定性产生的影响作出适当调整。对于无抵押、无担保、或者抵押物价值不足的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其未来现金流具有更高的不确定性。

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且考虑金额的重要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人民币3,849.04亿元,占总资产的46%;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合计为人民币98.38亿元),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29;附注五、8;附注五、11和附注十、1。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审批、贷投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以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审阅程序,基于贷投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对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分类的判断结果。

我们对贵公司采用的组合评估模型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测试,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组合分类,迁徙率和损失率的应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客户贷款及垫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组合影响的相关假设等。

我们选取样本对单项评估所采用的现金流折现模型及其相关假设进行测试,分析贵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额,并与可获得的外部信息进行比较。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公司信用风险敞口和减值准备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评估

贵公司管理及投资若干结构化主体（主要为理财产品、基金、资产支持融资、信托和资产管理计划等），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并是否需要合并进行评估。贵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贵公司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公司主导其相关活动的能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价值合计人民币1,773.06亿元；贵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2,765.40亿元。

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29和附注七、2。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的法律文件以分析贵公司是否有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审阅了贵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公司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公司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贵公司与结构化主体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等，对管理层作出的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判断作出评估。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公司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7483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杭翔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丽菁

中国 北京

2018年4月26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u>资产</u>	<u>附注五</u>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73,825,272	68,901,6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9,216,968	25,081,729
拆出资金	3	8,400,814	10,123,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7,138,337	7,951,225
衍生金融资产	5	1,454,392	1,195,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16,094,710	21,215,934
应收利息	7	3,830,538	2,415,6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274,297,192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242,755,237	220,245,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78,526,806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100,769,140	52,456,196
长期股权投资	12	1,023,574	979,141
固定资产	13	1,377,690	1,417,334
在建工程	14	70,993	47,334
无形资产	15	202,915	205,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3,381,133	1,835,129
其他资产	17	973,017	548,212
资产合计		<u>833,338,728</u>	<u>720,424,176</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90,662,673	64,459,586
拆入资金	20	32,568,904	24,199,393
衍生金融负债	5	3,816,612	312,1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10,176,151	29,784,063
吸收存款	22	448,626,861	368,307,031
应付职工薪酬	23	1,547,938	1,512,533
应交税费	24	1,445,669	681,401
应付利息	25	6,123,233	5,282,624
应付债券	26	160,815,480	168,510,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363,598	298,960
其他负债	27	<u>25,360,651</u>	<u>18,514,228</u>
负债合计		<u>781,507,770</u>	<u>681,862,481</u>
股东权益			
股本	28	3,664,429	2,617,449
其他权益工具	29	9,979,209	-
资本公积	30	10,332,639	11,379,619
其他综合收益	47	(713,197)	(238,121)
盈余公积	31	3,415,363	2,960,327
一般风险准备	32	10,580,594	9,196,792
未分配利润	33	<u>14,571,921</u>	<u>12,645,629</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51,830,958</u>	<u>38,561,695</u>
股东权益合计		<u>51,830,958</u>	<u>38,561,695</u>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u><u>833,338,728</u></u>	<u><u>720,424,176</u></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4	31,314,403	24,676,736
利息支出	34	(19,047,094)	(12,979,936)
利息净收入	34	12,267,309	11,696,8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1,762,746	2,297,3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145,873)	(234,0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1,616,873	2,063,296
投资收益	36	824,974	195,62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662	108,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	(3,268,431)	677,569
汇兑收益/(损失)		2,655,242	(907,534)
其他业务收入		7,454	7,093
资产处置损失	38	(227)	(37)
其他收益	39	18,324	-
营业收入合计		14,121,518	13,732,807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40	(123,502)	(353,284)
业务及管理费	41	(4,482,257)	(4,151,412)
减值损失	42	(4,526,041)	(4,478,547)
其他业务支出		(3,345)	(29,349)
营业支出合计		(9,135,145)	(9,012,592)
三、营业利润		4,986,373	4,720,215
加：营业外收入	43	39,300	55,457
减：营业外支出	44	(21,650)	(50,392)
四、利润总额		5,004,023	4,725,280
减：所得税费用	45	(453,658)	(738,511)
五、净利润		4,550,365	3,986,76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365	4,020,927
少数股东损益		-	(34,158)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u>(475,076)</u>	<u>(913,35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5,076)	(913,354)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475,076)</u>	<u>(913,354)</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u>4,075,289</u>	<u>3,073,415</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4,075,289</u>	<u>3,107,573</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u>	<u>(34,158)</u>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u>1.24</u>	<u>1.20</u>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6	<u>1.24</u>	<u>1.20</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2,617,449	-	11,379,619	(238,121)	2,960,327	9,196,792	12,645,629	38,561,695	38,561,69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75,076)	-	-	4,550,365	4,075,289	4,075,28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29	9,979,209	-	-	-	-	-	9,979,209	9,979,209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455,036	-	(455,036)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1,383,802	(1,383,802)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85,235)	(785,235)	(785,235)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u>1,046,980</u>	<u>-</u>	<u>(1,046,980)</u>	<u>-</u>	<u>-</u>	<u>-</u>	<u>-</u>	<u>-</u>	<u>-</u>
三、本年年末余额	<u>3,664,429</u>	<u>9,979,209</u>	<u>10,332,639</u>	<u>(713,197)</u>	<u>3,415,363</u>	<u>10,580,594</u>	<u>14,571,921</u>	<u>51,830,958</u>	<u>51,830,958</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2,355,699	8,022,528	675,233	2,556,932	6,967,436	11,257,453	31,835,281	59,161	31,894,44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13,354)	-	-	3,995,428	3,082,074	(34,158)	3,047,91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61,750	3,357,587	-	-	-	-	3,619,337	-	3,619,337
2、 处置子公司		-	(496)	-	-	(8,137)	33,636	25,003	(25,003)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403,395	-	(403,39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2,237,493	(2,237,493)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u>2,617,449</u>	<u>11,379,619</u>	<u>(238,121)</u>	<u>2,960,327</u>	<u>9,196,792</u>	<u>12,645,629</u>	<u>38,561,695</u>	<u>-</u>	<u>38,561,695</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85,829,849	55,342,9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	16,921,5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203,087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369,511	18,016,95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6,363,429	8,755,58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21,414,520	19,441,6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3,753,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4,538,5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	<u>1,366,562</u>	<u>213,484</u>
现金流入小计		<u>149,546,958</u>	<u>146,984,316</u>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9,558,265	34,335,64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6,838,115	8,803,62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1,039,169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23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9,607,912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3,301,18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11,778,498	10,025,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5,405	2,541,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5,630	2,046,211
捐赠所支付的现金		9,316	25,8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	<u>1,730,619</u>	<u>1,441,568</u>
现金流出小计		<u>85,442,929</u>	<u>63,751,21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	<u>64,104,029</u>	<u>83,233,104</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券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3,470,897	2,019,440,108
处置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等收到的现金		428,522,981	183,292,2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39,230	7,131,21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	355
现金流入小计		<u>2,393,133,238</u>	<u>2,209,863,934</u>
债券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5,446,569	2,065,525,984
购买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等支付的现金		465,527,662	280,732,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078	119,716
增加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103,392	74,7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4)	-	92,537
现金流出小计		<u>2,461,293,701</u>	<u>2,346,545,03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160,463)</u>	<u>(136,681,104)</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79,209	3,610,7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6,206,257	239,741,906
现金流入小计		<u>256,185,466</u>	<u>243,352,611</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420,000	166,090,000
支付的现金股利及债券利息		1,949,702	713,999
现金流出小计		<u>261,369,702</u>	<u>166,803,99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84,236)</u>	<u>76,548,61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67,992)</u>	<u>214,243</u>
五、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9,408,662)	23,314,855
加：年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u>54,940,575</u>	<u>31,625,720</u>
六、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	<u><u>45,531,913</u></u>	<u><u>54,940,575</u></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u>资产</u>	<u>2017年12月31日</u>	<u>2016年12月31日</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3,825,272	68,901,6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9,216,968	25,081,729
拆出资金	8,400,814	10,123,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38,337	7,951,225
衍生金融资产	1,454,392	1,195,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4,710	21,215,934
应收利息	3,830,538	2,415,6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4,297,192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755,237	220,245,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78,526,806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769,140	52,456,196
长期股权投资	1,023,574	979,141
固定资产	1,377,690	1,417,334
在建工程	70,993	47,334
无形资产	202,915	205,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1,133	1,835,129
其他资产	973,017	548,212
资产合计	<u>833,338,728</u>	<u>720,424,176</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662,673	64,459,586
拆入资金	32,568,904	24,199,393
衍生金融负债	3,816,612	312,1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176,151	29,784,063
吸收存款	448,626,861	368,307,031
应付职工薪酬	1,547,938	1,512,533
应交税费	1,445,669	681,401
应付利息	6,123,233	5,282,624
应付债券	160,815,480	168,510,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3,598	298,960
其他负债	25,360,651	18,514,228
负债合计	<u>781,507,770</u>	<u>681,862,481</u>
股东权益		
股本	3,664,429	2,617,449
其他权益工具	9,979,209	-
资本公积	10,332,639	11,379,619
其他综合收益	(713,197)	(238,121)
盈余公积	3,415,363	2,960,327
一般风险准备	10,580,594	9,196,792
未分配利润	14,571,921	12,645,629
股东权益合计	<u>51,830,958</u>	<u>38,561,695</u>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u><u>833,338,728</u></u>	<u><u>720,424,176</u></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1,314,403	24,652,008
利息支出	<u>(19,047,094)</u>	<u>(12,975,220)</u>
利息净收入	12,267,309	11,676,7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62,746	2,297,1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145,873)</u>	<u>(233,927)</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16,873	2,063,229
投资收益	824,974	205,11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662	108,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268,431)	677,569
汇兑收益/(损失)	2,655,242	(907,534)
其他业务收入	7,454	7,093
资产处置损失	(227)	(37)
其他收益	<u>18,324</u>	<u>-</u>
营业收入合计	<u>14,121,518</u>	<u>13,722,226</u>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123,502)	(352,869)
业务及管理费	(4,482,257)	(4,141,538)
减值损失	(4,526,041)	(4,431,410)
其他业务支出	<u>(3,345)</u>	<u>(29,349)</u>
营业支出合计	<u>(9,135,145)</u>	<u>(8,955,166)</u>
三、营业利润	4,986,373	4,767,060
加：营业外收入	39,300	55,443
减：营业外支出	<u>(21,650)</u>	<u>(50,383)</u>
四、利润总额	5,004,023	4,772,120
减：所得税费用	<u>(453,658)</u>	<u>(738,172)</u>
五、净利润	<u>4,550,365</u>	<u>4,033,948</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475,076)</u>	<u>(913,354)</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4,075,289</u>	<u>3,120,594</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2,617,449	-	11,379,619	(238,121)	2,960,327	9,196,792	12,645,629	38,561,69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75,076)	-	-	4,550,365	4,075,28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	9,979,209	-	-	-	-	-	9,979,209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55,036	-	(455,03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383,802	(1,383,802)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85,235)	(785,235)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46,980	-	(1,046,980)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u>3,664,429</u>	<u>9,979,209</u>	<u>10,332,639</u>	<u>(713,197)</u>	<u>3,415,363</u>	<u>10,580,594</u>	<u>14,571,921</u>	<u>51,830,958</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2,355,699	8,022,033	675,233	2,556,932	6,959,299	11,252,569	31,821,76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13,354)	-	-	4,033,948	3,120,59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61,750	3,357,586	-	-	-	-	3,619,33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03,395	-	(403,39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237,493	(2,237,493)	-
三、本年年末余额	<u>2,617,449</u>	<u>11,379,619</u>	<u>(238,121)</u>	<u>2,960,327</u>	<u>9,196,792</u>	<u>12,645,629</u>	<u>38,561,695</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85,829,849	55,343,9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	16,921,5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203,087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369,511	18,016,95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6,363,429	8,755,58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21,414,520	19,417,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3,753,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4,538,5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366,562</u>	<u>213,283</u>
现金流入小计	<u>149,546,958</u>	<u>146,960,444</u>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9,558,265	34,307,65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6,838,115	8,805,2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1,039,169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2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9,607,912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3,335,57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11,778,498	10,021,5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5,405	2,534,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5,630	2,045,331
捐赠所支付的现金	9,316	25,8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730,619</u>	<u>1,439,454</u>
现金流出小计	<u>85,442,929</u>	<u>63,714,79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104,029</u>	<u>83,245,645</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券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3,470,897	2,019,440,108
处置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等收到的现金	428,522,981	183,292,2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39,230	7,131,21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	3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050
现金流入小计	<u>2,393,133,238</u>	<u>2,209,878,984</u>
债券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5,446,569	2,065,525,984
购买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等支付的现金	465,527,662	280,732,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078	119,537
增加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u>103,392</u>	<u>74,474</u>
现金流出小计	<u>2,461,293,701</u>	<u>2,346,452,055</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160,463)</u>	<u>(136,573,071)</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79,209	3,610,7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246,206,257</u>	<u>239,741,906</u>
现金流入小计	<u>256,185,466</u>	<u>243,352,611</u>
偿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420,000	166,090,000
支付的现金股利及债券利息	<u>1,949,702</u>	<u>713,999</u>
现金流出小计	<u>261,369,702</u>	<u>166,803,99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84,236)</u>	<u>76,548,61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67,992)</u>	<u>214,243</u>
五、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9,408,662)	23,435,429
加：年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u>54,940,575</u>	<u>31,505,146</u>
六、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u><u>45,531,913</u></u>	<u><u>54,940,575</u></u>

载于第22页至第146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 集团简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城市合作银行,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06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1996年9月25日获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8年本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批准更名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更名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年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规范登记。2016年10月,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253924826D,法定代表人为陈震山,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本公司的行业性质:金融业。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衍生产品交易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开办个人理财业务;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以及从事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衍生金融工具、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计量和减值以及收入的确认。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列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等价物包括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短期变现能力强、易于转换为已知数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而且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业务核算办法(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票据贴现。

票据贴现为本集团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票据贴现款项。票据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票据贴现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续)：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汇率及利率互换合同，分别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以组合评估方式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本集团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集团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方法及假设。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不过，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转移(续)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年	0-5%	19.00%-33.33%
运输工具	5年	0-5%	19.00%-20.00%
固定资产装修	5-20年	-	5.00%-2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使用寿命</u>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软件	1-1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5年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长期待摊费用(续)

租赁费用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续)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7.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条件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利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续)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

如果本集团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得出，变动也计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所得税(续)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续)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3.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公允价值计量(续)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25.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信托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7. 重组贷款

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该贷款继续以单项或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采用初始实际利率进行计量。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1) 判断(续)

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管理层按照附注三、5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证券化工具、投资基金、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支持融资。

证券化工具

本集团发起设立某些证券化工具。这些证券化工具依据发起时既定合约的约定运作。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证券化工具发行的债券获得可变回报。同时，本集团依照贷款服务合同约定对证券化工具的资产进行日常管理。通常在资产发生违约时才需其他方参与作出关键决策。因此，本集团通过考虑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这些证券化工具的权力影响本集团的可变回报金额，来判断是否控制这些证券化工具。

投资基金、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支持融资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融资。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本集团将根据本集团是作为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及本集团在该类结构化主体中的整体经济利益占比是否重大，来判断是否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集团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在估算减值损失的过程中，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集团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四、 税项

本集团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3%、5%、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应税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现金		826,315	998,4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	(1)	55,723,624	50,232,823
-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	(1)	1,125,400	812,787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	(2)	14,044,357	15,786,73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2,013,883	854,300
-外汇风险准备金		<u>91,693</u>	<u>216,575</u>
合计		<u><u>73,825,272</u></u>	<u><u>68,901,675</u></u>

(1) 本集团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间，本集团具体缴存比例为：

	<u>2017-12-31</u>	<u>2016-12-31</u>
人民币	13.5%	14.5%
外币	5%	5%

(2)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境内银行		17,442,450	24,473,77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694,732	17,954
境外银行		<u>1,079,786</u>	<u>589,998</u>
合计		<u><u>19,216,968</u></u>	<u><u>25,081,729</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同业拆借	1,110,814	-
同业借款	<u>7,290,000</u>	<u>10,123,429</u>
合计	<u>8,400,814</u>	<u>10,123,429</u>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政府债券	328,376	-
政策性金融债券	224,798	2,407,8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225,788	5,033,209
企业债券	<u>359,375</u>	<u>510,140</u>
合计	<u>7,138,337</u>	<u>7,951,225</u>

5.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2017-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43,020,000	96,959	118,164
远期汇率协议	196,939,534	1,269,801	3,610,794
结构性产品	<u>33,877,981</u>	<u>87,632</u>	<u>87,654</u>
	<u>273,837,515</u>	<u>1,454,392</u>	<u>3,816,61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工具(续)

	名义价值	2016-12-31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合同	13,000,000	78,097	99,262
远期汇率协议	30,251,369	994,962	90,136
结构性产品	27,126,553	122,781	122,781
	<u>70,377,922</u>	<u>1,195,840</u>	<u>312,179</u>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

本集团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改变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名义价值是衍生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是衡量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的基准，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其本身并不能测算风险。

公允价值指熟悉情况并自愿的双方，在公平交易的基础上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结算的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债券	<u>16,094,710</u>	<u>21,215,934</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境内银行	10,074,860	21,215,93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6,019,850</u>	<u>-</u>
合计	<u>16,094,710</u>	<u>21,215,934</u>

7. 应收利息

	2017-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12-31
应收贷款利息	579,635	671,121	417,297	833,459
应收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利息	287,745	3,429,285	3,241,395	475,6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988,167	2,874,840	2,697,281	1,165,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7,395	1,868,810	1,369,122	967,083
应收款项类投资	38,814	4,574,129	4,387,216	225,727
衍生金融工具	<u>53,924</u>	<u>993,229</u>	<u>884,245</u>	<u>162,908</u>
合计	<u>2,415,680</u>	<u>14,411,414</u>	<u>12,996,556</u>	<u>3,830,53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应收利息(续)

	2016-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不再纳入 合并范围 子公司转出	2016-12-31
应收贷款利息	546,378	719,699	684,788	1,654	579,635
应收存放同业及 拆出资金利息	713,055	2,430,954	2,856,264	-	287,7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648,603	2,187,264	1,847,700	-	988,1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1,955	1,308,737	1,463,297	-	467,3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99,287	2,729,882	2,790,355	-	38,814
衍生金融工具	66,252	536,756	549,084	-	53,924
合计	<u>2,695,530</u>	<u>9,913,292</u>	<u>10,191,488</u>	<u>1,654</u>	<u>2,415,680</u>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上述应收利息中已逾期利息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590千元及人民币27,355千元，均为逾期时间在90天以内的贷款应收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住房贷款	38,843,842	33,014,823
— 个人经营贷款	29,385,238	21,397,031
—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5,463,541	22,534,871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63,381,186	134,632,214
— 贴现	15,402,416	23,955,469
— 贸易融资及其他	<u>11,358,621</u>	<u>11,073,270</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3,834,844</u>	<u>246,607,678</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单项评估	1,677,434	1,046,910
— 组合评估	<u>7,860,218</u>	<u>6,430,800</u>
小计	<u>9,537,652</u>	<u>7,477,71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74,297,192</u>	<u>239,129,968</u>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到期的已转贴现卖出票据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58,309,901 千元及人民币 127,546,560 千元。

持有本集团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贷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行业分布	<u>2017-12-31</u>	比例 (%)	<u>2016-12-31</u>	比例 (%)
制造业	30,362,367	10.70	26,291,288	10.66
批发和零售业	19,151,372	6.75	22,178,719	8.9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255,858	14.89	28,395,205	11.51
房地产业	18,535,030	6.53	18,791,982	7.6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014,111	13.75	23,451,073	9.51
建筑业	6,819,358	2.40	8,751,326	3.55
金融业	12,767,888	4.50	22,223,017	9.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11,869	0.85	1,279,589	0.52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42,000	0.19	2,774,403	1.13
住宿和餐饮业	3,611,079	1.27	2,116,519	0.86
个人	93,692,621	33.01	76,946,725	31.20
其他	<u>14,671,291</u>	<u>5.16</u>	<u>13,407,832</u>	<u>5.44</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3,834,844</u>	<u>100.00</u>	<u>246,607,678</u>	<u>100.00</u>
减：贷款损失准备				
单项评估	1,677,434	17.59	1,046,910	14.00
组合评估	<u>7,860,218</u>	<u>82.41</u>	<u>6,430,800</u>	<u>86.00</u>
小计	<u>9,537,652</u>	<u>100.00</u>	<u>7,477,710</u>	<u>10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74,297,192</u>		<u>239,129,968</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信用贷款	49,888,789	33,106,437
保证贷款	93,041,551	72,386,218
抵押贷款	110,892,728	102,346,686
质押贷款	<u>30,011,776</u>	<u>38,768,337</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3,834,844</u>	<u>246,607,678</u>
减：贷款损失准备		
单项评估	1,677,434	1,046,910
组合评估	<u>7,860,218</u>	<u>6,430,800</u>
小计	<u>9,537,652</u>	<u>7,477,71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74,297,192</u>	<u>239,129,968</u>

(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如下：

项目	2017-12-31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74,911	277,504	422,908	229,307	1,004,630
保证贷款	574,428	698,805	1,291,016	177,171	2,741,420
抵押贷款	264,985	910,496	1,251,435	103,056	2,529,972
质押贷款	<u>100</u>	<u>10,302</u>	<u>7,368</u>	<u>17,000</u>	<u>34,770</u>
合计	<u>914,424</u>	<u>1,897,107</u>	<u>2,972,727</u>	<u>526,534</u>	<u>6,310,79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如下(续):

项目	2016-12-31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79,468	257,707	1,084,826	101,739	1,623,740
保证贷款	532,091	1,675,407	1,086,516	119,471	3,413,485
抵押贷款	327,456	1,403,309	597,137	75,468	2,403,370
质押贷款	<u>59,962</u>	<u>124,696</u>	<u>68,139</u>	<u>1,349</u>	<u>254,146</u>
合计	<u>1,098,977</u>	<u>3,461,119</u>	<u>2,836,618</u>	<u>298,027</u>	<u>7,694,741</u>

(5)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7年度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046,910	6,430,800	7,477,710
本年计提	1,961,375	2,429,666	4,391,041
本年核销/转销	(1,592,807)	(1,134,049)	(2,726,856)
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u>261,956</u>	<u>133,801</u>	<u>395,757</u>
年末余额	<u>1,677,434</u>	<u>7,860,218</u>	<u>9,537,652</u>
项目	2016年度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534,593	5,147,125	5,681,718
本年计提	2,314,911	2,053,630	4,368,541
本年核销/转销	(1,999,371)	(719,069)	(2,718,440)
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204,109	51,961	256,070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u>(7,332)</u>	<u>(102,847)</u>	<u>(110,179)</u>
年末余额	<u>1,046,910</u>	<u>6,430,800</u>	<u>7,477,71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抵押物：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确认为已减值贷款对应的抵押物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673,192千元及人民币666,461千元，这些抵押物包括商业及工业资产、居民住房和其它资产。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34,267,124	18,305,970
政策性金融债券	18,365,377	6,993,0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3,535,305	23,300,877
企业债券	2,545,010	1,822,562
理财产品	<u>145,187,910</u>	<u>155,992,874</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基金	28,737,611	13,713,107
其他投资(注)	100,000	100,000
按成本计量：		
其他权益投资	<u>16,900</u>	<u>16,900</u>
合计	<u>242,755,237</u>	<u>220,245,341</u>

注：于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其他投资为本集团参与的银行间市场资金联合投资项目。项目资金投资场所为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中央银行票据等。每年根据项目的投资组合回报及项目参与行所持有的份额派发投资回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28,837,611	214,852,386	243,689,997
公允价值	28,837,611	213,900,726	242,738,33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	-	(951,660)	(951,660)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13,813,107	206,733,604	220,546,711
公允价值	13,813,107	206,415,334	220,228,44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	-	(318,270)	(318,27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 红利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	-	0.34	800
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400	400	-	-	1.29	-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3,500</u>	<u>3,500</u>	<u>-</u>	<u>-</u>	<u>10.00</u>	<u>-</u>
	<u>16,900</u>	<u>16,900</u>	<u>-</u>	<u>-</u>		<u>800</u>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 红利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	-	0.34	650
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400	400	-	-	1.33	600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u>	<u>3,500</u>	<u>-</u>	<u>-</u>	<u>10.00</u>	<u>-</u>
	<u>13,400</u>	<u>16,900</u>	<u>-</u>	<u>-</u>		<u>1,250</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中有面值为人民币1.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二期）共计人民币10.1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08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十一期）共计人民币6.7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01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八期、第九期）共计人民币19.3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3.139736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安徽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采购项目共计人民币2.73亿元作质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政府债券	53,994,041	42,184,233
政策性金融债券	12,404,523	12,533,8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148,778	6,016,848
企业债券	<u>5,979,464</u>	<u>5,939,441</u>
合计	<u><u>78,526,806</u></u>	<u><u>66,674,346</u></u>

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集团无出售或回售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情况。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持有至到期投资	<u><u>74,846,489</u></u>	<u><u>66,734,968</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中有面值为人民币1.38010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北京市市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一期）共计人民币1.2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57504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浙江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四期）共计人民币0.5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0.115872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二期）共计人民币10.1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26509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北京市市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期）共计人民币1.1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57504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江苏省本级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七期）共计人民币0.5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34.500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六期）共计人民币30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2.18516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北京市市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九期）共计人民币1.9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4.31282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浙江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三期）共计人民币3.75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230018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江苏省本级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六期）共计人民币0.2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57.501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五期）共计人民币50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230018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江苏省本级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五期）共计人民币0.2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7.625579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十一期）共计人民币6.7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0.57504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江苏省本级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四期）共计人民币0.5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22.18666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八期、第九期）共计人民币19.3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4.12306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7年浙江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二期）共计人民币12.28亿元作质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中有面值为人民币8.855665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深圳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九、二十期）共计人民币7.7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150087亿元的债券，用于为江苏省本级国库2016（第一期）共计人民币1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5.669926亿元的债券，用于为浙江省2016年（第一期）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共计人民币4.93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6.095458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北京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四期）共计人民币5.3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46.0009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八期）共计人民币40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2.300173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上海市国库现金管理招标（第七期）共计人民币2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380104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深圳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十五期）共计人民币1.2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2.737206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安徽省省级国库现金定期存款存放商业银行项目共计人民币2.38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12.420932亿元的债券，用于为2016年北京市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第九期）共计人民币10.8亿元作质押；有面值为人民币3.450259亿元的债券，用于为上海市国库现金管理2016年（第四期）共计人民币3亿元作质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政府债券(注)	125,923	110,135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u>100,943,217</u>	<u>52,556,061</u>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u>101,069,140</u>	<u>52,666,196</u>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附注五、18)	<u>(300,000)</u>	<u>(210,000)</u>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u>100,769,140</u>	<u>52,456,196</u>

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政府债券(注)	125,923	110,135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u>100,943,217</u>	<u>52,556,061</u>
合计	<u>101,069,140</u>	<u>52,666,196</u>

注：该等债券为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度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账面 价值	年末 减值 准备
		增加 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联营企业								
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7,538	-	266	-	-	-	27,804	-
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1,590	-	(1,420)	-	-	-	10,170	-
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747	-	(50)	-	-	-	8,697	-
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843	-	797	-	-	-	11,640	-
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7,582	-	(483)	-	-	-	7,099	-
杭银消费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200,882	-	(14,116)	-	-	-	186,766	-
石嘴山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711,959	-	79,668	(33)	-	(20,196)	771,398	-
	<u>979,141</u>	<u>-</u>	<u>64,662</u>	<u>(33)</u>	<u>-</u>	<u>(20,196)</u>	<u>1,023,574</u>	<u>-</u>

2016年度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账面 价值	年末 减值 准备
		增加 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联营企业								
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6,778	-	760	-	-	-	27,538	-
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2,703	-	(1,113)	-	-	-	11,590	-
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124	-	(377)	-	-	-	8,747	-
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1,337	-	(494)	-	-	-	10,843	-
澳洲联邦银行(澠池)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7,826	-	(244)	-	-	-	7,582	-
杭银消费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205,049	-	(4,167)	-	-	-	200,882	-
石嘴山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627,315	-	114,375	563	-	(30,294)	711,959	-
	<u>900,132</u>	<u>-</u>	<u>108,740</u>	<u>563</u>	<u>-</u>	<u>(30,294)</u>	<u>979,141</u>	<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 资产装修	合计
原价：					
2016年1月1日	1,631,424	685,424	41,739	105,827	2,464,414
购入	910	48,130	354	8,136	57,530
在建工程转入	68,553	1,639	-	12,313	82,505
处置或报废	-	(9,048)	(852)	-	(9,900)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转出	-	(4,793)	(851)	-	(5,644)
2016年12月31日	1,700,887	721,352	40,390	126,276	2,588,905
购入	53,605	76,839	2,761	5,178	138,383
在建工程转入	-	8,852	-	3,164	12,016
处置或报废	-	(9,481)	-	-	(9,481)
2017年12月31日	<u>1,754,492</u>	<u>797,562</u>	<u>43,151</u>	<u>134,618</u>	<u>2,729,823</u>
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411,800	482,251	32,371	72,779	999,201
本年计提	81,136	88,268	3,509	13,357	186,270
处置	-	(8,693)	(816)	-	(9,509)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转出	-	(3,568)	(823)	-	(4,391)
2016年12月31日	492,936	558,258	34,241	86,136	1,171,571
本年计提	84,779	84,608	2,247	18,052	189,686
处置	-	(9,124)	-	-	(9,124)
2017年12月31日	<u>577,715</u>	<u>633,742</u>	<u>36,488</u>	<u>104,188</u>	<u>1,352,133</u>
固定资产净值：					
2016年12月31日	<u>1,207,951</u>	<u>163,094</u>	<u>6,149</u>	<u>40,140</u>	<u>1,417,334</u>
2017年12月31日	<u>1,176,777</u>	<u>163,820</u>	<u>6,663</u>	<u>30,430</u>	<u>1,377,69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分别有净值为人民币71,235千元及人民币67,144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在办理房产证。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取得上述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不存在重大障碍，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人民币548,380千元及人民币421,113千元；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10,564千元及人民币9,663千元。

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4. 在建工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47,334	84,773
本年增加	92,892	74,473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五、13)	(12,016)	(82,505)
其他转出	(57,217)	(29,140)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	(267)
年末净值	<u>70,993</u>	<u>47,334</u>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值：			
2016年1月1日	175,626	196,417	372,043
增加	-	29,667	29,667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	(695)	(695)
2016年12月31日	175,626	225,389	401,015
增加	-	34,130	34,130
2017年12月31日	<u>175,626</u>	<u>259,519</u>	<u>435,145</u>
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	39,377	121,937	161,314
摊销	3,616	30,774	34,390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	(352)	(352)
2016年12月31日	42,993	152,359	195,352
摊销	3,616	33,262	36,878
2017年12月31日	<u>46,609</u>	<u>185,621</u>	<u>232,230</u>
无形资产净值：			
2016年12月31日	<u>132,633</u>	<u>73,030</u>	<u>205,663</u>
2017年12月31日	<u>129,017</u>	<u>73,898</u>	<u>202,915</u>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	1,915,438	1,399,515
应付工资	157,500	144,933
员工提前退休补偿	503	1,001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954,153	78,0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7,915	79,5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660	24,106
其他	85,964	107,962
合计	<u>3,381,133</u>	<u>1,835,129</u>
二、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363,598)</u>	<u>(298,960)</u>
合计	<u>(363,598)</u>	<u>(298,960)</u>
三、 递延所得税净额	<u><u>3,017,535</u></u>	<u><u>1,536,169</u></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

项目	附注	2017-12-31	2016-12-31
长期待摊费用	(1)	266,365	273,294
其他应收款	(2)	695,604	234,959
待摊费用		81,262	73,250
抵债资产		4,526	1,000
同城交换清算		97	921
小计		<u>1,047,854</u>	<u>583,424</u>
减：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五、18)		<u>(74,837)</u>	<u>(35,212)</u>
合计		<u><u>973,017</u></u>	<u><u>548,212</u></u>

对于其他资产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其他资产的本金是否出现逾期、交易对手是否出现流动性问题、或者交易对手违反原始合同条款。在估算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管理层会考虑交易对手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款项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及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1) 长期待摊费用

	租赁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16年1月1日	82,705	189,122	24,668	296,495
增加	25,739	34,913	1,276	61,928
摊销	(11,802)	(68,795)	(3,638)	(84,235)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转出	<u>(28)</u>	<u>(847)</u>	<u>(19)</u>	<u>(894)</u>
2016年12月31日	96,614	154,393	22,287	273,294
增加	24,434	53,169	3,299	80,902
摊销	<u>(18,245)</u>	<u>(65,772)</u>	<u>(3,814)</u>	<u>(87,831)</u>
2017年12月31日	<u>102,803</u>	<u>141,790</u>	<u>21,772</u>	<u>266,365</u>

(2)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7-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580,175	83.41	32,934	547,241
1-2年	69,587	10.00	21,862	47,725
2-3年	18,298	2.63	6,944	11,354
3年以上	<u>27,544</u>	<u>3.96</u>	<u>13,097</u>	<u>14,447</u>
合计	<u>695,604</u>	<u>100.00</u>	<u>74,837</u>	<u>620,767</u>
项目	2016-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39,710	59.46	10,773	128,937
1-2年	30,162	12.84	8,695	21,467
2-3年	17,020	7.24	6,927	10,093
3年以上	<u>48,067</u>	<u>20.46</u>	<u>8,817</u>	<u>39,250</u>
合计	<u>234,959</u>	<u>100.00</u>	<u>35,212</u>	<u>199,747</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7-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498,253	71.63	-	498,253
存出保证金	27,000	3.88	-	27,000
其他	170,351	24.49	74,837	95,514
合计	<u>695,604</u>	<u>100.00</u>	<u>74,837</u>	<u>620,767</u>

项目	2016-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29,898	12.72	-	29,898
存出保证金	27,000	11.49	-	27,000
其他	178,061	75.79	35,212	142,849
合计	<u>234,959</u>	<u>100.00</u>	<u>35,212</u>	<u>199,747</u>

18. 资产减值准备(除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7-1-1	本年 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款项类投资损失准备	210,000	90,000	-	-	3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35,212</u>	<u>45,000</u>	<u>122</u>	<u>(5,497)</u>	<u>74,837</u>
合计	<u>245,212</u>	<u>135,000</u>	<u>122</u>	<u>(5,497)</u>	<u>374,837</u>

项目	2016-1-1	本年 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6-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款项类投资损失准备	110,000	100,000	-	-	21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25,206</u>	<u>10,006</u>	-	-	<u>35,212</u>
合计	<u>135,206</u>	<u>110,006</u>	-	-	<u>245,21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境内银行	40,998,432	31,071,67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49,664,241</u>	<u>33,387,913</u>
合计	<u><u>90,662,673</u></u>	<u><u>64,459,586</u></u>

20. 拆入资金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境内银行	24,172,707	22,129,486
境外银行	<u>8,396,197</u>	<u>2,069,907</u>
合计	<u><u>32,568,904</u></u>	<u><u>24,199,393</u></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贵金属	6,177,601	20,667,663
债券	3,986,000	9,106,400
票据	<u>12,550</u>	<u>10,000</u>
合计	<u><u>10,176,151</u></u>	<u><u>29,784,063</u></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境内银行	<u>10,176,151</u>	<u>29,784,063</u>
合计	<u><u>10,176,151</u></u>	<u><u>29,784,063</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吸收存款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233,574,144	171,654,074
个人客户	31,829,109	36,060,262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19,062,790	104,863,581
个人客户	34,659,298	35,687,320
存入短期保证金	16,983,343	17,319,325
存入长期保证金	3,180,292	1,026,376
财政性存款	1,248,053	330,386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等)	8,089,832	1,365,707
合计	448,626,861	368,307,031

持有本集团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存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7-1-1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17-12-31
短期薪酬:				
员工工资	1,469,285	2,070,756	2,027,472	1,512,569
员工福利费	-	244,629	244,629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886	83,687	83,358	1,215
工伤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3	9,192	9,165	100
住房公积金	673	156,446	156,396	7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708	59,190	66,564	27,334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06	173,859	172,851	3,714
失业保险费	196	10,379	10,306	269
企业年金缴费	-	93,943	93,943	-
提前退休补偿	(注) 4,006	-	1,992	2,014
合计	1,512,533	2,902,081	2,866,676	1,547,93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6-1-1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不再纳入 合并范围 子公司转出	2016-12-31
短期薪酬：					
员工工资	1,274,668	1,958,620	1,762,624	1,379	1,469,285
员工福利费	-	216,707	216,707	-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800	71,688	71,558	44	886
工伤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7	7,874	7,863	5	73
住房公积金	601	137,054	136,946	36	6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34,970</u>	<u>53,408</u>	<u>53,600</u>	<u>70</u>	<u>34,708</u>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13	148,932	148,564	75	2,706
失业保险费	176	8,891	8,866	5	196
企业年金缴费	-	80,906	80,906	-	-
提前退休补偿	(注) <u>6,594</u>	<u>-</u>	<u>2,588</u>	<u>-</u>	<u>4,006</u>
合计	<u>1,320,289</u>	<u>2,684,080</u>	<u>2,490,222</u>	<u>1,614</u>	<u>1,512,533</u>

注： 员工提前退休补偿

本集团提前退休人员自提前退休日至正式退休日之间享受提前退休补偿。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226,169	187,537
企业所得税	1,141,258	413,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58	18,610
其他	<u>56,284</u>	<u>61,371</u>
合计	<u>1,445,669</u>	<u>681,401</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主要为应付吸收存款利息，有关报告期内应付利息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5,282,624	6,072,651
本年计提	13,986,396	10,684,129
本年支出	(13,145,787)	(11,469,616)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	(4,540)
年末余额	<u>6,123,233</u>	<u>5,282,624</u>

26. 应付债券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金融债券	9,992,722	17,983,201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1,980,184	3,994,218
应付同业存单	<u>138,842,574</u>	<u>146,533,064</u>
合计	<u>160,815,480</u>	<u>168,510,483</u>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17-1-1	本年变动	2017-12-31
17二级资本债券(注3)	2017-08-15	2027-08-17	4.80%	-	7,985,509	7,985,509
14二级资本债券(注2)	2014-05-21	2024-05-23	6.18%	3,994,218	457	3,994,675
12金融债券	2012-03-23	2017-03-26	4.55%	7,997,196	(7,997,196)	-
16金融债券	2016-01-19	2019-01-19	3.00%	9,986,005	6,717	9,992,722
同业存单				<u>146,533,064</u>	<u>(7,690,490)</u>	<u>138,842,574</u>
合计				<u>168,510,483</u>	<u>(7,695,003)</u>	<u>160,815,480</u>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16-1-1	本年变动	2016-12-31
11次级债券(注1)	2011-12-07	2021-12-09	5.90%	799,318	(799,318)	-
14二级资本债券(注2)	2014-05-21	2024-05-23	6.18%	3,993,474	744	3,994,218
12金融债券	2012-03-23	2017-03-26	4.55%	7,990,621	6,575	7,997,196
16金融债券	2016-01-19	2019-01-19	3.00%	-	9,986,005	9,986,005
同业存单				<u>78,908,676</u>	<u>67,624,388</u>	<u>146,533,064</u>
合计				<u>91,692,089</u>	<u>76,818,394</u>	<u>168,510,483</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债券(续)

上述债券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固定利率债券	<u>158,379,831</u>	<u>166,408,778</u>

注1：该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90%，本集团有权在2016年12月9日按照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本集团已在2016年12月9日行使赎回权。

注2：该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18%，本集团有权在2019年5月23日按照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注3：该债券的票面利率为4.80%，本集团有权在2022年8月17日按照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27. 其他负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93,140	149,024
应付股利(注)	3,289	3,060
开出本票	910,389	11,242
资金清算应付款	207,551	245,104
暂挂款	309,281	40,258
保本理财款	21,085,670	16,828,000
预计负债	23,596	23,596
待结算财政款项	1,085,386	732,184
待划转款项	1,296,623	224,848
其他	<u>345,726</u>	<u>256,912</u>
合计	<u>25,360,651</u>	<u>18,514,228</u>

注：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股利由于股东未领取而逾期超过1年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60千元及人民币3,060千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负债(续)

于2017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财政补助	-	8,276	(8,276)	-	-
贷款风险补偿金	-	663	(663)	-	-
政府奖励	-	7,816	(7,382)	(434)	-
科技金融补贴	-	2,003	(2,003)	-	-
合计	-	18,758	(18,324)	(434)	-

于2016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财政补助	-	13,950	(13,950)	-
贷款风险补偿金	-	4,816	(4,816)	-
政府奖励	-	8,297	(8,297)	-
科技金融补贴	-	2,046	(2,046)	-
合计	-	29,109	(29,109)	-

本集团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均为与收益相关。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股本

2017年

	年初余额	资本公积转增 (注1)	限售股解禁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391,233	156,493	(5,096)	-	542,630
2、 国家法人持股	873,039	349,217	(526,488)	-	695,768
3、 其他内资持股	617,621	247,048	(567,623)	(1,184)	295,86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8,448	207,379	(515,828)	-	209,999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99,173	39,669	(51,795)	(1,184)	85,863
4、 外资持股	471,040	188,416	-	-	659,45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1,040	188,416	-	-	659,456
5、 高管持股	2,766	1,106	-	1,184	5,056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2,355,699</u>	<u>942,280</u>	<u>(1,099,207)</u>	<u>-</u>	<u>2,198,772</u>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261,750</u>	<u>104,700</u>	<u>1,099,207</u>	<u>-</u>	<u>1,465,657</u>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261,750</u>	<u>104,700</u>	<u>1,099,207</u>	<u>-</u>	<u>1,465,657</u>
三、股份总数	<u>2,617,449</u>	<u>1,046,980</u>	<u>-</u>	<u>-</u>	<u>3,664,429</u>

注1：根据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26.17亿股为基数，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股本4股，增加股本10.47亿元。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7]387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股本(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发行新股 (注2)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382,098	-	9,135	391,233
2、 国家法人持股	882,174	-	(9,135)	873,039
3、 其他内资持股	617,141	-	480	617,6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8,448	-	-	518,448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98,693	-	480	99,173
4、 外资持股	471,040	-	-	471,04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1,040	-	-	471,040
5、 高管持股	3,246	-	(480)	2,766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2,355,699</u>	<u>-</u>	<u>-</u>	<u>2,355,699</u>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	261,750	-	261,75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u>	<u>261,750</u>	<u>-</u>	<u>261,750</u>
三、股份总数	<u>2,355,699</u>	<u>261,750</u>	<u>-</u>	<u>2,617,449</u>

注2：于2016年10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175亿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39元。完成本次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本公司注册股本及实收股本增加至人民币2,617,449千元，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6]441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2017年，本集团的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12-31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7年境内 优先股	-	-	1亿股	99.79亿元	-	-	1亿股	99.79亿元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完成优先股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100,000,000股，票面股息率为5.20%。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以其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上述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在特定年度未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年度，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在出现约定的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银监会审查并决定，本公司上述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普通股。

本公司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公司资本充足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其他	合计
2016年1月1日	8,021,534	994	8,022,52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处置子公司	3,357,587 (496)	- -	3,357,587 (496)
2016年12月31日	<u>11,378,625</u>	<u>994</u>	<u>11,379,619</u>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u>(1,046,980)</u>	<u>-</u>	<u>(1,046,980)</u>
2017年12月31日	<u>10,331,645</u>	<u>994</u>	<u>10,332,639</u>

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2,941,314	2,537,919
本年新增	<u>455,036</u>	<u>403,395</u>
年末余额	<u>3,396,350</u>	<u>2,941,314</u>
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u>19,013</u>	<u>19,013</u>
年末余额	<u>19,013</u>	<u>19,013</u>
合计	<u>3,415,363</u>	<u>2,960,327</u>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累计亏损或者转增股本。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9,196,792	6,967,436
本年新增	1,383,802	2,237,493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转出	-	(8,137)
年末余额	<u>10,580,594</u>	<u>9,196,792</u>

本公司自2012年7月1日开始执行财金[2012]20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金融企业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本公司按规定，于2012年末起提足一般准备。

33. 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按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本公司利润在(1)满足所有税务责任；(2)弥补以前年度亏损；(3)提取一般准备；及(4)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后，可以利润分配形式分配给股东。一般准备及盈余公积的提取比例在符合有关法规的前提下，由本公司董事会决定。

本公司拟于2016年每股派发股利人民币0.3元，总额为人民币785,235千元。本公司股东大会于2017年5月12日批准该决议，并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中确认该部分负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086	763,68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45,734	1,026,535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2,847	1,113,8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27,414	11,747,695
其中：个人贷款	4,003,545	3,629,646
公司贷款	7,819,513	7,200,020
贸易融资	270,086	224,071
垫款	3,719	12,775
贴现	830,551	681,183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2,775,400	2,103,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47,205	5,296,97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13,717	2,624,887
利息收入小计	<u>31,314,403</u>	<u>24,676,736</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8,79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220,608	1,634,979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8,374	1,204,811
再贴现	-	6,459
吸收存款及其他	7,482,594	5,950,993
应付债券	6,545,518	4,173,902
利息支出小计	<u>19,047,094</u>	<u>12,979,936</u>
利息净收入	<u>12,267,309</u>	<u>11,696,800</u>

以上利息收入和支出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8,390	144,926
代理业务手续费	81,814	91,684
银行卡手续费	34,894	58,576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710,242	988,474
债券承销手续费	379,290	527,368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01,292	76,182
融资顾问业务手续费	73,182	141,723
信用卡手续费	233,817	265,164
其他	89,825	3,2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1,762,746</u>	<u>2,297,31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	145,873	234,0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145,873</u>	<u>234,021</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u>1,616,873</u></u>	<u><u>2,063,296</u></u>

36.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损失)	356,711	(172,9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净收益	615,854	446,742
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00	1,2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4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662	108,740
衍生工具投资净损失	(155,058)	(179,233)
应收款项类投资交易净损失	(57,781)	-
其他	(214)	592
合计	<u><u>824,974</u></u>	<u><u>195,620</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15)	(146,730)
衍生金融工具	<u>(3,246,216)</u>	<u>824,299</u>
合计	<u><u>(3,268,431)</u></u>	<u><u>677,569</u></u>

38. 资产处置损失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u>(227)</u></u>	<u><u>(37)</u></u>

39.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财政补助	8,276	-
贷款风险补偿金	663	-
政府奖励	7,382	-
科技金融补贴	<u>2,003</u>	<u>-</u>
合计	<u><u>18,324</u></u>	<u><u>-</u></u>

本集团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均为与收益相关。

4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税	-	231,7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93	62,267
教育费附加	41,626	44,888
其他	<u>24,283</u>	<u>14,392</u>
合计	<u><u>123,502</u></u>	<u><u>353,284</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员工费用	2,940,810	2,729,182
固定资产折旧	189,686	186,270
无形资产摊销	36,878	34,3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831	84,235
租赁费	322,770	313,993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u>904,282</u>	<u>803,342</u>
合计	<u><u>4,482,257</u></u>	<u><u>4,151,412</u></u>

42. 减值损失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贷款减值损失	4,391,041	4,368,541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5,000	10,006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u>90,000</u>	<u>100,000</u>
合计	<u><u>4,526,041</u></u>	<u><u>4,478,547</u></u>

4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久悬未取款	5,818	5,446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34	29,109
其他	<u>33,048</u>	<u>20,902</u>
合计	<u><u>39,300</u></u>	<u><u>55,457</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水利建设基金	218	6,794
捐赠	9,316	25,868
其他	12,116	17,730
合计	<u>21,650</u>	<u>50,392</u>

4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6,676	1,114,9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323,018)</u>	<u>(376,411)</u>
合计	<u>453,658</u>	<u>738,511</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5,004,023	4,725,280
按法定税率计算之所得税	1,251,006	1,181,320
不得抵扣之费用	22,264	21,567
免税收入	(819,612)	(476,434)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u>-</u>	<u>12,058</u>
所得税费用	<u>453,658</u>	<u>738,511</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当期净利润	<u>4,550,365</u>	<u>4,020,927</u>
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千股)	<u>3,664,429</u>	<u>3,359,054</u>

本公司于2017年6月6日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股本4股，调整后本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26.17亿元变更为人民币36.64亿元。本公司按转增股本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每股收益指标。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计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合计
2016年1月1日	675,215	18	675,233
增减变动	<u>(913,917)</u>	<u>563</u>	<u>(913,354)</u>
2016年12月31日	(238,702)	581	(238,121)
增减变动	<u>(475,043)</u>	<u>(33)</u>	<u>(475,076)</u>
2017年12月31日	<u>(713,745)</u>	<u>548</u>	<u>(713,197)</u>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8,286)	(1,223,114)
减：出售后转入当年损益	<u>(125,105)</u>	<u>4,558</u>
总额	<u>(633,391)</u>	<u>(1,218,556)</u>
减：其他综合收益组成部分 相关所得税	<u>158,348</u>	<u>304,639</u>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u>(33)</u>	<u>563</u>
净额	<u>(475,076)</u>	<u>(913,354)</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u>826,315</u>	<u>998,459</u>
现金等价物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14,044,357	15,786,731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804,599	12,708,529
拆出资金	5,540,814	9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4,710	21,215,934
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u>3,221,118</u>	<u>3,330,922</u>
小计	<u>44,705,598</u>	<u>53,942,116</u>
合计	<u><u>45,531,913</u></u>	<u><u>54,940,575</u></u>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暂收待划转款	1,307,302	156,751
其他	<u>59,260</u>	<u>56,733</u>
合计	<u><u>1,366,562</u></u>	<u><u>213,484</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1,029,170	1,102,432
其他	<u>701,449</u>	<u>339,136</u>
合计	<u><u>1,730,619</u></u>	<u><u>1,441,568</u></u>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15,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5,050)
减：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 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u>	<u>107,587</u>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u><u>-</u></u>	<u><u>92,537</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4,550,365	3,986,769
减值损失	4,526,041	4,478,547
固定资产折旧	189,686	186,270
无形资产摊销	36,878	34,3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831	84,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资产的收益	227	37
汇兑损益	167,992	(214,2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268,431	(677,569)
债券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12,785,899)	(8,410,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387,656)	(620,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64,638	250,18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545,518	4,173,9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2,345,384)	(13,012,0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01,185,361</u>	<u>92,973,31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104,029</u>	<u>83,233,104</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担保物

本集团以下列金融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面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550	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86,000	6,786,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320,000
合计	<u>3,998,550</u>	<u>9,116,400</u>

50. 受托业务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委托贷款	123,293,743	94,261,118
委托存款	(123,294,820)	(94,261,279)
委托理财	177,305,644	221,242,208
委托理财资金	(177,305,644)	(221,242,208)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者为贷款对象的存款，而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对于已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的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85,157千元及68,725千元，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年，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 比例(%)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澳洲联邦银行(济源)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银行业	20	权益法
澳洲联邦银行(登封)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市	登封市	银行业	20	权益法
澳洲联邦银行(兰考)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银行业	20	权益法
澳洲联邦银行(伊川)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县	伊川县	银行业	20	权益法
澳洲联邦银行(浞池)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浞池县	浞池县	银行业	20	权益法
石嘴山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银行业	19.8	权益法
杭银消费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其他金融业		41	权益法

本集团持有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19.8%的股份，为石嘴山银行并列第一大股东之一。同时，按照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本集团已派出江波副行长担任董事，并有权派出一名合格人员担任石嘴山银行副行长。本集团对石嘴山银行具有重大影响。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3,574	979,1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4,662	108,740
其他综合收益	(33)	563
综合收益总额	<u>64,629</u>	<u>109,303</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续)

由于对被投资单位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最大损失敞口
	应收款项类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	28,737,611	28,737,611	28,737,611
理财产品	-	145,187,910	145,187,910	145,187,91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0,643,217	-	100,643,217	100,643,217
资产支持融资	-	1,686,173	1,686,173	1,686,173
其他	-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u>100,643,217</u>	<u>175,711,694</u>	<u>276,354,911</u>	<u>276,354,911</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最大损失 敞口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	13,713,107	13,713,107	13,713,107
理财产品	-	155,992,874	155,992,874	155,992,874
信托及资产 管理计划	52,346,061	-	52,346,061	52,346,061
资产支持融资	-	6,320,609	6,320,609	6,320,609
其他	-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u>52,346,061</u>	<u>176,126,590</u>	<u>228,472,651</u>	<u>228,472,651</u>

基金、理财产品及资产支持融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在其报告日的公允价值。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向证券化交易中设立的未合并主体转移了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0.58 亿元及人民币 23.39 亿元，本集团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发行的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85 亿元及人民币 0.69 亿元。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该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规模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773.06 亿元及人民币 2,212.42 亿元，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4.86 亿元及人民币 8.36 亿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已签约但未拨付	<u>89,921</u>	<u>68,106</u>

2. 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办公场所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一年以内	296,969	292,233
一年至二年	270,891	266,515
二年至三年	233,127	240,745
三年至五年	390,745	393,747
五年以上	<u>946,645</u>	<u>812,484</u>
合计	<u>2,138,377</u>	<u>2,005,724</u>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8,400,466	36,414,056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4,546,210	7,118,891
开出保证凭信	11,464,102	12,231,372
不可撤销之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1年以上	<u>5,052,354</u>	<u>4,694,203</u>
合计	<u>49,463,132</u>	<u>60,458,522</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续)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u>33,256,285</u>	<u>31,021,708</u>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参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规定计算，并取决于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到100%不等。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已包括双边互抵结算安排的影响。

此外，本集团亦向特定客户提供信用额度。据管理层的意见，由于此等授信额度均是有条件且可以撤销的，故本集团并不需要承担未使用的授信额度。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以本集团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3,978千元及人民币200,176千元。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已经对有关未决诉讼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足够的准备，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5. 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及电子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或电子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或电子式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发行的但尚未到期、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及电子式国债累积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2,942,221千元及人民币2,695,618千元。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5. 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续)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及电子式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凭证式及电子式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九、 分部报告

(1) 业务分部

本集团主要通过五大业务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业务、小企业业务、零售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在业务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關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产负债委员会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分部间的内部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匹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和同业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公司业务指为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小企业业务指为小企业及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零售业务指为非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及个人资产管理等。

资金业务包括同业存/拆放业务、返售/回购业务、贴现业务、投资业务等自营及代理业务。

其他业务指除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小企业业务、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可形成单独报告的分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项目	2017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7,585,716	1,917,435	2,014,529	2,578,287	25,551	14,121,518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1,740,041	1,836,214	1,020,713	7,670,341	-	12,267,309
内部利息净收入	5,437,790	66,842	529,673	(6,034,30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94,844	21,529	493,072	753,301	-	1,762,7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626)	(7,150)	(28,929)	(7,168)	-	(145,873)
其他净收入(注1)	15,667	-	-	196,118	25,551	237,336
营业支出	(5,174,709)	(1,779,370)	(1,176,480)	(979,841)	(24,745)	(9,135,145)
营业利润	2,411,007	138,065	838,049	1,598,446	806	4,986,373
营业外收支					17,650	17,650
利润总额						5,004,023
所得税费用						(453,658)
净利润						4,550,365
资产总额	221,362,159	39,516,102	76,372,457	492,869,456	3,218,554	833,338,728
负债总额	453,857,984	50,134,998	105,052,026	170,743,975	1,718,787	781,507,770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2)	161,622,790	34,651,624	63,886,964	14,135,814	-	274,297,192
资本性支出	122,340	16,127	32,677	117,070	876	289,090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3,049	17,539	35,537	127,317	953	314,395
减值损失	3,015,819	1,282,896	124,032	103,294	-	4,526,041
项目	2016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7,108,223	2,207,451	2,003,952	2,406,125	7,056	13,732,807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2,447,409	1,648,438	1,019,035	6,581,918	-	11,696,800
内部利息净收入	4,224,395	622,004	546,554	(5,392,953)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0,840	17,960	533,851	1,314,666	-	2,297,3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422)	(80,951)	(95,488)	(7,160)	-	(234,021)
其他净收入(注1)	56,001	-	-	(90,346)	7,056	(27,289)
营业支出	(4,739,705)	(2,081,544)	(1,218,338)	(963,862)	(9,143)	(9,012,592)
营业利润	2,368,518	125,907	785,614	1,442,263	(2,087)	4,720,215
营业外收支					5,065	5,065
利润总额						4,725,280
所得税费用						(738,511)
净利润						3,986,769
资产总额	187,195,161	31,686,265	68,451,918	429,893,554	3,197,278	720,424,176
负债总额	374,093,431	48,058,013	104,028,029	153,965,499	1,717,509	681,862,481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2)	134,631,594	26,951,739	54,706,124	22,840,511	-	239,129,968
资本性支出	78,606	11,129	24,072	79,973	677	194,45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3,249	17,450	37,743	125,392	1,061	304,895
减值损失	2,632,995	1,554,965	190,587	100,000	-	4,478,54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注1：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其他收益及其他业务净收入。

注2： 小企业贷款数据系根据本集团内部管理口径，如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标准，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小、微型企业贷款为人民币122,181,278千元、人民币108,382,114千元。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布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其他部分市县、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深圳市、江苏省南京市和安徽省合肥市等地区。根据各地资产总额的占比，分为杭州和其他地区两个地区分部。

项目	2017年度			合计
	杭州(注2)	其他地区	抵消	
营业收入	9,920,024	4,201,494	-	14,121,518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8,948,072	3,319,237	-	12,267,309
内部利息净收入	(710,889)	710,889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04,015	158,731	-	1,762,7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7,765)	(28,108)	-	(145,873)
其他净收入(注1)	196,591	40,745	-	237,336
营业支出	<u>(6,687,587)</u>	<u>(2,447,558)</u>	-	<u>(9,135,145)</u>
营业利润	3,232,437	1,753,936	-	4,986,373
营业外收支	15,831	1,819	-	17,650
利润总额				5,004,023
所得税费用				<u>(453,658)</u>
净利润				<u><u>4,550,365</u></u>
资产总额	<u>691,260,459</u>	<u>242,034,108</u>	<u>(99,955,839)</u>	<u>833,338,728</u>
负债总额	<u>641,184,424</u>	<u>240,279,185</u>	<u>(99,955,839)</u>	<u>781,507,77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项目	2016年度			合计
	杭州(注2)	其他地区	抵消	
营业收入	9,572,204	4,160,603	-	13,732,807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8,840,136	2,856,664	-	11,696,800
内部利息净收入	(962,081)	962,081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91,904	205,413	-	2,297,3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0,846)	(33,175)	-	(234,021)
其他净收入(注1)	(196,909)	169,620	-	(27,289)
营业支出	<u>(6,487,457)</u>	<u>(2,525,135)</u>	-	<u>(9,012,592)</u>
营业利润	3,084,747	1,635,468	-	4,720,215
营业外收支	(4,241)	9,306	-	5,065
利润总额				4,725,280
所得税费用				<u>(738,511)</u>
净利润				<u>3,986,769</u>
资产总额	<u>600,787,236</u>	<u>184,092,529</u>	<u>(64,455,589)</u>	<u>720,424,176</u>
负债总额	<u>563,938,457</u>	<u>182,455,491</u>	<u>(64,531,467)</u>	<u>681,862,481</u>

注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其他收益及其他业务净收入。

注2：2015年起，本集团按照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由总部对同业业务进行统一管理，其他地区不再包含同业业务及其对应的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l 信用风险：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的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 l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与负债以及资产负债表外承诺及担保。
- l 流动性风险：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 l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因未遵循系统及程序或因欺诈而产生的经济或声誉的损失。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集团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合规部和资产保全部等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偏好指引下制定适用于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订。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规范的信贷管理制度和信贷流程，并在全行范围内实施。本集团风险政策依据董事会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战略按年制订发布。信贷流程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发放以及贷后管理等。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发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了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通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指标进行风险判断。并基于内部管理细化需要，在指引五级划分的基础上将本集团贷款风险分类标准划分为八级。其中，正常类贷款细化为三级，关注类贷款细化为二级，从而更准确地判断贷款质量。本集团具体的贷款评级如下：

正常类贷款：最优类贷款、较优类贷款和正常类贷款；

关注类贷款：包括一般关注类贷款和重点关注类贷款；

次级类贷款：次级类贷款；

可疑类贷款：可疑类贷款；

损失类贷款：损失类贷款。

本集团划分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五个基本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使用贷款风险分类法对贷款质量进行分类，主要依据是判断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1、借款人的还款能力；2、借款人的还款记录和还款意愿；3、贷款的担保以及担保人的经济前景；4、贷款的抵质押物以及抵质押物出售所得的净值；5、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和担保人代为偿付能力的非财务因素；6、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同时，本集团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和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集团的资金营运业务由于进行投资活动和资金拆借活动而面临信用风险。本集团人民币投资组合以政府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债券组合为主，同时购入信用等级较高的金融机构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企业债券等。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制定对债券投资和资金拆借等各项业务的集中度限额及交易限额，本集团亦严格控制交易对手的准入和授信敞口以降低信用风险。

汇票承兑、财务担保、贷款承诺以及或有负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风险。因此，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审批和贷后管理要求，对部分交易要求提供本集团认可的担保。

在地理区域、经济性质或者行业特征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用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和产品之间。有关行业、性质的分析参见附注五、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在贷款五级分类制度下，不良贷款包括划分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正常	271,223,080	230,715,043
关注	8,092,280	11,888,763
次级	1,841,098	943,703
可疑	1,367,980	581,628
损失	<u>1,310,406</u>	<u>2,478,541</u>
合计	<u><u>283,834,844</u></u>	<u><u>246,607,678</u></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98,957	67,903,2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9,216,968	25,081,729
拆出资金	8,400,814	10,123,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38,337	7,951,225
衍生金融资产	1,454,392	1,195,8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4,710	21,215,934
应收利息	3,830,538	2,415,6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4,297,192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738,337	220,228,4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78,526,806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769,140	52,456,196
其他资产	<u>625,293</u>	<u>200,747</u>
资产合计	<u>826,091,484</u>	<u>714,576,751</u>
财务担保	44,410,778	55,764,319
贷款承诺	<u>5,052,354</u>	<u>4,694,203</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875,554,616</u>	<u>775,035,273</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

	2017-12-31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拆出资金	投资
单项评估已减值			
总额	2,839,479	-	40,000
单项评估减值损失准备	(1,677,434)	-	(40,000)
净额	1,162,045	-	-
已逾期但未单项评估减值			
总额	3,874,401	-	90,000
其中：逾期3个月以内	857,916	-	-
逾期3个月到1年	924,578	-	-
逾期1年到3年	1,681,535	-	90,000
逾期3年以上	410,372	-	-
减值损失准备	(1,931,480)	-	(15,394)
净额	1,942,921	-	74,606
未逾期未单项评估减值			
总额	277,120,964	27,617,782	429,342,620
减值损失准备	(5,928,738)	-	(244,606)
净额	271,192,226	27,617,782	429,098,014
资产账面价值	<u>274,297,192</u>	<u>27,617,782</u>	<u>429,172,620</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续)：

	2016-12-31		
	发放贷款 和垫款	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拆出资金	投资
单项评估已减值			
总额	1,573,452	-	40,000
单项评估减值损失准备	(1,046,910)	-	(20,000)
净额	526,542	-	20,000
已逾期但未单项评估减值			
总额	6,209,289	-	90,000
其中：逾期3个月以内	997,089	-	-
逾期3个月到1年	2,748,250	-	90,000
逾期1年到3年	2,331,401	-	-
逾期3年以上	132,549	-	-
减值损失准备	(2,498,410)	-	(12,131)
净额	3,710,879	-	77,869
未逾期未单项评估减值			
总额	238,824,937	35,205,158	347,390,208
减值损失准备	(3,932,390)	-	(177,869)
净额	234,892,547	35,205,158	347,212,339
资产账面价值	239,129,968	35,205,158	347,310,2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在贷款发放或签订存拆放款项合约时对相应抵押物公允价值作出评估。对个人贷款和单项评估未出现减值的企业贷款，本集团采用组合评估方法评估其减值损失，因此未对此类贷款的抵押物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

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抵押物公允价值：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房屋、土地和建筑物	<u>3,418,022</u>	<u>4,288,625</u>

重组金融资产包括：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发放贷款和垫款	<u>54,612</u>	<u>34,488</u>

根据本集团信用评级系统确定的各项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

2017-12-31

	既未逾期也未 单项评估减值	已逾期但未 单项评估减值	单项评估 已减值	合计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9,216,968	-	-	19,216,968
拆出资金	8,400,814	-	-	8,400,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38,337	-	-	7,138,3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4,710	-	-	16,094,710
应收利息	3,825,948	4,590	-	3,830,5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7,120,964	3,874,401	2,839,479	283,834,8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738,337	-	-	242,738,3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78,526,806	-	-	78,526,8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939,140	90,000	40,000	101,069,140
衍生金融资产	1,454,392	-	-	1,454,39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根据本集团信用评级系统确定的各项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续)

2016-12-31

	既未逾期也未 单项评估减值	已逾期但未 单项评估减值	单项评估 已减值	合计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081,729	-	-	25,081,729
拆出资金	10,123,429	-	-	10,123,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51,225	-	-	7,951,2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215,934	-	-	21,215,934
应收利息	2,388,325	27,355	-	2,415,6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8,824,937	6,209,289	1,573,452	246,607,6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228,441	-	-	220,228,4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6,674,346	-	-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2,536,196	90,000	40,000	52,666,196
衍生金融资产	1,195,840	-	-	1,195,840

既未逾期也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未逾期也未单项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根据五级分类评定为正常及关注类贷款：

项目	<u>2017-12-31</u>	<u>2016-12-31</u>
正常	271,223,080	230,715,043
关注	<u>5,897,884</u>	<u>8,109,894</u>
合计	<u>277,120,964</u>	<u>238,824,937</u>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和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本集团进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在所有市场周期及财务出现危机时期的流动性，及时满足本集团偿付义务和未知需求，并及时为本集团的贷款和投资业务提供充足的资金。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提出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定期分析和审核指标的执行情况，提出改进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建议，并按季对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议。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流动性管理的要求，合理配置资金的运用结构，并由金融市场部对本集团头寸进行日常管理，以确保合理的备付水平，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风险管理部负责对本集团的流动性需求进行分析预测，每日编制流动性管理监测报告，为高级管理层提供决策依据。本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对流动性指标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控。

	2017-12-31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6,976,248	-	-	-	-	56,849,024	73,825,272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54,599	26,975,523	11,282,370	-	-	-	43,712,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714,332	4,909,732	456,966	57,307	-	7,138,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07,496	-	35,361,678	86,227,309	84,712,693	64,988,016	-	274,297,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5,384,141	69,170,845	54,622,396	13,560,955	16,900	242,755,2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99,744	3,773,061	30,907,183	43,246,818	-	78,526,8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000	-	5,785,258	16,097,178	62,128,434	16,668,270	-	100,769,140
衍生金融资产	-	-	105,728,894	90,597,389	797,545	297	-	197,124,125
其他资产	4,590	620,864	3,825,948	-	-	-	-	4,451,402
资产合计	3,102,086	23,051,711	285,375,518	282,057,884	233,625,217	138,521,663	56,865,924	1,022,600,003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	5,486,920	63,252,365	62,518,443	2,150,000	-	-	133,407,728
吸收存款(2)	-	265,231,529	54,190,586	77,124,609	52,004,971	75,166	-	448,626,861
衍生金融负债	-	-	105,730,021	90,601,574	813,245	512	-	197,145,352
应付债券	-	-	51,190,388	67,747,957	29,896,951	11,980,184	-	160,815,480
其他负债	-	7,632,453	18,267,448	4,376,813	1,035,000	1,010	-	31,312,724
负债合计	-	278,350,902	292,630,808	302,369,396	85,900,167	12,056,872	-	971,308,145
流动性净额	3,102,086	(255,299,191)	(7,255,290)	(20,311,512)	147,725,050	126,464,791	56,865,924	(51,291,85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16-12-31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7,639,490	-	-	-	-	51,262,185	68,901,675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825,514	34,787,688	12,807,890	5,000,000	-	-	56,421,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9,992	5,219,250	2,383,736	318,247	-	7,951,2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89,073	-	31,331,653	92,260,567	69,971,823	41,376,852	-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7,874,616	135,211,297	32,603,618	4,538,910	16,900	220,245,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69,958	1,759,978	21,198,051	43,146,359	-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000	-	6,666,732	13,002,778	32,695,975	-	711	52,456,196
衍生金融资产	-	-	14,786,487	15,551,215	114,113	432	-	30,452,247
其他资产	27,355	176,253	2,412,740	-	-	-	-	2,616,348
资产合计	4,306,428	21,641,257	138,459,866	275,812,975	163,967,316	89,380,800	51,279,796	744,848,438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	14,959,951	46,634,616	54,548,475	2,300,000	-	-	118,443,042
吸收存款(2)	-	205,996,717	40,978,191	81,926,323	39,402,485	3,315	-	368,307,031
衍生金融负债	-	-	14,786,451	15,551,428	135,102	432	-	30,473,413
应付债券	-	-	56,371,039	98,159,221	9,986,005	3,994,218	-	168,510,483
其他负债	-	4,806,486	12,568,464	5,310,021	913,519	47	-	23,598,537
负债合计	-	225,763,154	171,338,761	255,495,468	52,737,111	3,998,012	-	709,332,506
流动性净额	4,306,428	(204,121,897)	(32,878,895)	20,317,507	111,230,205	85,382,788	51,279,796	35,515,932

上表中的衍生金融工具，其金额表示衍生金融工具中(例如，货币互换)待交换的合同金额(交换现金流量总额)加上支付流动利率/收取固定利率的互换净额(交换现金流量净额)。

- (1)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信贷承诺付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u>即时偿还</u>	<u>3个月内</u>	<u>3个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计</u>
<u>2017年12月31日</u>						
信贷承诺	486,106	21,065,666	21,267,553	6,638,091	5,716	49,463,132
<u>2016年12月31日</u>						
信贷承诺	186,430	20,976,122	34,175,052	5,120,003	915	60,458,522

本集团在进行基于合约规定之未折现现金流量的流动性分析时，未考虑金融资产、负债组合之利息因素。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由于集团金融负债组合大部分期限较短，本集团金融负债组合所负担之利息金额不重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集团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决定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确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目标,动态控制本集团的业务总量与结构、利率及流动性等。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承担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设定交易额及止损额等限额,对金融市场部和资产管理部的日常业务操作审核和监控,设定本集团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提出利率结构调整建议。金融市场部负责识别和计量资金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头寸每日进行市值评估和指标计算,并严格根据授权进行业务操作。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根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管理其整体市场风险敞口。风险管理部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设定风险限额和指标,对本集团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制定下一阶段的业务发展策略。金融市场部负责本集团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主要包括管理本集团人民币和外币投资组合,从事自营及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法则,以开展日常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与控制。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固定收入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缺口分析是本集团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久期分析，也称为持续期分析或期限弹性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影响的一种方法，也是对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的方法之一。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是本集团对利率敏感的资产负债组合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从而可能使利息净收入以及资产的市场价值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并通过资产和负债的结构调整建议，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本集团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利率政策，对于利率市场化的债券投资、同业拆借等业务，通过控制组合久期，设定目标收益率的方法，对利率风险实行动态管理。与此同时，本集团在债券投资和同业拆借业务中加强期限配比管理，以期规避利率风险。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的情况列示如下：

	2017-12-31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781,864	-	-	-	2,043,408	73,825,272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430,122	11,282,370	-	-	-	43,712,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4,194	4,909,732	427,104	57,307	-	7,138,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9,997,746	85,730,084	30,702,517	1,618,099	6,248,746	274,297,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283,872	69,170,845	52,854,964	13,428,656	16,900	242,755,2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9,724	4,122,755	29,787,509	43,246,818	-	78,526,8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85,259	15,603,650	57,745,510	21,544,721	90,000	100,769,140
衍生金融资产	129,716	41,819	-	-	1,282,857	1,454,392
其他资产	-	-	-	-	4,451,402	4,451,402
资产合计	370,522,497	190,861,255	171,517,604	79,895,601	14,133,313	826,930,270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68,739,285	62,518,443	2,150,000	-	-	133,407,728
吸收存款(2)	319,422,115	77,124,609	52,004,971	75,166	-	448,626,861
衍生金融负债	150,540	42,221	-	-	3,623,851	3,816,612
应付债券	51,190,388	67,747,957	29,896,951	11,980,184	-	160,815,480
其他负债	17,531,070	3,246,600	308,000	-	10,227,054	31,312,724
负债合计	457,033,398	210,679,830	84,359,922	12,055,350	13,850,905	777,979,405
利率风险缺口	(86,510,901)	(19,818,575)	87,157,682	67,840,251	不适用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16-12-31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816,307	-	-	-	2,085,368	68,901,675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613,202	12,807,890	5,000,000	-	-	56,421,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92	5,219,250	2,501,317	200,666	-	7,951,2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331,922	87,837,957	42,697,730	1,885,925	7,376,434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874,616	135,211,297	32,603,618	4,538,910	16,900	220,245,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9,958	1,759,978	21,198,051	43,146,359	-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6,666,732	13,002,777	28,995,845	3,700,131	90,711	52,456,196
衍生金融资产	103,345	86,837	10,696	-	994,962	1,195,840
其他资产	-	-	-	-	2,616,348	2,616,348
资产合计	<u>260,006,074</u>	<u>255,925,986</u>	<u>133,007,257</u>	<u>53,471,991</u>	<u>13,180,723</u>	<u>715,592,031</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61,594,567	54,548,475	2,300,000	-	-	118,443,042
吸收存款(2)	246,974,908	81,926,323	39,402,485	3,315	-	368,307,031
衍生金融负债	129,858	85,505	6,680	-	90,136	312,179
应付债券	56,371,039	98,159,221	9,986,005	3,994,218	-	168,510,483
其他负债	<u>12,408,049</u>	<u>4,089,950</u>	<u>330,000</u>	<u>-</u>	<u>6,770,538</u>	<u>23,598,537</u>
负债合计	<u>377,478,421</u>	<u>238,809,474</u>	<u>52,025,170</u>	<u>3,997,533</u>	<u>6,860,674</u>	<u>679,171,272</u>
利率风险缺口	<u>(117,472,347)</u>	<u>17,116,512</u>	<u>80,982,087</u>	<u>49,474,458</u>	<u>不适用</u>	<u>不适用</u>

(1)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为主要内容的债券投资组合，本集团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该类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与此同时，对于以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① 久期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按当时交易性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u>2017-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47,993	(46,876)
	<u>2016-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93,662	(90,60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① 久期分析方法(续)

下表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按当时可供出售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u>2017-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1,972,644	(1,841,348)
	<u>2016-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847,476	(804,528)

在上述久期分析中，本集团采用有效久期分析法，即对不同的时段运用不同的权重，根据在特定的利率变化情况下，假想金融工具市场价值的实际百分比变化，来设计各时段风险权重，从而更好地反映市场利率的显著变动所导致的价格的非线性变化。基于有效久期分析法，本集团分别计算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有效久期来计量市场利率变化所产生的对损益和权益的影响，从而消除加总全部头寸或现金流量时可能产生的误差，更为准确地估算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②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按当时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u>2017-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2,168,821	(2,168,821)
	<u>2016-12-31</u>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2,067,731	(2,067,731)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③ 金融衍生工具系统分析方法

本集团通过系统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和风险度量，综合衡量利率因素、汇率因素对金融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本集团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头寸主要受到利率因素影响。

鉴于本集团每日的金融衍生工具敞口较低，所面临的利率风险相应较低，所以管理层未对金融衍生工具的利率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引起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券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由于本集团外汇资产和负债的头寸较小，本集团外汇管理部门在业务授权、敞口管理、外汇交易中注重实时监控和管理外汇敞口。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17-12-31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509,896	1,300,856	14,520	73,825,272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523,794	3,528,259	660,439	43,712,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38,337	-	-	7,138,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4,995,139	8,704,208	597,845	274,297,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181,806	534,479	38,952	242,755,2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78,526,806	-	-	78,526,80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769,140	-	-	100,769,140
衍生金融资产	1,454,392	-	-	1,454,392
其他资产	4,340,073	108,004	3,325	4,451,402
资产合计	<u>811,439,383</u>	<u>14,175,806</u>	<u>1,315,081</u>	<u>826,930,270</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101,114,964	31,727,049	565,715	133,407,728
吸收存款(2)	424,668,071	23,449,664	509,126	448,626,861
衍生金融负债	3,816,612	-	-	3,816,612
其他负债	191,291,108	831,462	5,634	192,128,204
负债合计	<u>720,890,755</u>	<u>56,008,175</u>	<u>1,080,475</u>	<u>777,979,405</u>
长盘净额	<u>90,548,628</u>	<u>(41,832,369)</u>	<u>234,606</u>	<u>48,950,865</u>
信贷承担	41,477,054	7,430,912	555,166	49,463,13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续)：

	2016-12-31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770,691	1,117,112	13,872	68,901,675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654,679	3,543,400	223,013	56,421,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51,225	-	-	7,951,2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6,690,816	2,393,578	45,574	239,129,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067,426	1,141,437	36,478	220,245,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6,674,346	-	-	66,674,3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2,386,059	70,137	-	52,456,196
衍生金融资产	1,193,222	2,618	-	1,195,840
其他资产	2,594,964	21,095	289	2,616,348
资产合计	<u>706,983,428</u>	<u>8,289,377</u>	<u>319,226</u>	<u>715,592,031</u>
负债项目：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1)	103,000,173	15,422,248	20,621	118,443,042
吸收存款(2)	353,016,468	15,105,519	185,044	368,307,031
衍生金融负债	312,179	-	-	312,179
其他负债	191,927,251	180,387	1,382	192,109,020
负债合计	<u>648,256,071</u>	<u>30,708,154</u>	<u>207,047</u>	<u>679,171,272</u>
长盘净额	<u>58,727,357</u>	<u>(22,418,777)</u>	<u>112,179</u>	<u>36,420,759</u>
信贷承担	52,167,390	8,055,261	235,871	60,458,522

(1)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吸收存款含客户存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及应解汇款等。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本集团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确定由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各层级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部门、其他管理部门/条线共同构成本集团操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集团法律合规部承担集团内部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责，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安全和稳健运行的维护工作；审计部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的评价和监督；其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操作风险具体管理职责。

本集团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

通过业务流程整合与业务制度修订对全行的制度进行全面整理，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

建立并应用内控管理信息系统，内含操作风险管理模块，实行以“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等三大工具为主要方法的常态化和体系化管理，加强与内控管理、案件防控等工作的联动，提升对操作风险的识别与监测；

建立常规报告、专项报告和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报告所组成的报告机制，使管理层实时知晓和掌握操作风险暴露及管理状况，确保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接受监督和评价；

强化操作风险培训，促进管理方法与时俱进，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培养总分支各层级全覆盖的操作风险管理队伍；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操作风险(续)

本集团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续)：

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策略、组织、方法、标准和程序等一整套管理过程，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

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实行员工违规行为扣分管理和“内控合规卡”考核机制，加大对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

分离有潜在利益冲突的岗位，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

设立杭州运营管理中心及业务运营中心、财务核算中心等操作中心，对中后台业务处理、放款、财务核算、授权等操作风险易发环节进行集中化处理；

升级科技设备，建立安全认证机制，提高电子信息处理系统控制风险的能力；

强化对临柜等特殊业务的授权管理，利用计算机系统对操作环节审批权限实行刚性控制；

改革会计处理流程，完善操作流程和操作管理制度；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操作风险高发环节发起内控检查，针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实施违规行为扣分与问责。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年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及

第三层：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	第二层	第三层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38,337	-	7,138,337
衍生金融资产	-	1,454,392	-	1,454,3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8,737,611</u>	<u>214,000,726</u>	-	<u>242,738,337</u>
金融资产合计	<u>28,737,611</u>	<u>222,593,455</u>	-	<u>251,331,066</u>
衍生金融负债	-	<u>3,816,612</u>	-	<u>3,816,612</u>
金融负债合计	-	<u>3,816,612</u>	-	<u>3,816,612</u>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	第二层	第三层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951,225	-	7,951,225
衍生金融资产	-	1,195,840	-	1,195,8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13,713,107</u>	<u>206,515,334</u>	-	<u>220,228,441</u>
金融资产合计	<u>13,713,107</u>	<u>215,662,399</u>	-	<u>229,375,506</u>
衍生金融负债	-	<u>312,179</u>	-	<u>312,179</u>
金融负债合计	-	<u>312,179</u>	-	<u>312,179</u>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重大转换。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

2.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杭州市财政局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澳洲联邦银行	持股超过5%的股东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放关联方余额

	年末余额	
	2017-12-31	2016-12-31
持有本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其中：		
澳洲联邦银行	7,261	3,873
联营企业		
其中：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2. 关联方贷款余额

	年末余额	
	2017-12-31	2016-12-31
持有本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1,865,000	690,000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	590,000
	215,000	100,000
联营企业		
其中：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40	58,362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中：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54,200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00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701	3,2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3. 关联方存款余额

	年末余额	
	2017-12-31	2016-12-31
持有本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35,560,096	30,125,136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35,458,960	30,018,438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466	99,554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9,480	6,916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0	11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10
联营企业	68,056	208,412
其中：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4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8,050	208,408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67,434	1,036,253
其中：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4,12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830	/
中新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	1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50	895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5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854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796	31,15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16	-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288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7,820	6,93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4. 关联方利息收入

	各年发生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持有本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83,629	15,156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69,591	7,068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97	7,753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9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440	237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	-
联营企业	43,922	22,437
其中：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26	22,437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596	-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38,439	60,394
其中：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0	/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9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5	70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2,413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6,047	/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3,702	5,969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11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155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14	31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关联方利息支出

	各年发生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持有本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集团		
其中：		
杭州市财政局及其附属企业	1,105,078	1,036,784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9	635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94	68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79	1,885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	-
联营企业	3,609	8,330
其中：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60	6,310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9	2,020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4,150	67,930
其中：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9,855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3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55	/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388	/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19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7	19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57	2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7,7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关联方利息支出(续)

	各年发生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90	54

6. 关联方表外事项

	年末余额	
	2017-12-31	2016-12-31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104,503	30,000
其中：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3,103	/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400	-

*"/"表示当年/期间,该企业非本集团之关联方。

7. 关联方租赁

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集团分别向财政局的附属单位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1,222千元及人民币1,140千元，向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币392千元及人民币392千元。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订了租赁协议，并按协议约定交付租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8. 关联方担保

2017年度，澳洲联邦银行向本集团出具了总额为美元65,000千元的担保函，双方约定在担保额度内，由本集团向澳洲联邦银行下设的村镇银行提供总金额为人民币400,000千元的授信额度，授信种类为同业存款和银行保函，该授信额度已于2017年9月8日到期。

9. 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率互换业务名义本金为人民币150,000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出同业借款人民币350,000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于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面值人民币150,000千元；2017年度，本集团从该公司受让两笔信托受益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93,660千元。

以上业务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已在十二、（二）/4.关联方利息收入及十二、（二）/5.关联方利息支出中汇总。

2017年度，本集团分别代理销售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各类保险人民币20千元及人民币147千元，实现手续费收入人民币1.4千元及人民币26.5千元。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与以上关联方的交易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报酬总额	<u>*15,337</u>	<u>12,383</u>

*2017年度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税前预发数。

十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采用足够防范本集团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转增资本和发行新的债券等。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自2013年起，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并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内容。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要求，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三、资本管理(续)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银监发[2012]57号)，过渡期内，商业银行逐步引入储备资本要求(2.5%)，商业银行应达到分年度资本充足率要求，2017年底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1%，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1%。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3,664,429	2,617,449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9,619,442	11,141,498
盈余公积	3,415,363	2,960,327
一般风险准备	10,580,594	9,196,792
未分配利润	14,571,921	12,645,629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数	(110,717)	(109,84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1,741,032	38,451,847
其他一级资本	9,979,209	-
一级资本净额	51,720,241	38,451,847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1,980,184	3,994,218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5,018,168	3,473,837
资本净额	68,718,593	45,919,902
风险加权资产	480,468,318	386,585,09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	9.9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6%	9.95%
资本充足率	14.30%	11.88%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3,664,428,880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99,329千元，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1,465,771,552股。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2017年度</u>	<u>2016年度</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550,365	4,020,927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	9,498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227	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 其他营业外收入	(39,300)	(55,4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 其他营业外支出	21,650	50,392
所得税影响数	6,184	1,13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4,539,126</u>	<u>4,026,530</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年度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550,365	11.34%	1.24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9,126	11.31%	1.24	1.24

2016年度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020,927	11.83%	1.20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6,530	11.84%	1.20	1.20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二零一零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